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报应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自序

这个故事的取材，普通之极，而且十分传统：报应。

谁都知道报应是怎么一回事，也相信冥冥中有一股力量在主持果报。

把种种设想，通过一个故事集合起来，对报应的运行作一个有系统的假设，相当有趣。

设想的组合是：宇宙间诸神定下了人类生活的道德规范，用报应作为奖惩。地球人没有一个可以避得过去。

很有些警世作用。

小说当然不是为警世而写，只求好看，但如好看之中，可以有点警世，当然更好。

你有做过恶梦，梦到自己处于一种十分可怕的处境之中吗：

希望没有。

倪匡

香港

一九八八、十一、二十日

—

这个故事很特别。

好像每一个故事都很特别，不然，写了上百个故事，若不个个都有特别之处，谁来看你的？

老王卖瓜，自卖自夸？

真的，这个事故，真的很特别。

如何特别法，自然，循例，要慢慢道来。

老王卖瓜，自夸了之后，要真的开出来又甜又香，老王才有资格自夸。

至于自夸的为什么是老王，不是老陈老张老李老何，已不可考，也不必考。

二

用木头制造的浴盆，现在已很难见到了。但这种浴盆，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是中国家庭用品之中，十分重要的一种。

制造木盆的工艺流程，相当复杂，选用上好的木料，先制成一片一片的木片，每片都要同样厚薄，同样大小，浴盆是正圆形还是椭圆形，决定于浴盆底板的形状，然后再把木片接合起来，木片要略为斜向外，再加上箍，箍一般是两道，也有三道的，加箍的技术，更是精巧之极，真要详细研究，

可以在其中发现力学的巧妙应用，散成一堆的木片，在加箍之后，已经成了浴盆，但是制作过程，并未结束，还需要涂上油漆。

一般来说，先涂上桐油。

（桐油这个名同，也几乎成为历史名词了，桐油和猪鬃，在教科书上，曾是中国主要的出产和输出品，可是问问现在的少年人，这两件东西有什么用，只怕许多少少年人回答不出来。）

在桐油之上，再涂漆，中国民族，对漆情有独钟，可以一层一层不断涂上去，一只考究的浴盆，涂上三五层漆是等闲事。漆不但可以增加美观，使木头更耐用，也可以起到防水的作用，那是作为浴盆必须的条件。

于是，浴盆完成了，鲜红的漆，金黄的铜箍，一只新浴盆，灿烂夺目，十足是一件艺术品。

浴盆在江南水乡，还有一个用途，大姑娘小姑娘，会划着浴盆，在湖面上采菱采莲采藕和嬉戏——这对浴盆的大小，也可以有一个概念。

现在已经很难看到这种浴盆了，一只椭圆形的木制大浴盆，既然是主要道具，那么，事情并非发生在现代，也就可想而知。

事情发生在甚么时代，并不重要，可能一百年之前，可能两百年，甚至一千年，两千年，在看这一节的故事的时候，就当作是看古装电影一样好了。

对了，还有一点，必须说明，这一节所发生的事，只有画面，没有声音，什么声音也没有，全部是绝对的寂静。

至于为什么会有这种情形，答案十分简单，不过先卖个关子，在下一节中，自然会揭穿。

一只红漆铜箍的大浴盆，放在屋子的中央，屋子十分考究，淡青色的水磨砖铺地，屋角的柱子，大半隐在墙中，露在外面的，也油着红彤彤的红漆，窗子有着雕花的窗棂，糊着发亮的棉纸，使得屋子光线充足，也映得浴盆上用彩漆描出的龙凤图案，更加夺目。在一角，有一排屏风。

浴盆中有小半盆水，正在冒着热气，又有一个身形粗壮的仆妇，提着一桶热水进来，把热水倾进浴盆之中，然后出去，然后又进来，这次提的是一只铜壶，相当大，铜壶中显然也是热水，因为壶嘴中，有袅袅的水蒸气升起来。

铜壶放在浴盆之旁，这表示出浴者喜欢在浴盆中泡浸一段时间——要是水凉了，就可以用铜壶中的热水来补充加热。而有这样的排场，自然将要出现的出浴者，也不是普通人家的人物了。

仆妇退出后不多久，一个十四五岁的丫环走了进来，伸手在浴盆中探了探，多半是水十分热，热得烫手，所以她立时缩了回手来，摔着手，口唇掀动，不知说了一句什么。

（没有声音的，记得吗？）

她站直了身子，又走了出去，不一会，又进来，有一只白嫩之极的手，按在她的肩上，那只手的手腕上，戴着一只和手的肌肤同样白润的玉镯子，一时之间，分不清人是玉，还是玉是人。

若是电影，镜头先对着那手，接着，镜头向上移，看到的是淡青色的衣袖，宽宽的有着粉红的绣边，绣工极精细，再向上移，是斜削的肩，这一型的肩，曾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被誉为美的象征，称之为“美人肩”。再向上，是颈子和一抹酥胸——多半是由于要出浴了，所以衣领松开着，这

才能看到一抹酥胸，腴白得惊人。

再向上移，这样的体态自然不会叫人失望，必然有一张宜咳宜喜，娇笑无比的脸庞。

绝少例外，在这一节发生的事，也未能免俗。

这个美人儿看来，大约二十出头年纪——现在二十出头的女性，还完全可以自然少女的，但在古代，那是早已成熟之至的了。

这个美丽的女人，自然就是出浴者了。

美人出浴。

看到这里，恐怕会有读友发出嘘声来，卫斯理故事之中，竟然有在电影中早就用到了滥了的美人出浴，当真是特别之至（一开始就声明过的）。

美人出浴，要详细写，可以写一两万字，或更多，但不写了，因为那不是这一节发生的事的主要部分，而且，读友也可以各凭自己的想像力去想象。

小丫环退了出去，美丽的女人把她的胴体，浸入了浴盆之中，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她的眉心一直打着结，有时深些，有时浅些，她一直在蹙眉，那表示她有心事，她的脸，正对着那排屏风。

古代美女，十个之中，只怕有九个半有各种各样的心事（现代美女，何尝不然？）然后，她闭上了眼睛，就在她闭上眼睛时，一定有一些事发生。极可能是一些什么声响惊动了她，使她陡然睁开眼来，紧接着，在她俏丽之至的脸上，现出吃惊之极的神情来。

使人真正感到她异常惊恐的，还不是她脸部肌肉所表现出来的神情，而是她双眼之中流露出来的眼神，简直可以使接触到她眼神的人，感染到她心中的惊惧而直跳起来。

究竟是什么令得她如此惊怖？她一定是看到了什么可怖之极的东西，才会这样。

她究竟看到了什么？

不知道。

不知道，这像话吗？这故事是怎样说的？说故事的可以卖关子，且听下回解，不可说不知道，不知道。不知道，说什么故事？

且慢且慢。既然敢说了不知道，一定有理由，理由一说就明白，不过是要放在下一节。

这一节的事，就发生到这里为止——哦，还有补充一下的是，那美人的惊怖，迅即传遍全身，她身子剧烈地发着抖，令得浴盆中的水都震了出来，流在地上，迅速被砖块吸收。

三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柄鲜红色的伞。

伞是洋伞——自然可想而知，在这一节发生的事是现代了。不过是五年前，十年前，还是就是今天或昨天，倒也不必深究。

还是当作在看电影，变成了时装片，要再次声明的是，仍然没有音响，

什么声音也没有，例如门外面就是街道，人来车往，又下着大雨，应该有雨声人声车声各种闹市之声，可是当玻璃门被推开之际，一点声音也没有。

由于下着大雨，所以门一推开，伞先进来，人在伞的后面。

用那种鲜红色伞的，当然是女人，伞是遮住了那个女人的上半身，下半身是一条窄裙，小腿线条优美，皮肤白晰动人。

自伞面上，有大量的雨水滑落，撑伞的人迅速转过身，把伞向着门外，于是，看到了她的背影，也只有这样窈窕的身材，穿起窄裙来才好看，她的肩略斜，所以，使她看来格外纤细。

她收起了伞，提着伞片刻，让雨水顺着伞尖向下滴，先是一条直线，后来变成一滴一滴。这柄鲜红的伞，有一个同样鲜红色的透明塑胶柄，看来像是一个血红的水晶球，十分夺目。

门内，有货物陈列，陈列的全是玻璃器和摆设，一望而知，是一间专售玻璃制品的商品，商店中未见有人。

撑伞者把伞放进门旁的一个伞架之中，转过身来，她的身分，这时也大致明朗——可以把她当作是一个进商店来的顾客，或许她并不想购买什么，只是由于外面雨太大，她进来避一避，顺便看看商品。

她十分美丽，面色苍白，不施脂粉，神情有着大都市人特有的冷漠。等一等，等一等。

这个美丽的女郎，十分脸熟，对了，她就是上一节之中，那个在浴盆中出浴的美女。虽然一个古装，一个时装，但绝对是她，一点也不错，就像是同一个演员所演的两部电影一样，打扮服饰神情，尽管不同，但是同一个人，毫无疑问。

唉，只是打扮服饰不同，神情也一样。

女郎转过身来之后，刹那之间，有极短暂时间的僵呆，接着，她俏丽苍白的脸上，就现出害怕之极的神情来。她张大了口，可能发出了一下尖叫声。（听不到任何声音，记得吗？）

她由于惊怖，整个脸形都变了，恐怖令她整个身子向后退，重重撞在玻璃门上，她在剧烈发抖，双手伸向前，像是想阻挡什么。

她一定是看到了什么，才会那么恐惧的。

在闹市之中，大白天，虽然下大雨略有恐怖气氛，但也决计比不上传统的月黑风高，在一家商店中，她看到了什么，使她如此害怕？

究竟那是什么？

嗨，对了，下一节，自然会写出来，就算下一节不写，下下一节也会写，不，还是肯定就在下一节写出来的好。

四

坐在白素对面的，是一个相貌十分清丽，大约二十七八岁的女性，她发型简单，衣服朴素，给人以十分干净清爽的感觉，人的外形，相当重要，像这个女郎那样，一照面就会给人好印象。

女郎一进门，就双手向我和白素递上名片，名片比一般常用的小些，

银白色，十分精致，上面只印着三个字：陈丽雪。

这样的名片，除了介绍自己的姓名之外，没有别的用处了，而她一见我们就派名片的用意，也正是如此。

她为什么不用言语来介绍她自己的名字呢？因为“手语”虽然已发展到了可以作相当详尽的交谈的地步，但是要介绍出自己的名字，还是相当困难的事。

陈丽雪只能用“手语”和人交谈，那么清丽的一个女孩子，天生是个聋子，所以以连带也成了哑子，她是一个天生的聋哑人。

陈丽雪的文化程度相当高，写起字来，又快又整齐，在和她见面之后的交谈中，一半是手语，遇到手语难以表达的，就用文字，文字的表达能力，有时比语言还强，所以要明白她的意思，并无困难。

陈丽雪是胡说介绍来的。

良辰美景在瑞士求学，据说她们贪得无厌，学了这样还想学那样，所以极之繁忙，自然无法抽身，而温宝裕自从和苗女蓝丝一见钟情之后，整个人都有了大改变，变得恍恍惚惚，喜欢自言自语，不再呼朋聚党，高谈阔论，这是青少年在恋爱时期的正常现象，他来过几次，只是坐着发呆，被我赶走，倒也落得清静。

胡说向来不主动一个人到我这里来，所以那天中午接到他的电话，我有点意外：“好久不见了！有事？”胡说沉默寡言，和这样的人说话有一个好处，就是不会浪费时间说废话。

他立刻就道：“我有一个几乎沾不到边的亲戚，有些事想不透，十分苦恼，想来见见你！”我没有长叹一声，也没有笑，只是“嗯”一声，自然，胡说可以在我的这一下声音之中，听出我心中的不满。他立即又道：“她是一个天生的聋哑人，发生在她身上的事，极之不可思议，你懂手语吗？”

那时，白素恰好在我的旁边，这种提议和要求，若是由不相干的人提出来，我早已一口拒绝，可是和胡说毕竟十分熟，而且他说“不可思议之至”，纵使有夸张，程度也不会太高，不像温宝裕，他如果那样说，那简直就可以置之不理——他曾有一次大叫“不可思议”，只是因为看到了一只蜻蜓从静止到振翅飞起。

这时，我不是很有兴趣，又不好推辞，见到白素在一边，灵机一动：“手语，我不是很精通，但我身边有一个真正的专家在。”

胡说立即知道我指的是什么人：“一样的，我请她立刻来见你们，她绝不讨人厌。”

我其实还没有肯定的答覆，胡说就已经挂上了电话，我只好向白素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同时用手语向她说：“你的手语可流利吗？”

白素把她的双手运作得飞快：“当然，流利之至，欢迎随时指教！”

我张开了口，作“唔该”大笑状，可是没有发出声音来。白素立时又用手语警告我：“等一会客人来了，千万不能这样，生理上有缺陷的人，都十分敏感，会将那视作你的无礼行动。”

我也用手语回答：“你的说法不能成立，她根本听不到声音，我张大口，发出了或不发出声音，对她来说，都是一样，没有分别！”

白素摇头，她的手语快绝，要留心看才行：“你错了，聋人听不到声音，可是能感觉得到是不是有声音发出。”

我用力一挥手，大声道：“你又不是聋子，怎么知道聋人有这样感觉？”

白素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许多聋人都这样告诉过我，所以我知道！”

我没有再和她争下去：“等一回人客来了，由你来和她交谈！”

白素没有异议，事情就这样决定了。本来，我准备人客一来，我略为寒暄几句就告退，可是来人的外形既讨人喜欢，她的第一句话，就把我吸引了。她的第一句话是：“我曾回到古代去，有一次，我回到了古代。”

她在打了这样的手语之后，看到了我和白素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惊愕，所以立时又打开了笔记本，把她两句话写了下来。

我和白素确然惊愕，因为我们也想不到，她会一下子就说出这样的话来！

等她写了之后，我和白素连连点头，白素立时回答她：“突破时间，虽然怪异，但绝对有可能发生，我们有两个熟人，甚至已掌握了在时间之中自在来去的能力！”

陈丽雪的神情迷惑之极，她又说：“我的情形很特别，在回到古代之后，我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还是别的什么。”

（她当然是用手语“说”的，以后不再作说明了。）

她说的，就是第二节之中所写的那件美人出浴的事，她说得十分详细，当然我在转述时，又加了不少枝叶进去，如同浴盆的制造法之类，要把纯故事化为小说，总得有点附加品的。

现在，一切只有画面，没有声音的原因明白了吧？因为身历其境的人是一个聋哑人，根本听不到任何声音，所以，她在叙述她的经历时，也不会有任何有关声音的描述。

事情突如其来，陈丽雪和家人一起居住（有关她的情形，以后会详细介绍），她有一间相当大的连浴室房间，她吸少量的烟，午夜时分，欲睡之际，她习惯抽一支香烟。她有生理缺陷，十分喜欢沉思，性情自然偏于忧郁，在寂静的世界中，思绪似乎可以完全不受任何束缚，恣意驰骋，她也喜欢全然不着边际的逻思。

那天晚上，她望着吐出来，渐渐散去的烟，烟的形状怪异变幻，全然没有规律可循。

就在那时候，她忽然有了一个极短时间的恍惚，然后，一切都改变了。

她回到了古代。

我和白素一起问：“你怎么肯定是回到了古代？”

陈丽雪一开始，也不知道是回到了古代，她的第一个感觉是，自己进入了梦乡，睡着了，而梦境是一个拍古装的大布景。”

她觉得自己忽然进入了布景之中，有十分短暂的迷偶，接着，她听到了沉重的脚步声。

不知道出自什么理由，或许那是人突然处在一个陌生环境之中的突然反应，一听到有脚步声，她第一件想到的事是躲起来。整个屋子中，除了正中放着那只浴盆之外，就是屋角的那一排屏风，所以，她立时闪身躲进了屏风后面，在一扇和另一扇屏风联结的隙缝中向外看，她看到了一个粗壮的仆妇，提着大桶热水进来。

接下来，她看到的一切，第二节中全写了。她看到那美人浸在浴盆中，闭上了眼睛，全心享受沐浴的乐趣，心想，这里不知是什么所在，那么古怪，自己怎么会来的？总是十分古怪，不如快点离开这里，那出浴的美人正闭着眼，如果快些悄悄走出去，或者可以不被发觉。

陈丽雪打的主意不错，可是实行起来就大有问题，她是聋人，根本对行动之间会弄出什么声响来，一点概念也没有，所以，她一出屏风，出浴的美人，就睁开眼来，突然看到了她。

陈丽雪在说到这里的时候，指着她自己的脸问：“我的样子很可怕吗？”

白素道：“当然不可怕！”

陈丽雪苦笑：“那么，这个美女见了我之后，为什么那么害怕？是不是……那时我根本不是这样子，是一个什么怪物？”

白素和我一起摇头。

那出浴美女的害怕，自然大有理由，若然陈丽雪真的回到了古代，古代一个美女正在出浴，忽然屏风后面冒出一个陌生人来，虽然同是女性，但服饰打扮，大不相同，那就有足够的理由，骇然欲绝了、

就算陈丽雪没有回到古代，她经历的现象，不是时间的转移，只是空间的转移，她被转移到了一个古装戏的布景中，正在出浴的美女是演员，忽然见一个陌生人，也有足够惊愕的理由。

也有一个可能，一切的经历，只是陈丽雪的幻觉，既然是幻觉，就完全不必说理由了！

三个分析，一个由白素提出，两个由我提出。陈丽雪低头想了相当久，才缓缓摇了摇头，显然将我们的三个分析完全否定了。

我们自然想听她说原因。

陈丽雪先说：“那不是布景，真的是古代，没有拍戏的任何工作人员，也不是我的幻觉，就算是害怕，也不应该害怕到这种程度，”

我和白素都停了片刻。

陈丽雪再强调：“回到古代不算太怪，怪的是到了古代，我不知道是什么怪物，叫人一看就骇然欲绝！”

她坚持这个说法，当真怪不可言。

第二节中，出浴的美女究竟看到了什么才会如此惊怖，是真的不知道，因为陈丽雪不知道她那时是什么。

我还是坚持我的分析：“你还是你！我可以接受你不是幻觉，是真的回到了古代，但不同意你在那时变了什么怪物。别说是古代，陈小姐，就算是现代，当你正在出浴时，浴室中突然冒出一个古装女人来，难道你还会镇定地问她贵姓芳名？”

陈丽雪迟疑了一阵：“可是也不必害怕成那样，一定是我……”

我不等她再说下去，就用力一挥手：“说不定易地以处，你比她更害怕！真不知道你为什么那么固执地认为自己在那时变了怪物！”

陈丽雪神情很古怪，我的话，已经相当不客气了，可是她并不是生气，只是顽固地不肯接受我的意见。

白素这时打圆场：“陡然之间，忽然置身古代，确是一件值得研究的怪异事——”

陈丽雪却急促地做着手势：“对我来说，弄明白我怎么会进入古代，还不如我……究竟是什么样子重要……”

白素的耐心再好，这时也不禁皱眉，陈丽雪的活更急促：“你们看我现在怎么样？”

我和白素异口同声：“很好啊！”

陈丽雪大口吸着气，有那么十来秒的时间，她的脸色苍白无比，使人担心她会昏过去，看来，她是真正感到了惊恐。

我和白素都在等着她的进一步说明，她在渐渐恢复了常态之后才说：“前三天，我又见到了那个……女人。”

乍一听得她那么说，我和白素一时之间，都会不过意来：“哪个女人？”

陈丽雪的回答是：“就是那个在古代出浴的那个女人，我又看到了她！”

那时，我们当然不知道她是在什么情形下“又见到”那个女人的——聪明的朋友，自然早已想到，陈丽雪又见到那女人的情形，早已在第三节中描述过了。

白素我和一齐作手势：“请说得详细些。”

陈丽雪又吸了一口气：“我开设一间小规模礼品店，专门出售玻璃制品，这家小店，由我一人主理……我不在乎生意的好坏，只是想藉此打发时间。寂静世界……有时会带来极度的忧思，这是你们不明白的。”

白素轻轻地在她的手臂上拍了两下，表示同情。她又道：“那天，下着大雨，她推门进来，不知道她是想来避雨，还是想来买东西，我那时正在柜后面，她抬头一看到了我，就——”

那女人一抬头之后的情形，在第三节已详细叙述过，不再重复。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照陈丽雪所说的情形，那女人进了店子之后，店中应该只有两个人，那女人一抬头，看到的自然是陈丽雪，看到了陈丽雪，为什么要害怕？当真是莫名其妙之至，所以我忍不住咕哝了一句：“多半这女人是神经病……”

想不到陈丽雪也精于唇语，她对我的话，立即有了反应：“卫先生在开玩笑，她一定看到了什么，才会那么害怕的……这就使我有理由相信，我在某种情形下，会变成十分可怕的怪物，不但忽然之间到了古代会变，就是好好在店铺中也会变得……。”

她在这样说的时侯，神情骇然，看来十分叫人同情，我大声道：“你在胡思乱想！”

白素向我打了两个眼色，问陈丽雪：“你两次见到她，肯定是同一个人？”

陈丽雪用力点头表示肯定。

白素又问：“是在店堂里先见了那女人，然后再忽然在古代见到出浴？”

白素这样一问，我立时明白了她的用意，虽然陈丽雪先说了“进入古代”，再说在店子中的事，但如果店子中的事先发生，事情就简单得多了一店子中的事令她印象深刻，然后，就有了“进入古代”的幻想。

陈丽雪的反应极灵敏，她立时摇头，“不，先有古代的事，再在店中看到她，这个女人的样子，我……印象极深刻，我已把她的样子画了出来——我学过画画，相信她的照片，也不过如此。”

她说着，就打开带来的袋子，取出几张铅笔人像过来，画中是一个极美丽的女郎，一张是出浴图，一张是时装的，另有一张，是那女郎在浴盆中，惊怖欲绝的神情写照，再有一张，是那女郎在店中，不知由于看到了什么而惊怖后退的情形。

四幅画，都细腻传神之极，毫无疑问，陈丽雪有极高的艺术天分。她竟然能在画中，把那女人的惊恐神态表现得如此逼真，叫人一看，就绝对有

理由相信那女人一定是看到极可怕的东西。

古代美女出浴，忽然看到了屏风后有人冒出来，自然有极度吃惊的理由。可是现代人进入精品店，抬头看到了店员，有什么理由惊怖？

我不由自主，盯着陈丽雪看了好一会，心中不由自主在想“她如果真的会变，不知道变出来的，是一个什么样的怪物。

陈丽雪自然知道我盯着她看的意思，所以也神情紧张，双手紧握着拳，白素的视线停留在画上，由衷地赞叹：“画得真好，可以给我们留一个副本？”

陈丽雪忙道：“不必留副本，夫人要是喜欢，只管留着就是。”

白素道了谢：“你的情形，确实很特别，但是不必坚持自己会变怪物，至于这个美女，为什么会忽然出现在古代，又出现在现在，又为什么两次都那么害怕，那就应该由她来回答。”

陈丽雪大为惊异：“你们认识她？”

不等白素回答，我已先笑起来：“这样的美丽女郎并不多见，相信她也不会隐名埋姓，要找出她来，十分容易。”

陈丽雪的神情开朗了许多：“如果能当面问她为什么如此惊怖，那真是太好了，请……一有消息就立刻通知我。”

我刚在想，如何才能最迅速和一个听不到声音的聋哑人取得联络，陈丽雪已取出了一只传呼机来，轻按了一个掣，那传呼机就震动起来，我不禁哑然失笑，那么简单的方法，竟也会想不到！

白素答应着，又道：“如果你又有什么怪异的遭遇，请告诉我们。”

陈丽雪连连点头，起身告辞，我和白素送她到门口，看到一辆由司机驾驶的车子在等她，看来她的经济环境不错。

送走了陈丽雪，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然后一起道：“一、二、三，找小郭！”

说了之后，力我们两人心意相同，不禁高兴得一起笑了起来，我打电话给我们的郭大侦探，告诉他，托他找一个人，有这个人的肖像，你立刻用图文传送传给他。

一共是四幅画，我传给他的那一幅，是现代的那美丽女郎进了店子，还没有现出害怕神情来的那一幅，不到五分钟，小郭的电话就来了。

他在电话中，向我大叫大嚷：“卫斯理，你在开什么玩笑，真是！”

我愕然：“谁开玩笑？”

小郭叫得更大声：“你叫我找的那个美女！”

我明白了：“她十分出名？是我和白素孤陋寡闻，所以才不知道她是谁？”

小郭闷哼了一声，但总算不再叫嚷：“也不能怪你的，你们一向不喜欢流行的社交活动，也不会看有关这种活动的报道，这个美丽的女孩子才过了二十一岁生日，他的生日舞会，是这个城市有史来最豪华轰动的一次，因为她有一个极有钱的父亲，她是金大富的女儿金美丽。”

我心中暗叹了一声，我听说过金大富这个人，近几年成了富翁，他自己叫金大富，女儿叫金美丽，虽然真的极美丽，可是这名字也未免太直接了一些！

我立即又想到，为什么陈丽雪也不认得她？理由可能和我们一样，对于某些人十分热衷的那些社交活动，多半陈丽雪对之也一点兴趣都没有。”

我没有出声，小郭又：“你找她干什么？”

我想了想才道：“有一点小事，是不是可以安排一下，见一见她，和她交谈几句？”

小郭笑得暧昧：“社交界的第一美女，连卫斯理也有兴趣？”

我有点恼怒：“少废话！能不能安排？”

小郭一口答应：“当然可以！约好了她，我通知你！”

我放下电话，白素向我作了一个鬼脸，我不禁苦笑：“我们住得真背时。”

白素笑：“也不算什么，没有可能认识城市的每一个人，那金大富，听说是南美洲的华侨，近年来才在这里大展拳脚的？”

我摊了摊手，表示一点兴趣也没有：“小郭安排妥当之后，我看你出面先见这位金美丽小姐？”

白素略想了一想，就点头答应。

五

小郭十分神通广大，第二天就约好了金美丽，白素在约定的时间前去，我忽然想起，我和温宝裕一起在神秘的降头之国时，曾和白素通电话，当时在书房，白素正和一个女人在说话，回来之后，一直忘了问她那是什么人，这时突然想起，也就顺口问了出来。

白素陡然一怔，一时之间，有连我也捉摸不到的神情，这，以我和她心灵相通的程度来说，简直罕有之极，我立刻想进一步追问，白素已经道：“等我回来再说。”

虽然我满腹疑惑，但是白素既然说等她回来再说，她必然不会这时就说出来，我再问也没有用处。我那时的神情，看来一定十分怪，所以白素又接着说：“你怎么心急得像小孩子，没有什么大事的！”我瞪了她一眼，怪她明知我性子急却又不肯痛快地明言。

白素带着笑容离开，我坐下不久，胡说就又有电话来：“你们见过陈小姐，她的经历，是不是很奇怪？”

我同意：“确然奇特。”

我三言两语，把事情说给他听，胡说的声音之中，更是充满了奇讶：“真有其人？是的，我也听过金大富这个名字。卫先生，整件事，属于什么性质？”

胡说的话，别人或许不容易明白，我却知道的意思。

属于什么性质？

胡说的意思是：如果陈丽雪的经历，只是进入了时间隧道，回到了古代，那性质就是时间倒流；如果陈丽雪的经历，是古代和现代的交织——她在两个不同的时间之中，见到同一个人，那么，事情的性质就复杂得多，不但是时间倒流，而且还可能夹杂着发生的因果。

而如今，在两个不同的时间之中，遇到的同一个人，对陈丽雪又表示了极度的恐惧，那自然更加复杂，复杂到了无法分类的地步！

所以，我的回答是：“我无法确定是什么性质，要等白素见了金美丽回

来之后再说。”

胡说沉默了片刻：“我和陈丽雪关系十分远，但是和她有好朋友的交情，她有极高的艺术天才，而且十分喜欢阅读，她并不感觉到自己的缺陷有什么不好，说出来很幽默，她十分喜欢研究声音对人体形成的伤害的研究文字，说她活在一个绝对沉寂的世界之中，可免噪音之苦，比常人幸福！”

我不禁对陈丽雪那种超特的人生观悠然神往：“她能那样想，那是她的幸运，她的家庭情形怎样？”

胡说道：“家境极好，我那位表姑父，也就是陈丽雪的父亲，是著名的细菌专家，有很多著作，曾担任过本地一间大学的校长——”

我陡然叫了起来：“陈定威教授！”

胡说道：“是，我猜想你一定认识他。”

我站了起来，用力挥着手：“岂止认识，简直很熟，至少有三个以上不同性质的聚会，我和他都有份，前一阵子还见过他，他最近的退休晚宴。也不过是在半年前，真想不到。”

胡说继续道：“陈教授只有一个女儿，生下来不久，就发现她有缺陷，当时陈教授夫妇都难过之极，以陈教授在医学界认识的人之多，如果陈丽雪的毛病可以医理好，早就医好了。”

我只是回答：“诊断的结果是……”

胡说讲得相当：“脑部掌握听觉神经运作的部分先天性没有发育，绝无希望听到任何声音。”

我患了一想：“陈教授如果知道他女儿那么想得开，他也不会难过。”

胡说叹了一口气：“教授夫人，我的表姑，却为之郁郁不欢，以致早逝。”

我回想和陈定威教授认识的经过，他从来也未曾提过他的妻子，显然我认识他的时候，他已经有了丧偶之痛了。女儿聋哑不要紧，连带令妻子早逝，那自然伤痛之至了。

我和胡说都为陈教授的不幸，感叹了一阵，我答应胡说一有消息就和他联络，然后我就在书房等白素回来，一面仍然看着陈丽雪所画的那四幅人像画，尤其是古装的那两幅——可以肯定，她进入古代，不可能是幻觉，因为那浴盆上用彩漆绘出的图案。她都照样描了出来，若是幻党，怎会连这种小地方都注意到？

白素在一小时之后回来，她自然知道我性急，所以车子一到门口，她就响号两下。我直跳起来，奔下楼梯，打开大门迎接。

白素的神情相当凝重，显然事情有意料不到的情形在，而且这种情形，白素无法理解。

那更使我急于知道经过，我握住了她的手，望着她，白素和我一起上楼，踏上第一级楼梯时，她已开始向我叙述和金美丽见面的经过。

六

金家给予白素的欢迎，隆重之极，就差没有在花园内大铁门到屋子的石阶前，铺上红地毯了。

金家的大宅，花园的铁门上是镀了十八K金的。因为金大富姓金，所以他对于金子特别有兴趣，只要有可能的话，一切器具装饰，也尽量用金子——城市的笑柄是，那两扇铁门，金大富本来是想用纯金来铸造的，后来一算之下，实在太贵了，这才放弃的。

白素的车子驶进了，金光闪耀的大门缓缓打开，她就不禁皱了皱眉，触目所见的金色，实在太多了，花园中的栏杆是金色的，喷水池中间的不是大理石像，而是金色灿然的金像，塑的是一条金色的昂首扬爪的金龙，建筑物的大门，也是金色的……总之，金大富的用意，是要用黄金的光芒，使得不习惯的人，每隔三秒钟，就自然而然要闭上眼睛一会，不然，就会受不了！

得多人都说黄金俗，其实，黄金十分美丽，在金属之中，也没有别的比黄金更好看的了，可是，像金大富那样处理黄金，也确实叫人不敢恭维。在金光闪闪的大门打开的时候，早就有穿着制服的男仆六名，列队恭迎，出乎白素意料的，是她不但看到金美丽站在屋子前在等她，也看到金美丽身边一个又高又瘦的中年人在等她，那是金大富，白素可以一下子，就认出这个常有相片刊在报上的新冒起来的豪富。

白素自然不会在乎金大富是不是出现，但欢迎得如此隆重，自然也心中欢喜，白素一下车，金大富就大踏步的迎了上来，声音响亮：“欢迎！卫夫人，卫先生怎么不来？过几天有一个小聚会，能请贤伉俪一起参加，以增光宠，令蓬壁生辉？”

他用的语言古不古，今不今，再加上他的样子很滑稽，一身十分华丽的服装又太严肃，讲起话来五官挤在一起，实在引人发笑。

白素当然没有笑，不单是因为她看出金大富对她的欢迎十分真诚，也为了礼貌，而且她求见的理由也十分突兀，所以她的回答十分得体，她知道我的脾气，当然不敢答应金大富的邀请，她道：“你太客气了，我来得冒昧。几天后的事，要和外子商量了再说。”

金大富的脸上，有明显的失望，但是随即又热切地笑起来，指着金美丽：“这是小女美丽，大名鼎鼎的卫夫人指名要见她，真是她的荣幸！”白素向金美丽望去，看到金美丽正小小地做了一个鬼脸，显然她感到父亲的话太夸张了，白素会心微笑。金美丽真的极美丽，这时她娇俏的脸庞上，肯定半分胭脂水粉都没有，但是清丽绝伦，一切美人应具备的，她都有，而更多出了灵动流转的艺术气质。

她的衣着十分随便，和一般女孩子一样，态度也十分大方得体，她向白素伸出手来：“很高兴认识你，卫夫人。”

白素急地自我介绍：“我叫白素，很少人叫我夫人什么的。”

金美丽笑容灿烂之极：“我知道，一听说你想见我，不知道多高兴！”

她拉着白素的手进了屋子，而把她的父亲冷落在一边。进了屋子之后，照例的金光处处，白素还没有坐下来，就道：“有一件相当怪的事，想向你求证一下。”金美丽扬了扬眉，显然她事先绝未料到白素来访的目的是什么。她还没有回答，金大富忽然抢前一步，他天生声音大：“卫夫人，我也有一件相当怪的事，向……卫先生和卫夫人商量。”

白素向他望去，只见他搓着手，神情十分焦急，显得他所谓“怪事”，一定在情绪上给他以相当程度的困扰，白素本来就乐于助人，再加上她自己有事求人在先，所以立即道：“好”。

金大富长长吁了一口气，像是卸下一副重担，他还这样说：“唉，想找

卫先生很久，托了不少人都说卫先生的脾气大，不肯轻易见人，所以下敢去碰钉子，可是这仲事，人人都说只有卫先生可以解决！卫夫人忽然想见小女，真乃天助我也！”

（白素直到这时才明白她受到这样隆重的欢迎，是由于金大富早就有求于我，苦于没有接近我的门路，我虽然不是什么大人物，但是像金大富这样的人，真还不容易见到我，别说他还有奇难杂症要我处理了！可是如今白素竟然自己送上门去，怎不叫他喜出望外！）（我听白素讲到这里，又听得她立时答应了下来，忍不住向她瞪了一眼。）（白素作了一个手势：“你要准备见金大富，来而不往，非礼也。”）（我啼笑皆非：“好啊，连这种说话的方法都学会了！”）金大富当时高兴得手舞足蹈的样子，十分惹笑，金美丽有点不好意思：“爸爸！”

白素和金美丽坐了下来，金美丽姿态优美，言语得体：“不知道要向我求证甚么事？”

白素开门见山道：“三天前，正下大雨的时候，你曾经进入过一间专卖玻璃制品的礼品店？”

问题听来很长，也很突兀，但其实十分简单，答案只有“有”或“没有”，不可能有第三个答案。可是金美丽一听，先是陡然震动，接着，她现出了一个十分茫然的神情，既不说有，也不说没有，看样子，她像是苦苦的追忆，但是三天前的事，她实在没有理由想不起来的。

看着她眉心打的结愈来愈深，自素不得不提醒她：“当时，你用的是一柄鲜红色的伞。”

金美丽陡然跳了起来——真正的跳了起来，她本来是坐着的，一下子跳了起来，而在这之前，她的一切动作都十分正常，所以，令得一向镇定的白素，也下禁为之愕然，身子向后仰了一仰，以防她还有什么进一步的异常行为。

她跳起来之后，站定，用力挥着手：“我记起来了！对了！我记起来了！本来我模模糊糊，不敢肯定，可是现在记起来了，我……记起……来了。”

她说到后来，声音发颤，现出极害怕神情来。自素这才确知陈丽雪的绘画技巧之高——眼前的金美丽，那种害怕的神情，就算用摄影机来捕捉，也不会比陈丽雪的画更传神。

白素看到金美丽如此害怕，她忙道：“别怕，发生了什么？”

金美丽急速地喘气，四面看看，足有一分钟之久，她才缓过气来，仍然站着，问：“你说什么？一家专卖玻璃制品的礼品店？”

白素点了点头，金美丽长长吸了一口气：“好像是，我不能肯定，一切事情都是朦朦胧胧的，只有一刹那间，我看到的情景，最最清楚。”

她说到这里，又深深吸了一口气：“所以，我是在什么环境中，我也不清楚，只是在突然之间，我看到了……看到了一个……一个……一个。”

金美丽一连重复了三次，还未曾说出她究竟看到一个甚么，如果换上了是我，一定大声催促她快点说出来，但白素十分有耐心，她反倒劝金美丽：“慢慢来，要是你见到的东西，你以前根本没有见过，说不上是什么，你不妨就你见到的形容。”

金美丽再吸了一口气：“我看到一个很大的洞，漆黑的洞，在我的面前……”

她神情迟疑，白素也不禁皱着眉：“一个很大的、漆黑的洞，可以理解，

但是这个洞‘在面前’，就有点不可思议了。”

金美丽用手比着，照她所作的手势来看，那个在她面前的漆黑的大洞，直径约有一公尺左右。

白素等着她作进一步解释。金美丽又迟疑了片刻，才道：“好像我站在一个很深的山洞之前。”

白素低叹了一口气：“这种情形的确相当诡异，可是也似乎不应该害怕成那样！”

金美丽神情骇然：“怎么不害怕？一看到那样漆黑的深洞，我就感到那洞有一股强大的吸力，会把我吸进去，我无法反抗，一旦被吸进去之后，我……我……”

她说到这里，身子把不住发起抖来，面色苍白之至，双眼甚至由于惊恐而目光散乱，声音自然也充满了恐惧：“我甚至可以预见我被吸进去之后的可怕结果。”

白素伸手过去，握住了她冰凉的手，在她手背上轻轻拍打着，语言之中带着爱意——那很能起镇定作用：“吸进去之后怎么样？会坠入地狱？”

白素的故作轻松，看来金美丽无法领会，她又陡然震动一下：“我不知那算不算是地狱……我知道，我会双脚向前被吸进去……事后，我想过很多次，一直把这个印象。当作是一场恶梦所留下来的，也没有向任何人说起过。我会双脚先被吸进去，而在那个黑洞里面，不知道有甚么装置……猜想……是一架碎肉机……”

金美丽说到这里，声音嘶哑，望着白素，哀求道：“我可不可以不说下去？”

她的神情可怜之极，白素叹了一口气：“如果你的脑中，真有那么可怕而又真实的感受，我想你说出来，会比较好些。”

金美丽睁大了眼，神情惊怯，吞了一口口水：“我的双脚——就被吸进了碎肉机中——被碎磨了……接着我的身子还在向内移，我的小腿……大腿……腰，我甚至可以看到我的身子成了肉酱之后纷纷落下来的情形……我……我……”

她陡然尖叫起来：“我说不下去了！”

白素虽然见惯怪异的事，而且一向处事镇定，可是这时听得金美丽说来如此可怖，如此令人毛骨悚然，她也不禁感到一股寒意。

金美丽的声音类似呜咽：“最后只剩下一个头，我的头，我还能看到我的身子……成了一堆……”

她双手掩面，喉间发出相击似的“咯咯”声；白素在她的背上轻拍着，没有再逼她说甚么。

过了三五分钟，金美丽才放下了掩脸的手，望向白素，看来已经镇定下来：“那一切，当然只是幻觉，我的身子好好在还在，而且，自从那次之后，我也没有再产生同样的幻觉。”

白素这时、思绪十分紊乱，当然也无法回答金美丽提出的问题。看来金美丽也很有分析的头脑，她称之为幻觉，那很对，当然是幻觉。人的脑部活动，在某种情形下，受到了内在或外来的不正常干扰，可以产生任何幻觉，可以看到不存在的东西，可以听到根本没有的声音，可以坐着不动而有在战场上肉搏的“真实经历”，可以照镜子时，在镜子中看不到自己……

金美丽的遭遇，自然是一种幻觉。

问题是：她为什么会产生那样的幻觉？当她有那种幻觉之际，她看到的应该是在柜子后面的陈丽雪。为什么陈丽雪好端端的一个人，会变成一个又深又大的有吸力的黑洞？为什么她吸进去之后，她的身体由脚开始全部成了碎肉，只剩下一颗头，还能清楚看到自己被磨碎了的身，堆在头的旁边？

白素想到这里，不禁打了一个寒战，因为那种情景，真的可怕之至，白素本来还想问：“在身体被磨碎的时候，感到痛楚吗？”可是话到口边，她没有勇气问出口来。

过了好一会儿，白素才再问：“你，平时很容易有幻觉吗：不是同样的，另外不同的幻觉？”

金美丽立时摇头：“没有，从来也没有，当然，我喜欢幻想，可是那不同，幻觉和幻想不同。”

白素再问：“你没有进入古代……嗯，类似时光倒流的那种经历或幻觉？”

金美丽俏脸上现出惊讶之极的神情来：“没有，为什么要这样问？”白素苦笑，因为连她自己也说不上来！

金美丽不但人美丽，而且智慧也极高，在她已完全镇定下来之后，她反向白素提出问题：“卫夫人，你是怎么知道我曾有过这种奇异的……幻觉的？”

白素道：“我不知道你曾有过这样的幻觉，那么可怕，想像力再丰富的人都不容易设想，我知道的事情是……”

白素接着，就把陈丽雪看着她进店于，又看她忽然之间现出惊骇欲绝的经过，告诉金美丽，金美丽听得呆了半晌，才问：“我知道卫先生和你，对一些怪异莫名的现象有过不少探索的经验，这件事，究竟是一种什么现象？”

早在金美丽发出这样的问题之前，白素已在不断思索着，所以，她也有了初步的结论：“可能在一刹那间，有什么力量影响或干扰了你脑部的活动，所以才有产生了那样的幻觉。”

金美丽笑了起来，她笑的时候，更俏丽动人，也可以看出，她的性格相当爽朗开放——类似的经历，如果在一个内向、忧郁的人身上发生，可能会形成极度的恐惧、沉重的困扰。

而金美丽显然没有受多大的影响，除了她在叙述幻觉之际，无可避免地感到恐惧之外。

白素很高兴她不受幻党的困扰，所以和她一起笑着。她也毫不客气：“这样的假设，我也作得出来！”

白素摊手：“也有可能，陈丽雪对你有特别的感应，那位陈小姐，是一个聋哑人，她十分奇怪你为何一看她就那么害怕，她害怕自己忽然会变成怪物！”

金美丽笑：“可不是吗？变成了一个又黑又深——”她说到这里，突然说不下去，而且也停止了发笑，因为再接下去发生的事，一点也不好笑。

白素问：“你可有兴趣，再和陈丽雪见一次面？”

金美丽神情迟疑：“如果一见到她，那种可怕的幻觉会重复一次……那我绝不想见她！”

白素道：“那只不是是许多假设中的一个！”

金美丽摇头：“就算只有千分之一的可能，我也不愿意去冒这个险，太

可怕、太可怕了！”

白素接着，又说了许多话，想金美丽和陈丽雪见面，可是金美丽坚决不肯。

白素叹了一口气：“你应该有点好奇心！”

金美丽哀求：“别逼我，实在太可怕了，眼看着自己的身体，一点一点，逐渐变成肉碎！”白素无法可施，她自然不会逼一个像金美丽的那样可爱的女郎，再去接受一次那样可怕的“酷刑”，所以她只好起身告辞。金美丽送她出来，白素边走边问：“那天，下大雨那天，其余发生的事，你不记得了？”

金美丽皱着眉：“就象喝醉了酒再醒过来一样，一切都是恍恍惚惚的。”

七

白素讲完了她在金家的经历，我不禁跌足：“你应该向金美丽提及陈丽雪在进入古代的时候见过她，她同样感到极度的恐惧！”

白素摇头：“她没有进入古代的经历，提来又有什么用处？”

我大声叹息：“至少，可以吸引她和陈丽雪会面。”

白素望了我半晌，我又道：“照金美丽的话来看，她脑部活动一定受过干扰，如果干扰的力量来自陈丽雪，那有趣之极——为什么两个毫不相干的人，一个会对另一个的脑部活动造成巨大的干扰？所以有必要让她们相见一次。”

白素缓缓点头，表示同意。

我忽然间想到一点，不禁哈哈大笑起来：“我们也真是，何必要金美丽答应和陈丽雪见面，金美丽是社交界红人，出入的地方，来来去去就是那些，和陈丽雪约好了，在她到的地方去见她就是了！”

白素闷哼了一声：“你以为我没有想到，我是怕真的由于陈丽雪，金美丽才会有这样的幻觉，何必令她再去经历一次那可怕的幻觉？”

我大摇其头：“反正是幻觉，又不是真的要她去受一次刑，有什么关系？”

白素有点怒意（那种情形，罕见之至）：“不行，你没有看到她那种痛苦的样子，不能那样做，幸好她是一个十分坚强的女孩子，要不然，只怕整个人都会崩溃！”

我仍不以为然：“那样严重？”

白素语意坚决：“记得在灵媒阿尼密的帮助之下，我们曾有一次和众多冤魂相见的经历？那也可以算是幻觉，可是你愿意再经历一次吗？”

白素说到了一半，我已经机伶伶的打了一个冷颤。那是一次可怕的经历。虽然实际上也只不过是一场幻觉，是通过灵媒的作用，一大群冤屈而死的灵魂影响了我脑部活动而产生的幻觉，可是我的胆气再壮，也决不敢再去经历一次了。

（那次可怕的经历，记述在题为《极刑》的那个故事中。）白素想来也想起了那次可怕的经历，她的脸色也有点苍白：“何况，我们那次可怕的经历……受罪的还不是我们。金美丽的情形更可怕，她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身子成了一堆肉碎，而她只剩下一颗头！”

我再想了一想，也觉得如果让金美丽再去经历一次那种可怕的幻党，那未免太残忍了，我苦笑了一下：“金美丽和陈丽雪，虽然一点关系也没有，但不能保证她们不会偶然相遇。”

她们第一次见面，就是一次偶然！”白素叹了一口气：“那就无法可施了，像刘丽玲和杨立群，由于他们有前世的纠缠，在今世就一定会见面，把前世的纠缠继续下去！我默然，回忆着杨立群和刘丽玲这两个人的故事——一直看我的故事的朋友，一定还记得这两个人，杨立群自小就一直做一个被人毒打、被一个女人杀死的梦，他毅然放弃一切去追寻。《寻梦》的故事，是我的经历中极诡异的一个。我想到这里，心中陡地一动，向白素望去，白素在一刹那间，显然也有了同样不想法，我和她的目光一接触，就知道了这一点，她作了一个要我先说的手势，我道：“会不会陈丽雪和金美丽之间，前生也有什么纠缠？”白素回答：“刚才，我确实也想到了这一点，可是我立即否定了！”

我扬了扬眉，白素立时解释，她的理由十分有趣，倒也是事实：“你，卫斯理，从为重复同样性质的故事，如果她们两人之间有前生纠缠，你会一点兴趣也没有，根本下去追索，现在，很明显，你根本不知道是什么性质的事件！”

我被她的话逗得笑了起来：“胡说也问过我，哦，还有一点，陈丽雪的父亲是陈定威教授。”

白素也感到意外：“那个著名的细菌学家？”

我点头：“现在，看你如何向陈丽雪交代了，你总不能直截了当告诉她，在金美丽眼中看出来的她是一个又大又黑又深，会把人吸进去，磨成肉碎的侗。”

白素现出十分为难的神色，想了一会，才道：“是不能……这件事，十分复杂，陈丽雪忽然会回到古代，那是什么意思？”

我摊了摊手：“不知道，我看陈丽雪那里，你随便作一个故事，搪塞过去就算了！”

白素咬了咬下唇，叹：“也只好这样了！倒是金大富，你准备什么时候见他？他真的像是有甚么急事要找你。”

我皱起了眉：“嗯……他有什么事，你帮他一下就可以了！”

白素道：“只怕不行，他对你有信心。说不定在他身上，真的有怪事！”

我苦笑：“有怪事，也最好一桩一桩来，陈丽雪身上有怪事，金美丽也有，总共已经有两件了！”

白素瞪了我一眼：“这只能算一宗！”

我无可奈何：“好，那就请他明天下午三点钟来吧！”

八

金大富准备来到，我打开门，第一眼看到的不是他的人，而是他那辆金光夺目的大房车，连他雇用的司机，也穿着金光闪闪的丝料，像是传说之中，中了魔法变成了金子的人一样。

金大富向我行十分尊敬的鞠躬礼，他这样恭敬，令我心中对他的厌恶，

去了不少，我请他进内。

金大富进来之后，我问他喝什么，他要了相当烈的仙人掌汁酒，不像传统的加盐喝，而是什么都不加，一倒就是一大杯。

酒量好的人我见得多，自然不会大惊小怪，我们面对面坐下来，他捧着酒杯，思索着，暂不开口。

嗯，等一下，还是别说我和他会面的情形，先说他在一小时半之后，告辞离去时所发生的事。

这样叙述法十分怪，是不是？

早已经说过了，这个故事十分奇特，和别的故事有许多不同之处，不说和金大富会面的经过，先说他辞去的情形，就是这奇特之处。

当然，这样做，是由于金大富在离去之际，有事情发生。

金大富告辞去时，神情相当失望，因为他看出我对他所做的事不是很有兴趣，而且他的要求，我也没有答应，只是敷衍了他一下。尽管我的话说得十分婉转。可是他显然是十分精明的人，当然看得出来。

而他又一直礼数周到，我送他出去时，他一直倒退着在走，连声道：“留步！留步！”

老蔡已经把门打开，我看到那辆金色的大房车，一直在门口停着——这时，如果有什么人要走进门，就必须绕过车子。

而这时。正有一个人站在车子的那边，那个人自然是来找我的，因为我一眼就看出那不是别人，正是陈丽雪，她有点犹豫，像是拿不定主意绕过车头走，还是绕过车尾。

就在这时候，金大富说了一声：“卫先生，请你再考虑一下，”

我仍然在敷衍着：“好，我会。”

金大富低叹了一声，转过身去。他一转过身，自然和陈丽雪打了一个照面——两个人之间，隔着一辆金色的大房车，距离不是很远，自然互相之间可以看得十分清楚。

我由于在金大富的身后，所以只能看到陈丽雪的神情，她先是无动于衷，那是看到了陌生人之后正常的反应，接着，我看到她变得十分惊讶。与此同时，我听到金大富发出了一下凄厉之极的叫声，像是他一脚踏穿了一具腐尸的肚子一样。

陈丽雪当然是听不到那一下叫声的，但发出那么可怕叫声的人，神情一定恐惧之极，这种恐惧的神情，令得陈丽雪由讶异变得十分害怕。

我又看到金大富的身子向前倾了一倾，双手按在车顶上，身子剧烈地发着抖，他又叫了一声。

这种情形，虽然只是几秒钟之内的事，但是我已经隐约可以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了。

情形和金美丽和陈丽雪相遇时一样，金大富在刹那间，有了极其可怕的幻觉。

所以我大声叫：“金先生！”

我想叫停金大富，问他，究竟在一刹那间他有了什么可怕的幻觉。

可是他像是没有听到我的叫声，刹那之间，他的动作怪异之极，他的头陡然垂下来，看起来，就像是他的脖子忽然折断一样。

当然，他头急速下垂的结果，是他的前额重重碰在车顶上。可是他立时抬起头来，接下来的动作，快速无比，一下子就打开了门。闪身入车。车

门还没有关上，车身就震动了一下，接着，在车门半开的情形下，车子已疾驶而出，在车旁的陈丽雪，慌忙后退，望着疾驰而去的主色大车，神情十分疑惑迷惘。

我没有叫得住全大富，自然有些气恼，但金大富是跑不掉的，何况他还有事求我，先把陈丽雪叫过来再说，陈丽雪进来之后，呆呆地坐着，茶来了，她也不喝，只是出神，我用手语问了她好几次：“是不是那男人见了你，也有骇然欲绝的神情？”

一直问到第七遍，她才点了点头，随即又问：“我……为什么会令他那么害怕？”

我几乎就要把金美丽看到她而感到害怕的原因说出来，但总算忍了下来——我认为就算要说，还是让白素告诉她比较好。

我摇了摇头，表示对这个问题没有答案。

她忽然长叹一声，打开文件夹，取出两幅铜笔画来，放在我的面前，我一看就吓了一跳，指着画像，直瞪着她。

她点了点头：“我才见过这个人，不过是在古代，我刚才又进了古代，见到了他，在古代和现代，他见了我都骇然欲绝，为什么？”

我又看那两幅画，第一幅画中的金大富穿着破烂，手中拿着一根棍子，裤子肥大，画像生动，连他额上的汗珠也画了出来。

第二幅画，金大富神情骇绝，我相信刚才他隔着车子看到陈丽雪的时候，就是那种五官一起移了位，害怕得脸部肌肉扭曲的情形。

陈丽雪又是突然之间进入古代的，甚至不是在午夜，而是在正午。

当时，她正闭着眼，在思索着才看完的一本有关人生哲理的书，突然，她发现自己进入古代。由于已经有过一次经历，她镇定得多。

她甚至用力在手臂捏了一下，弄清楚那不是自己的幻觉或者梦境，她那一下捏得很用力，她说到这里的时候，伸出手背来，手背上还有一小团青色的瘀痕。

那是什么时代，她说不上来，只知道那是古代。

九

一条相当长的窄巷，巷两旁，全是高墙，墙头上，都有着十分精致的玻璃装饰——在古代，只有豪门大富，才会在巨宅的围墙上配上那样的装饰。

好的琉璃十分名贵，每一块，烧制上象征吉祥的图案，只怕可以抵得上穷人好几天的食用，而墙头环绕巨宅，动辄要用一万多块！也只有这样，才能现出豪门巨宅的气派。

说是窄巷，也是因为两旁的墙高而形成的错觉，实际上，巷子可以供四匹马并驰，至少有十公尺宽。

这时，正有一匹马，自巷子的一端疾驰过来，马蹄翻飞，打在青石板铺出的地面上，极其急躁。而等到这匹奔马驰到了巷子中心时，马上的人陡然一勒缰绳，马上人骑术极精湛，马立时就像是钉在地上一样，一动不动。

（记得，一切仍然只有画面，没有声音）

马上是一个剑眉朗目的年轻人，一身的装束十分华丽，看起来像是军人的制服，有着金属片组成的头盔，在马鞍旁，挂着地一柄连鞘的佩刀，刀鞘上镶着各种宝石，十分华丽。

那马，不但神骏，而且一看就可以看出，马主人曾悉心装饰过，马鬃被编成许多小巧的辫子，马尾上也打了一个圆球形的结，深棕色的毛，油光水滑，那副马鞍子，也是嵌金镶银，可知马主人的身分，十分尊贵。

桌上的骑士一勒定了马，身子挺了挺，神情十分焦切，双手放在口边，打了一个口哨，声音嘹亮高亢。

这种“打呼哨”的功夫，许多年青子弟都会，或用来调戏美貌的妇女，或用来表示心中的高兴，当十几个或几十个子弟一起打起唢哨来的时候，声势也十分骇人。

打唢哨的手势有许多种，有的双手合拢放在口前，有的是用单手，有的是用双指，有的要借助一片树叶，总之，只要将口中急速喷出来的气体，以高速通过一个狭窄的空间，便能使之发出声音来。

打唢哨这种年轻人的玩意儿，现在已绝迹了，现代的年轻人，要发出声音来，吹哨子就行，简单得多了！

随着那一下唢哨声，他一纵身，站到了马鞍上。坐着还不觉得，一站起来，就感到这马主人，身形极高大——可是他给人的感觉，却并不魁梧，只是高，高得英俊，高得潇洒，高得轻巧，高得——唉，现成的一句成语，是贴切：玉树临风！

他站在马鞍上，双手向上伸，可是仍然够不到墙头，大约还差五十公分，他抬头向上，神情焦切，然后，又一纵身，身子向上拔起，一下子就抓住了墙头，一用劲，身子向上升起，已经坐到了墙头上，他把右脚跨过了墙，身子下俯，上半身完全陷没在墙后。

看他的情形，他像是正在捞摸着什么，过不一会儿，他的身子渐渐挺直，果然，被他拉了一件东西出来——不，给他拉上来的，是一个人，那个人的双手，和他的手紧紧握在了一起。

那是截然不同的两只手，骑士的手又大又有力，看来强壮稳定，而和他十指交叉互握的那只手，莹白如玉，纤秀细弱，皓腕赛雪，由于是手向上被拉上来的，所以衣抽褪下了一小半，露出玉雕也似的一截小臂，衬着两只玉镯子，更是动人之至。

那自然是一双女人的手，可是，一直到那女人被拉上了墙头，还是看不清她的面容，因为她穿着一件有头罩的“一口钟”（一种宽大的披风，人一披上，看来像钟，所以才有这样的名称。）那件“一口钟”深紫色，头罩罩得很严，只开着两个洞，可以看到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这时，眼睛之中，大有惊惶的神色。

那骑士把女郎拉上了墙头之后，扶着女郎的腰，令她坐在墙头上，再令她的双脚移到了墙外，然后他一纵身，稳稳地落到了马鞍上，双手伸向上，示意那女郎向下跳来。

女郎似乎有点胆怯，犹豫了一下，骑士拍了拍自己的心口，再伸直手臂，女郎身子向下落来，骑士手一圈，将她抱个正着。

虽然那骏马站着，一动不动，但要站稳在马鞍上也并不是容易的事，再加上伸手抱住了一个自墙上跳下的人，连身子也不晃动一下，下桩拿得极稳，可知在武学上有相当的根底，如果真是武将，那么，镇边杀敌，很可以

成为国家的栋梁，然而，这时他的行为，未免有点怪异——他在高墙之后，把一个女郎弄了出来，这是什么行为？

他轻轻把女郎放在马鞍的前面，他自己就坐在女郎的后面，双手牵缰的同时，自然而然，也围住了那女郎的身子。

然后，他双脚略挟，一抖缰绳，骏马四蹄翻飞，以快得惊人的速度，窜出了巷子。

这一切，只不过三分钟左右，那骑士的身手，矫健灵敏，每一个动作，都看得人赏心悦目之至，那女郎虽然全身都包在那件深紫色的“一口钟”之内，可是也可以看得出她的柔软纤小，那种柔若无骨的动作，也叫人看了，悠然神往，印象深刻。

（在陈丽雪的叙述过程中，我尽量使自己少打断她的话头，可是听到这段，我忍不住问了一句：“那时，你在什么地方？”）（陈丽雪回答是：“我在另一堵高墙的后面，探头出高墙，可以十分清楚地看到巷子中的情形。”）（我又是好奇，又是大惑不解：“那墙，至少超过三公尺高，你怎么能攀得上去？”）（陈丽雪神情茫然：“不知道，我一进入古代，就在这种情形之下，由于我专注巷子中的发生的事情，所以并没有留意到我如何存在的，好像是……好像是踏在一根横生的树枝上，身子还有点摇晃的感觉。”）（我作了一个请她继续说下去的手势）。

骏马负着两个人，一下子就窜出了巷子，也就在这时，巷口人影一闪，又多一个人。

那人穿着破烂，手中拿着一根棍子，脚上穿一双破鞋，一脸的惫顿相，一看就知道是一个地痞恶棍，下三滥的脚色。

这时，他的眼睛睁得极大，显然他早已藏身巷口，自然也看到了刚才巷子中发生的一切。

他出现之后，略停了一停，向前急奔了几步，挥动着手中的棍子——那棍子半截红色，半截黑色，两种颜色的漆都已剥落。

这样的棍子有一个专门的名词：水火棍。通常都是衙役、捕快这种身分的人所使用，别的人要用，当然也可以。

这个人奔出了十来步之后，又停了步，眼珠骨碌碌乱转，孔子说过，人的心术正，眸子就正，看这个人的神情，一望而知其人的心术不正，至于极点，不知道在动什么样的坏脑筋。

而且，他所动的坏脑筋，一定很快就有了结果，他现出十分洋洋自得的神情，一手执着棍子，在另一只手的手心上轻轻敲着，然后，仰天大笑起来，厥着鞋，身子摇摇摆摆，不住用棍子敲打着高墙，走出了巷子。

十

听过陈丽雪的叙述后，我便问她：“这个后来出现，手中拿着棍子的人，就是金大富？”

这样问了之后，又觉得不对，所以又立即改成这样问：“那个拿棍子的人，样貌和金大富一样？”

陈丽雪的回答却是：“他就是金大富。”

我表示疑惑：“在那一节发生的事中，你好像并没有和他打照面——”我指着那张金大富骇然的画：“他怎么会害怕？”

陈丽雪苦笑：“后来又发现了一些事，我才和他打了照面的。”

我没有再问，等陈丽雪说后来又发生的一些事，可是陈丽雪却这样说：“当时，我不知为了甚么，总觉得这骑马走了一男一女会十分危险，或许是由于他们的秘密行动，叫一个显然不是好东西的人发现了！我十分担心他们的安危。”

我叹了一口气：“陈小姐，在现实之中，你只是一个普通人，在进入了古代之后，你以为自己是什么，怎么会替古人担忧起来？”

陈丽雪摇头，神情更是惘然：“我在进入古代之后，连自己的样子也不知道，怎知道自己的身分？可是我总感到，如果有什么事发生的话，我应该阻止，我应该阻止，应该使这一双男女避免有危险。我像是感到，我……主宰和掌握了一种力量，要那样做。”

她愈说愈玄了，我本来是想她多说一点进入古代之后的具体事项的，像这并不着边际的感觉，我可不想听。

（白素在这时候自外进来，恰好听到了陈丽雪的最后那段话。）（后来，才知道我认为不着边际的感觉，十分重要，是整个神秘莫测的故事的主要关键！）我当时有点不耐烦，一面向白素点头，一面对陈丽雪表示了对“这不着边际的感觉”的反感。

陈丽雪犹豫了一下，也没有再就这方面发挥下去。她继续说的是：“我十分担心会有厄运降临在那一双男女的身上。”

我同意：“你的担心有理，看来，这一双男女在进行的事，绝不光明正大。那骑士极可能是一名贵族子弟，他的行为，是拐逃一个女子，或是引诱一个女子私奔，或是和一个女子幽会，这种行为，在古代，不但通不过国法这一关，也一定通不过人情这一关。”

白素才进来，自然不知道陈丽雪的叙述，可是单凭我的这一段话，她也可以推测得出几分实际情形来，而且，她对我的话，持相反的意见：“也不见得，古代的礼教虽然严。可是爱情还是一直被人歌颂，红拂夜奔，文君琴挑，就千古传诵。”

我笑了一下：“反倒是愈古愈好，汉、唐，男女间就有许多风流韵事，宋以后，僵住了！”

为了使陈丽雪也明白，我和白素的交谈，也使用手语和文字。

陈丽雪加入了谈话：“接下来发生的事，只使我想起两句诗”。我和白素一起向她望去，她用清丽的字迹写出了那两句诗：“还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

我和白素都愕然——白素的愕然更甚，因为我至少还知道在那巷子中发生的事，那倒确实有点像偷情的行为，唐朝诗人张籍的名句，也很可以用得上。我作了一个手势，用最简单的语言，向白素先叙述了一下金大富见了陈丽雪如见鬼怪的情形以及陈丽雪所说的在巷子中发生的事。

白素一面听着，一面盯着那两幅画像看，等我说完之后，她才道：“如果令你想起张籍的诗，那么，事情发生在唐朝？”

陈丽雪摇头：“我不能肯定”。

白素皱着眉：“事情愈来愈复杂了，金大富如果曾在唐朝出现过，我的

意思是，他曾在唐朝生活过，是一个人，现前，又是一个人，在唐朝到现在这许多年，他是什么？是生命的存在，还是灵魂的存在？”

我复了一想：“一般的认识是人死了之后，如果有再转世的行为，总是在死后立刻发生的，其实，真正的转世情形，可能有许多种，有的立即转世，有的可能相隔很久——离开了躯壳之后的灵魂，应该没有时间观念，一秒钟和一千年，全是一样的。”

白素又皱着眉想了一会：“只好这样设想了，还有，前生和来生，容貌竟然会一模一样，这也不可思议之至，好像在陈小姐的经历之前，从来也没有这样的例子？”

我和白素，自从“寻梦”这件事之后，接触到了许多灵魂、转世以及相类似的事，都超越人类现代的实用科学所能接触的范围，神秘莫测，无法深入研究，只能作出种种的假设。

在各种各样的资料之中，确然没有两世人容貌一样的记载。

我点了点头：“是，陈小姐的经历，是十分罕有的例子，是玄学研究的上好课题。”

陈丽雪有点发急：“请别把事情想得太远，我只想知道，为什么会有人看到了我那么害怕，当人家看到我害怕的时候，我是什么样子？”

这个问题，本来很难回答，但是有了刚才在我门口，金大富和陈丽雪隔着车子相望的那一幕之后，问题并不是很难回答。

我在作手语时，动作的幅度比平时大——这和说话时加重语气和提高声音有同样的作用：“你还是你，就和平时一样！当金大富看到你而骇然欲绝的时候，我也看到你，绝对可以肯定，你是一个漂亮的女郎，而不是什么叫人害怕的怪物！”我的回答，十分肯定，而且，确然在金大富感到害怕时，我一点也没有害怕表示。如果那时她是一个怪物的话，我也会害怕。陈丽雪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如释重负：“谢天谢地！可是……为什么金大富，还有那美丽的女人见我害怕？”

白素听得陈丽雪这样说，知道我还没有把那美丽的女人就是金大富的女儿一事告诉陈丽雪，她同意地点了点头。

也在一刹那间，我知道她和我想到了同一件事：金大富和金美丽是父女，父女关系至亲，他们父女两人看到了陈丽雪害怕，原因只怕是一样的，只是不知道金大富在忽然之间有了什么幻觉而已。

我十分小心地回答：“或许他们有一些亏心的行为，和一个外形很像你的人有关，所以见了你才会害怕。曾经有一个故事，说一个富豪在午夜时分坐着司机驾驶的车子，由于塞车，他向车窗外看了一下，在他车子旁边的是一辆破车子，驾驶人转过头来，向他笑了一下，竟把那大富豪吓死了！”

陈丽雪愕然：“为什么？”

我吸了一口气：“后来才知道，那个驾车人的样子和富豪的岳父一样，而他的岳父，死于他的谋夺财产，被他放火烧死在车中。人，做了亏心事，就会心虚，别人若是见了那个驾车人，什么事也不会发生，那大富豪做过伤天害理的坏事，就会被吓死！”

陈丽雪听得很用心，她道：“这叫作——”她想说的，显然不能用手语来表达了，所以她拿起笔来。在同时，我和白素也各自拿起笔来，三个人在纸上写着，写好了之后，不禁都笑起来。

我们三个人写的是一样的，都是“报应”。

大豪富猝然之间见了一个酷肖被他害死了的岳父的人，就吓死了，死于他早年伤天害理的行为，这自然是报应。

“好有好报，恶有恶报！若有未报，时辰未到！”

以上四句话，是有关报应的传统说法，许多坏事做尽的人，都未遭报应，于是，有人怀疑是不是真有报应这回事，也就有大具哲理的“时辰未到”的说法。报应是一定要来的，做过坏事的人，自己心中也十分明白必有报应，只是不知道报应在什么时候发生而已。

在这样的情形下，报应来得迟，似乎比报应来得快更可怕，因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提心吊胆，在等着报应的来到，干过伤天害理坏事的人，心中那份惴惴不安和恐惧，自然是报应正式降临之前的额外惩罚。

陈丽雪在确信自己不是怪物之后，显得活泼了许多，问题也极多：“金大富……确然做了坏事，我很可以肯定，可是他为什么看到我害怕？他应该看到那个美妇人害怕才是。”

我和白素再度愕然：“哪一个美妇人？”

陈丽雪道：“就是被那年轻武将带走的、披着深紫色披风的那个……后来，我又见到他和她和金大富。我正十分担心他们的安危之时，忽然之间，我离开了墙头，到了一株大树下面，那株树树干粗大，足可两人合抱，树叶却十分小，而且不断有一种圆形的扁平的果实，旋转着落下来，十分奇特。”

我“哦”地一声：“那是榆树，落下来的那种果实，叫作‘榆钱’。”

十一

大榆树覆盖极广，在地上形成了一大片阴影，在离大榆树不远处，是一株耸天的古柏，和一株极大的银杏树。树与树之间是绿草地，在空地上有不少名人石狮，看来，这里是相当巨大的陵墓园地的一角。

那匹马在草地上踱着，啃着青草，不时仰起头来，抖动着长长的脖子。

在那株银杏树下，面对面站着两个人，一个，就是骏马上的骑士，另一个，则是那穿着“一口钟”的女人，这时，头罩已除下，垂在背后，她有着如云如雾一样细而柔的发，脸色苍白，一双大眼睛，眼波流转之际，莹然欲泪，神情十分凄楚。

年轻的骑士双手按在她的肩上，用灼热的目光盯着那美丽的女人，又轻轻摇着她的身子，像是要她决定一些事。

美丽的女人不知是不敢还不想接触他的眼光，先是略偏过头去，咬了咬下唇，接着，又转回头来，可是缓缓地垂下去头，她双手本来一直把弄披风上的带子，在手指上绕着，绕紧了又松开，可见她的心中有极其为难，无法解决的事。

然后，她雪白的牙齿，咬得下唇更紧，几乎要渗出血来了。年轻的武将又爱又怜又焦急地看着她，想伸手去抬起她的下颚。

而她在那时，解开了一口钟的襟，里面是鲜红色的衣裙，腰际系着饰物，其中有一只锦袋，她伸手解下了锦袋，他像是预知会有可怕的事一样，连连后退，双手乱摇。

她则缓缓打开了袋口。

她打开了袋口之后，自袋中倾出了两颗极大的、色泽晶莹明亮、美丽华贵的珍珠。

那两颗珍珠在她纤细的手掌心，几乎占据她整个手掌。

她握着珍珠的手，向他伸过去，他连连后退，额上和颈侧，都有青筋现出，她目光幽怨，长叹一声，手掌倾侧，掌心中那两颗珍珠，也就落到了草地上。

她缓缓垂下手，缓缓转过身，缓缓戴上头罩，缓缓向前走去，她的动作，一切都是那么缓慢，在缓慢之中，带出一股极度的无可奈何之情。

这时，她的眼神，惘然之极，不知望向何处，或许是望向不可知的未来，所以才会有那样根本没有焦点的眼光！

骑士木然而立，直到她走出了十来步，才见他张大了口。（当然是在叫喊着什么，可是口到了古代的陈丽雪，是带着她的生理缺陷一起回去的，所以她仍然是什么声音也听不到。）接着，他就向前奔，奔到了她的身前，转过身来，她仍然在向前走，所以他在一直在后退，他的神态反倒不那么激动，只是盯着她看，双眼之中所显露出来的那种目光，陈丽雪曾这样补充了一句：“若是有男人用这样的目光望我三分钟，我会投降，为他做任何事！”

陈丽雪绝不是一个轻佻的人，连她都那样说，可知当时的骑士的目光是何等灼热和充满了激情！

那美妇人一直低着头，垂着眼，不和他的目光接触，两人用这样的方式走着，又来到了那匹骏马旁边。

骑士看来像是已绝望了，他在上马之前，先伸手在鞍边那柄佩刀的刀柄上，轻轻抚摸了一下，再纵身上马，在马上，侧身，向那美妇人伸出手来。

美妇人也伸手向上，被他拉着，拉上了马背，仍然和来的时候同样的姿势，骏马四蹄翻飞，又疾驰而出！

十二

我和白素望了一眼，陈丽雪刚才说了一个十分凄婉的爱情故事——或者只是一个爱情故事中一个片段。我们对于这一男一女的来龙去脉，一无所知，也完全无从追究查考，可是在陈丽雪叙述的无声画面中，都可以充分感到这一男一女在爱情上的困扰和痛苦。

陈丽雪的叙述本来相当高明，并不因为她不会使用语言而逊色，自然，主要的原因，也在于一切经历，她都是回到古代“亲眼目睹”之故。

我问陈丽雪：“在这一节中，你并没有见到金大富？”

陈丽雪点头：“再接下去，我就见到他。”

我作了一个请他继续说下去的手势，她反问：“我看到的那一男一女，是什么关系！”

我的回答是：“自然是爱侣，不过，关系可能不正常，你想到了张籍的诗句，十分合理，那个美妇人，大有可能是有夫之妇。”

陈丽雪现出十分同情的神色，过了半晌才又说：“那青年骑士得不到她的爱情，可能会自杀！”

白素摇头：“不会的，那时代的人，在激情之中，都带着豪爽之气，就算也对人生再也不感到兴趣，他也不会自尽，一定会到边关去，冲锋陷阵，杀敌争胜，在千里沙场，刀光血影之中，发泄他的痛苦。”

陈丽雪现出悠然神往的神情，双手紧握着拳：“可惜我没能看到他驰骋沙场英勇杀敌的情形！”

我不禁笑：“很难说，或许你看到他失恋之后，是日夜大醉，一身酒气，臭不可闻！”

白素也笑：“你真会煞风景。”

我哈哈大笑：“古今中外，世上的事，窝囊的多，哪有那么多美好的！”

白素望了陈丽雪一眼：“陈小姐，当你回到古代的时候，你好像不单是一个旁观者，而且还有参与其事的感觉？”

陈丽雪皱着眉，显然白素的问题不容易回答，好一会，她才作答：“很难说——”她又向我看了一眼，因为我曾说过她的那种感觉“不着边际”，我即示意她只管发表自己的意见，她又迟疑了一下：“不能说是参与，也不是完全是旁观者，我只觉得我对我见到的情形，有一种……需要负责任的感觉……真的很难说！”

她说的话，仍然是没有边际，我挥了一下手：“后来又是在什么情形下见到金大富的！”

我在这样问了之后，又作了一个补充：“为了说话方便，我把古代的那个人叫作金大富。”

白素和陈丽雪都没有异议，陈丽雪神情十分难过地摇了摇头：“应该是当天的傍晚时分——”

十三

傍晚时分，残阳如血，仍是那个两面全是高墙的巷子，天色其实还不十分黑，可是巷子中出奇地阴暗，这自然是由于两面全是高墙，挡住了光线之故。

陈丽雪觉得自己，忽然越过了一堵高墙——就是那骑士把美妇人拉出来的那一绪，墙内是一个极大的花园，亭台楼阁，小桥流水，布置在典雅之中，透着华丽，所以，站在一株柳树下的那个人，就和这种高雅的环境十分不相衬。

那人，就是拖着水火棍的金大富，这时，他正用手中的棍子，有一下没一下地打着柔软的、下垂的柳枝，而眼光不对向着一条铺着鹅卵石的小径去，那小径曲曲折折，通向前面，竹和各种柳树，将之隐没，看不到尽头。

金大富的神情有点焦急，也有点紧张，不绝地摇头摇脑，忽钻，他现出高兴的神情。

向小径走去，走了几步就停下，这时，已看到那美妇人，仍然披着那一口钟，分花拂柳，急急走了过来。在晚霞的照映之下，她的脸色非但没有被映得出红晕，反倒更显得苍白无比，她来到了金大富的面前，把一个小小的包袱，抛向金大富。

金大富人虽然猥琐，可是动作十分洒利落，他伸出棍子来，一下搭上

包袱，棍子一转，那包袱像是贴在棍梢上一样，也跟着转了一转，这是棍法上的一个“粘”字诀，可见他至少在棍法上有相当的造诣。

接着，他手中的棍一挑，包袱也就扬了起来，他一伸手，接在手中，掂了掂，向那满面惊愕的美妇人说了一句话。

（陈丽雪在说到这里的时候，顿了一顿：“我知道他在说什么，因为他说得很慢，而我懂唇语，他说的是：多谢了，再来讨拢！”）（我和白素齐声叫：“卑鄙，他勒索！”）（陈丽雪同意：“毫无疑问，他勒索！”）金大富一个转身，急急奔向墙，手脚十分利落，先攀上了树，接着就翻墙出去，只剩下那美妇人怔怔地站在暮色之中。

无色黑得很快，在黑暗之中，那美妇人的脸色更是苍白得异样之至，仿佛黑暗之中，只有她那张苍白的脸，其他的一切都不再存在。

陈丽雪在那时候，离开了花园，她没有和那美妇人打照面，而是一下子就来到了巷口，她感到自己堵住了巷口，而金大富那时，正低着头向前走来，一面走，一面把手中的小包袱系在腰带上，所以全未发现面前有人。

等到他系好了包袱，抬起头来时，与陈丽雪只有两步的距离了！

我们若是忽然之间抬起头来，看到近距离有人，自然不免惊愕，金大富在那一刹那确然是错愕，可是随即，他的神情，变得骇然欲绝，一个人，若不是突然之间看到了可怕之极的情景，断然不会现出那么惊怖的神情！

因陈丽雪已经有过类似的经历，所以她并不惊愕，她苦于不能说话，所以做了一个手势，在问：“你为什么如此害怕？”

可是金大富的惊怖，像是固定了，凝结了，他像是泥塑一样，一动不动。

就在陈丽雪想进一步再和他沟通之际，她又突然间离开了古代，回到了现代。她第一件事就是把金大富的样子画下来，然后就来找我。

完全可以想像，当她在门口，隔着那辆金光灿然的车子，看到了现代金大富之后的惊诧。

再加上金大富一看到了她，立时又现出同样惊怖的神情，那更令得陈丽雪的惊疑，至于极点！

十四

陈丽雪又一次回到古代的经历，叙述完了。

我和白素相顾愕然，因为我们仍然不明白发生的事是什么性质。

陈丽雪一看到我们的样子，就大有失望之色，白素安慰她：“世上不是每一件事都有答案的！”

陈丽雪苦笑：“要是我老是回到古代去，身历其境，参与一些莫名其妙的事而又在现实生活之中，见到他们，这……对我的生活……是一种极度的困扰！”

陈丽雪的苦恼，十分特别，也可以理解。如果她只是不受控制地进入古代，看到许多莫名其妙的事件，倒也罢了，偏偏她在古代见到的人，在现实生活中也会出现，而且，见了她之后，一样感到极度的惊恐，虽然我力证

她那时不是变成了怪物，可是老是有这种事，毕竟不是十分愉快的。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在刹那之间，我们已交换了意见：把金美丽看到她之后的感到害握的原因告诉她！我判断是金美丽在刹那之间有了幻觉，并不是陈丽雪的外形有了什么可怕的变化，那就没有必要再瞒着她，说明白了，反倒可以减轻她心理上的负担。

陈丽雪已经看出我们有话要对她说，她睁大了眼睛，望着我们，由于和金美丽交谈的是白素，所以就由白素把金美丽的幻境说出来。

陈丽雪十分专注，几乎连眼都不眨，神情极其凝重，等到白素说完，她才提出了疑问：“当时，她在店中停留的时间——她看到了我之后，现出害怕的神情，不过是几秒钟的时间，就经历了那么多的事？”

白素微笑：“在幻觉中的人，时间的感觉和普通人脑部进行正常活动时大不相同，能在极短的时间之中感受到许多事，古人早已有过记载，黄粱一梦，一个人可以经历一生的荣辱兴衰了！”

陈丽雪忽然又道：“真怪，我没有在古代看到她做什么坏事，何以她现在会遭这样的悲惨的报应？”我和白素陡然震动——陈丽雪在这样说的时侯，十分认真，而且真的有怀疑和可惜的神情。一时之间，我们都不明白她何以会这样说。

在明了金美丽的叙述之后，我们所想到的是：那是她的幻觉，当然，也可以联想到她的这种幻觉，十分悲惨，可是绝想不到“报应”上去。为什么陈丽雪一下子，就自然而然，想到了报应这件事上去？

我和白素齐声问：“你为什么会这样说？报应？何以为你认为她的幻觉，是一种报应？”

陈丽雪的话，更出乎我们的意料：“不是幻觉，是真的！她必然会受到这种悲惨的报应，先让她知道她会有这样的报应，然后，报应会真正降临！”

从第一次见到陈丽雪起，我一直对她的印象十分好，不单是她外形清丽，谈吐得体，而且也由于她有极高的绘画才能。

可是这时，她这几句话令我感到相当程度的反感，我的神情，当然表示了不满，所以，她也应该可以知道我的话有着讽刺：“哦，一定会真的何这样的报应？牛头马面会来抓她？由黑白无常监刑？在什么地方执行？地狱的哪一层？”

陈丽雪不是立刻就有反应，只是定定地望着我，我也盯着她，在那大约一分钟的时间之内，我发现她的眼神十分异特，她绝不是故意装出来的，可是有着一股居高临下的味道，像是我是一个一无所知的人，而她所知极多，却又无法向我解释，或是向我解释了，我也不会明白。

这种眼光，令人觉得相当不舒服，我刚想再说什么，她已经有了答案，表示：“我不是很详细知道，可是，报应……总是有的，不是吗？”

我用力一挥手：“有报应这回事。和金美丽会遭到真实的，这样的报应，是全然不同的两回事。你刚才这样说，十分可怕，很难设想一个人的身体被磨成了肉碎，还要他自己的头部保持清醒看着这种可怕的情形进行！”

我这一番话，有着责备的意味，那是谁都可以听得出来的。

可是陈丽雪还是毫不客气地盯着我：“是很可怕，所有的恶报，都极可怕，像她在幻觉中的那种情形，如果报应真的来临，还应该有身体被磨碎的极度的痛苦，她完整的头部，可以感到每一丝每一毫的刺痛，她会号叫，会嘶喊——”我和白素，同时打断了她的话头——要打断一个使用手语的人继

续说话，自然只有抓住的手，我和白素就是一边一个，抓住了她的手，使她不能再表示自己的意见，然后，一边用严厉的目光责备她——很少在白素的眼中看到那么严厉的目光，自然是因为陈丽雪刚才所说的话太冷酷无情了，像是真有这种可怕情形时，她可以无动于衷地冷眼旁观一样。

我和白素都觉得像陈丽雪的那样的女郎，不应该有那样冷酷无情的态度。

在抓住她的手的时候，我心中还曾闪过一丝念头——会不会聋哑人的心理，有一种常人没有的冷静，使得普通人觉得过放冷酷？

这一点，自然要请教对聋哑人心理有研究的专家才行。

陈丽雪在一被我们扼住双手之际，我可以明显地感到好相当有力地挣扎了一下，显然好还想继续发表好对于惨报降临在金美丽身上的意见，同时，她的眼神，出表现出了极明显的抗拒和反感。

可是，一下子，她的神态便完全改变了，她变得十分惶惑，眼神中出充满了疑问，望着她自己被捉住的手，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前后，完全成了两个人！

我和白素刚才还想要责备她那样说大过份，这时却立时松开了手。陈丽雪迟疑了一下，才再开始打手语发部：“是不是……我刚才……说了一些不应该说的话？”

我叫了出来：“别告诉我你不记得刚才说过些什么可怕的话。”

我还想说什么，白素已经抢着道：“没有什么，你刚才并没有说什么。”

陈丽雪哀求似地望着白素：“若是我真的曾说什么话，请告诉我，我……实在十分紊乱，有时，我觉得我不再是我……一种很怪异的感觉……我真怕我忽然不见了，变成了那……不知是什么！”

她第一次来的时候，我已经听她说过这种恐惧，那时，只当是她的一种想像，这时，再听得她那样说，我不禁感到了一股寒意，因为她把她的感觉说得十分实在，叫人感到，正有一股无名的力量，要使她不再是她，而变成另一样东西——甚至真有可能，是金美丽所说的那只“巨大的碎肉机”！

白素十分认真的问：“你真的不知道刚才自己说了些什么话？”

陈丽雪回答：“我知道自己说了一些话，可是不知道是什么话。那些话……不是我想说的，是……不知什么原因，才会说出来的！”

白素一扬眉，急速地用手语，把陈丽雪刚才用手语表达的那番话，一字不差地做了出来。陈丽雪脸色变白：“太可怕了，我怎么会那么说？报应？金美丽会受那么可怕的报应？”

白素道：“全是你说的！事实上不可能有这样的事情，没有人可以身子被磨碎后，还可以清醒地看着自己破碎的身子。”

就在这时，在陈丽雪的脸上，有极其古怪的神情一闪而过，我无法猜测她为什么有这种古怪的神情，因为她立时转过了身去，背对着我们。

从她背部微颤的情形看来，她在一刹那间，像是为了一件事在犹豫，然后，她忽然半俯下身，在一张纸上挥笔疾书，写下了不少字，却又不把写好的字向我们展示，而是将纸张对折，再对折，折成了一小块，放进了她上衣的一个袋之中。

在这样的情形之下，我们当然无法知道她写下了一些什么字句，也不便追问，因为我们觉得陈丽雪的行为十分怪异，她不但不能控制地会突然回到古代去，而且会有不能控制的、间歇性的性格上的突变，像刚才说了一

番那么冷酷无情的话，忽然之间，又全然不知道自己说了些什么，都怪异莫名。

陈丽雪在转回身来之后，提出了一个要求：“ 请去问金大富，我和他打照面的那片刻，他有了什么样的幻觉？”

我点头：“ 我会问他的。”

白素看出她想离去：“ 陈小姐，如果你又有回到古代的情形，请随时和我们联络。”

陈丽雪的态度竟不是很热心，这不禁令我有点气恼，所以当她在走了之后不久，胡说又找上门来时，我没好气地道：“ 你那位贵亲，好像对我们未能解释她的遭遇感到非常不满，我看她多半不会再来找我了！”

胡说忙道：“ 不会的，她的经历那么怪，哪能希望一下子就有结果！”

我迟疑了一下：“ 她的健康……嗯，她的精神状态，一直没有问题？”

胡说不明所以地望着我时，我补充道：“ 她可能患有精神分裂症，至少有那种倾向，她可以在刹那间，表现两种不同的性格！”

胡说苦笑：“ 不会吧，或许生理上的缺陷，使她变得怪一点，她最初向我说到她的经历时，我根本不相信，可是现在证明她说的是事实，金美丽和金大富两人，确然看到她就害怕！”

我闷哼了一声——和陈丽雪打手语，作笔谈久了，有一种难以宣泄的闷气，这时可以用言语交谈，自然十分痛快。我把陈丽雪有关报应的论点告诉了胡说。

胡说皱起了眉：“ 就算金大富、金美丽真的会有过什么恶行，要遭到恶报，和陈丽雪有什么关系？为什么见到了她会害怕，又为什么见到了她就会有那么可怕的幻象？”

我大力鼓掌：“ 问得好，请同时附上答案！”

胡说苦笑了一下，坐了下来，发一半晌呆，我不去理会他，自顾自呷着酒，他忽然叫了我一声：“ 卫先生！”

我们由于熟，平时在说话时，很少称呼对方，他忽然叫了我一声，倒使我有意外之感，立时向他望去，只见他神色相当凝重：“ 如果真有报应，那么，是谁在主持？运用什么力量进行？谁在记录人的恶行和善行？又根据什么来决定报应来临的时间？！”

他一口气问了好几个问题，我正想再度请他“ 自备答案 ”时，白素正好在这时走了进来，接口回答：“ 有很多种说法，佛教故事中的十八层地狱，是由谁在主宰？他们就负责把恶报施给会有恶行的人！”

我对白素忽然有这样的说法，大表讶异，立对向她望去，只见她手中拈着一张被折成小方块的纸——那是陈丽雪不久之前，写下了一些字，又折好的那张。白素把那张纸递给了我。

同时，白素解释着纸的来源：“ 陈丽雪把它留在门缝中，我想是故意留下来的。”

我已极快地打开折纸来，上面的字迹，毫无疑问是陈丽雪的，她写的是：“ 地狱里的刑罚最普通的是上刀山下油锅，若是身受其罚的人感不到绝顶的痛楚，刑罚报应还有什么意义？刑罚报应反覆进行，受刑者一定保持清醒，目的是要他们感到那种痛楚——他们过去曾在某种情形之下，把同样的痛楚加于他人身上，所以才有这样的报应。”

我的视线停在纸上，一时之间，移不开来。报应之说，由来已久，但

是把报应说得那么斩钉截铁，那样确实肯定的，我还是第一次碰到。

一直只是传说中才发生的事，只有在警世喻世小说中才出现的事，忽然之间，实实在在，这样血淋淋地摆在面前，这确然令人十分震撼！我在呆了片刻之后，把纸递给了胡说，胡说看了之后，显然也受到同样震动。三个人沉默了片刻，白素才道：“想想当时的情形，陈小姐为什么不把她写下来的意见立却给我们看？”

我早已把当时的情形想了一遍：“当时她的言行都很怪，她慷慨激昂地就报应问题发现了一些意见之后，忽然又像是全然不知道说过些什么。”

白素皱着眉：“是很怪，当时我们都对她所说的话，十分不以为，为什么？”

我迟疑了一下：“可能是我们的潜意识中，根本不是很相信有报应这回事，也可能觉得……若是有一种力量在掌握着报应的力量，虽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十分公平，但那等于是那种力量控制了全部人的全部命运，这是很可怕的事，所以我们不愿接受。”

白素有点无可奈何地笑：“这种力量，在中国的说法，早已有之，叫天道，天道好远，天道是施报的主宰力量。”

我沉吟了片刻：“金美丽外形美丽，又性格爽朗，我们不知道她曾种过什么恶因，只知道她有可能遭恶报，当然会起反感。”

白素略抬起了头：“陈丽雪看穿了我们这种心态，所以才把她的意见留下来，不想和我们正面争执。”

我缓缓点头：“有可能，也有可能，她在当时感到十分紊乱，连她自己也不能肯定所想的是对的——她那时的情形，很有精神分裂的症状，你觉得吗？”

白素没有立时回答，只是在思索。胡说这时也已经了解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加入了我们的讨论：“我去问她，就可以知道了。”

白素表示同意：“对，她和我们毕竟不是很熟，你去见她，最主要的，是要她确切一点他说明，当她回到古代的时候，她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存在，担任着什么角色？”

胡说有点发怔，像是不知道白素要他那么问是什么意思。

白素低叹了一口气：“我感到她有些事瞒着我们，当她叙述回到古代的情形时，好像她置身事外，像是一名古装戏的观众，可是我感到事情不那么简单，她一定很清楚她当时的行为动机，只不过她不肯说！”

胡说呆了片刻：“如果是这样，那太可恶了，是她自己千求万求要见你们，若不是这样，我怎会把她介绍给卫先生？她倒有事情瞒着不说！”白素看到胡说现出不常见的激动，涨红了脸，像是被人欺骗了一样，她作了一个手势：“只是我的感觉，并没有确凿的证据。”

我支持白素的看法：“我也有同样的感觉。”

胡说低头想了一会：“我这就去看她。”

他说着，匆匆走了出去，一面在用力摔着手，以表示他心中的不满。我和白素互望着，都知道这时我们所想到的是同一件事，可是我们也都无法将所想到的化为语言讲出来，因为我们想到的，还只是一个模模糊糊的概念，一点出没有具体的事实根据。

我们先想到的，自然是陈丽雪在回到古代时的身分。

可能陈丽雪故意对我们隐瞒，也有可能，连她自己也不知道！

要弄明白她的身分，最好的办法，自然是去问她在古代会遇到的人！白素曾问过金美丽，金美丽完全没有回到古代的经历，那么，只好去问金大富了。

一个问题是问他何以隔着汽车，看到了陈，会如此害怕。

看来，不管和金大富的会面是否有趣，总不可避免了，一想到这一点，我难免有点不情不愿的神情，白素自然知道我的心意，她扬了扬眉：“金大富是生意人，而且未必见得老实，你要去找他，还得提防他根本不肯回答你的问题，因为他要求你的事，你显然不肯帮助。”

我皱了皱眉，白素分析得很对，金大富十分滑头，如果他知道我有些事想在他身上求答案，他可能就会以此为要挟，要我们帮助他不可，到了那时，我自然会拂袖而去——在金大富这种人的面前碰钉子，那自然是不愉快之极了。

所以，既然估计到了会有这种情形，就应该先给金大富一些好处，那也就是说，先答应他的一些要求。

我想到过里，白素已经在问：“他究竟讲了一个什么样的故事你听，又向你要求了一些什么？”

我把了一声，作了八个字的评语：“故事无稽，要求荒唐。”

白素一一听，却笑了起来：“无稽和荒唐，岂不正是有些人眼中，卫斯理一生的写照？”

我也呵呵大笑，指着白素：“阁下只怕也不能例外。”

十五

先说金大富所说的无稽故事。

金大富一来，礼数周到，态度恭敬。虽然他所用的言词有点古怪，听来不是很顺耳，可是既然他态度那么好，也自然不会人反感——这是我能够听完他那无稽故事的一个原因。

请注意，我只是认为他的故事无稽，并不是认为他的故事好听，这是我听完他的故事的另一原因。

金大富人极聪明他在和我寒暄了几句之后，就知道他若是不开门见山，我很可能在三分钟之内就下逐客之令，他更知道，要是他所说的话不是一下于就能吸引我的话，结果也是一样，所以在吞下了一大口烈酒之后，他一开口就道：“我知道在中美洲，有一个外星人的基地。”

我当时的反感，是翻了翻眼，连“是吗”两个字，都懒得问。

要说明的是，我之所以有这样的态度，并不是认为在地球上不会有外星人的基地，我相信地球上极有可能有外星人的基地，更可能不止一个。外星人在地球上建立基地的目的很多，有的可能绝非地球人所能了解。

然而我却不信金大富的话，金大富只不过是一个暴发户，或许他有过人的商业手段，但是他如何会在中美洲发现外星人基地？

金大富看出了我的冷淡，用力一挥手：“我的财富来源，就来自那个外星人的基地！我到过，进去过，卫先生，真的！”

金大富的神情，却又迟疑起来，有点低声下气地：“我是不是可以从头

说起？”

我点头：“可以，不过，请你长话短说。”

金大富连连点头：“我是一个海员，很多年之前，为了脱离一个没有自由的环境，在一次到中美洲的航行中，我在英属洪都拉斯跳了船。”

我明白“跳船”的意思，那是相当悲惨的一种行为：生活不好的船员为了改善环境，在到达另一个国家之后，没有合法的入境许可就私自上岸，成为这个地方的黑市居民。

结果如何，前路茫茫，当时全不可测，那是对自己命运的一种赌博。我加插了一句：“请别说你的奋斗史，只说那个外星人基地的事！”

金大富的样子，像是十分为难，但他还是尽量把事情简了：“一连好多年，我什么都做，只是胡混，后来，替当地的一个巫师充当助手。”

我心不中禁暗骂了一声：乱七八糟，什么东西？

真是够乱的，巫师助手（那算是什么职业？）又怎么会和外星人基地发生聊系？

金大富在急急解释：“那巫师的巫术，其实十分简单，说不定他根本不是巫师，他的巫术，其实就是催眠术，而催眠术所表现出来的一些情景，确实十分神奇，所以我们混得不错，有一天，替一个土人施催眠，那土人说的一番话，改变我的一生！”

金大富多半是觉得他所说的已够吸力了，所以饼到这里，故意停了下来，好整以暇地去喝一口酒。

真使得我又好气又好笑，要不是他开始时提到了外星人的基地，又说他曾到过，我才不会听下去。所以，这时我相当礼貌地提醒他：“请快说！”

金大富一口酒没吞下，已然被我催他说下去，虽然我的语气温和，一口烈酒还是呛得他剧烈的咳嗽起来。

他不敢等到咳完全停止，就继续道：“这个土著，是一个挑夫，常受雇挑了货物到各种人迹不到的地方去，见识经历都十分丰富，在受了催眠之后，他说出了一段十分惊人的经历，他说，在这里——”我和金大富在我的书房之中谈话，书房里有一具相当大的地球仪，金大富说到这里，来到了地球仪之前，转动了一下，用手指着一处：“看来，根据他的话分析，他有惊人奇遇的地方在这里。”

我叹了一口气：“金先生，请你注意一点，我只听你的叙述，不听你的转述，那个挑夫的经历——”金大富立时接了上来：“和我亲身经历大有关系，他最早发现外星人的基地，我是根据他的叙述……才到了那地方的！”金大富在说到了“才到那地方”之际，有一点犹豫，我当时并没有留意，直到他说完，我才知道他玩弄了什么样的狡猾。

我没有再说什么，只是望着地球仪，金大富指的地方，是英属洪都拉斯、危地马拉和墨西哥的交接处，这里有着世界上最奇特的国界线——成直线的国界。

那地方，直到现在，不是山区，就是丛林，自然属于没有开发的地区。

金大富在继续着：“那挑夫有一次，在这一带迷了路，乱闯了七八天，给他闯进了一个奇异莫名的地方。”

我听出了一个破绽：“一个土著挑夫，就算闯进了一个奇异的地方，他也无法把这个所在设想成为一个外星人的基地的！”

金大富“是，他不知道，他只知道那地方奇特之至，后来我也到了那

地方——”我打断他的话头：“以阁下的想象力和知识程度而论，似乎也不会联想到外星人的基地”金大富被我屡屡抢白，不免有点恼怒，他提高了声音：“当我在江湖上混混的时候，我很爱看书，杂七杂八的书都看，包括阁下早期记述的几个故事在内。”

这家伙，倒也厉害，把我早期记述的故事，归入“杂七杂八的书”的范围之内，我还不能发作。

我只好冷冷道：“那地方像什么样子？一艘巨大的太空船？内部就像我曾记述过的‘米伦先生的大空船’那样子？”“米伦先生的太空船”是我早期记述“杂七杂八”的故事之一，有着一个凄婉之极的故事，一头金发、美丽绝伦的米伦太太，给我的印象深刻之至，我相信金大富读过这个故事，所以提了出来。

金大富侧着头想了一想就否定：“完全不一样，那地方极大，大到了不可思议，是一个很大的空间，视线所及之处，完全方形的一格一格。而各格之中，又有许多小格子，勉强形容，就像是几万个蜂巢密集地排在一起，那地方，静到了极点，在许多小方格中，不时有闪光发出来。”

他讲到这里，停了一停，望着我，等我的反应。

也不知道是他形容的本事不好，还是我的想像力不够丰富，我闭上眼，用心思了一会，竟然难以想像那地方究竟是什么样子的！

金大富苦笑了一下：“的确，若不是身临真境，十分难以想像那是什么样子的，只要一身在其中，就可以知道那决不是地球上的建筑，地球上不会有这样的……建筑。所以我就设想它是一个外星人的基地！”

金大富这样的叙述，很具吸引力，但当然未能使我全神贯注。我不是很起劲：“你听了那挑夫的描述，就去找那个地方？”

金大富迟疑了一阵：“那挑夫是在催眠的情形下，提到他曾有曾有过这样奇遇的，他对那地方的描述，十分简单，根本没有提到什么小方格，只是他的一句话，吸引了我，使我想到那地方去了。”我作了一个手势，请他继续说直去。

金大富又大大喝了一口酒，显然那挑夫说的话使他十分震惊，他如今回想起来还需要酒精的安慰，酒喝得太大口，又是绝不香醇的烈酒，他又呛了几下“那挑夫说，他在那个地方，一直在看电视——总算他有机会接触过电视，所以他才把那些小方格说成是电视机，那一年，他接受催眠的那一年，恰好有一件全世界人都知道的事发生，而那挑夫在催眠之后，竟把这件事说了出来。”

金大富说到这里，顿了一顿，又在等我的反应。我叹了一口气：“请你说得明白一些。别使用太多的未知数。”

金大富道：“好，由于我是中国人，对这件事自然留意，所以知道这件事，那挑夫绝无可能知道，可是居然说了出来。更奇的是，当他在那地方的‘电视’上看到这件事的时候，这件事，根本还没有发生！”

我不觉坐直了身子，因为金大富的叙述，很有点意思了，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呢？

大有可能，那所在真的是外星人的基地，许多小方格，或许在许多电视荧光屏，打开一格，就可以在荧光屏上看到过去未来的情形，外星人就在这个基地之中，研究地球人的一切行为。

金大富看到了我大有兴趣，也很高兴，我问：“挑夫看电视看到了什

么？”

金大富叹了一口气：“事情极怪，挑夫在接受催眠之后，把他听到的、他全然不懂的语言，也全一字不易地讲了出来，这实在不是人类脑部的功能！”

我大喝一声：“什么事件？”

金大富被我的呼喝吓了一跳，急急喝了一口酒，现出委曲的神情：“挑夫潜意识中记住了那句话，在催眠状态中说了出来，由于是一种方言，当时我也不是很听得懂，经过我反覆地追问讲这话的人的外形，才算是确定那是一句什么话。”

他还是没有把那件事直截了当讲出来，我不再呼喝他，只是冷冷地望着他，让他自己觉得不好意思。

果然，这样反而有效，他立即道：“挑夫是看到战场上的情形，有一座石桥，不是很大，交战的双方有西方人和东方人，使用的武器人力十分威猛，他看到西方人的人数比东方人多很多，东方人正在拼命抵抗，可是显然处于下风，一个一个在枪炮声中倒下去。”

我皱着眉，事情很怪，东方和西方人交战，历史上发生过很多次，第二次世界大战，日军和盟军就曾在亚洲各处都发生过战争。

那挑夫看到的战争，是什么时候发生的？既然使用了枪炮，自然不会古代的事。

我问了这个问题，金大富有点狡猾地眨着眼：“那挑夫很无知，能分出是东方和西方人在交战，已经很不容易了，在战火连天的情形下，根本连要分清楚黑人和白人，也不是容易的事！”

这一点是真的，对无知的土著挑夫，自然不能要求太苛，金大富又道：“最后，挑夫看到一个年轻东方军官，相当勇敢，他不知想有什么行动，想冲向前去，却中了枪，有好几个军人扑向前，拼着枪人，将他拉到了石桥下面，拉他的军人都在叫着——”我也不禁有点紧张：“那挑夫把他听到的叫声记在潜意识之中，然后在被催眠的情形下叫了出来！”

金大富点头道：“是，他叫出来的话，我一下就听懂了，那些人都在叫：不能死！你不能死！”

我冷笑一声：“在战场上打仗，有谁是不能死的，啊，我明白了，那年轻军官，一定有十分重要的特殊身分，所以他的同僚一看到他中枪，就自然而然这样叫着！”

金大富在一刹那间，现出对我极敬佩的神情来，忍不住说了句：“你真是名不虚传，卫先生！”

我心中也陡然一动，作了一个手势，请他暂时不要说话，以免打断我的思路，然后，我自信已捕捉了事情的来龙去脉。

我又问了一次：“你的意思是，那挑夫说出这件事的时候，这件事已经发生了，而当他在电视上看到这件事的时候，这件事根本没有发生，”金大富点头：“我肯定，相差至少有半年！”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世界上竟然有一处地方，有一具“电视”，可以预演出半年之后发生的事，那么，称这个地方为“外星人基地”，自然再相宜不过。这样一想，我对金大富就有点另眼相看，替他斟了一大杯酒，金大富自然也感到他的待遇正在改变，所以神情兴奋：“接下来，战争场面没有了，看到了一间大房间，有许多东方人在，大多数坐着，有几个人站着，一个身型高大的人，神情十分激昂，正在讲话，每一个人的目光，都集中在这个人

的身上，这个人有着十分权威的脸形和眼神——”金大富讲到这里，我突然接了一去：“这个人的头发，两边比较高耸，他的下颚上——”我接下来的所说的，全是这个人的特征，金大富听得直跳了起来，指着我，神情如见鬼怪，一叠声地道：“你，你，你，……也曾看过那电视？我摇头，不禁为自己丰富的联想能力、高强的推理能力而自豪：“我是根据你的叙述推测出来的。嗯，这件事，确然是一件大事，而且在发生之后，也过好久，才为世人所知，一个远在英属洪都拉斯的土著挑夫，确然没有理由会知道！”

金大富的五官，由于惊讶过甚，给人以一起在移动之感，他过了好久，才又重复道：“你真名不虚传，那挑夫听到的几句是什么话，你也知道了？”

我先是神情轻松地地点了头，然后，突然想到了一些事，令我感到震动——那个身形高大的人所说的话中，提到了报应，他是这样说的：“始作俑音，其无后乎？我，一个儿子发了疯，一个儿子在战场上被打死，报应？”

而这几天，我们和陈丽雪的谈话，也都设想到了报应这种事，那纯粹是巧合，还是金大富当年在中美洲的经历，竟然和如今发生的事有关？霎时之间，我思绪极乱，整理不出一个头绪来。

要知道，那时候，金大富和陈丽雪还不曾打照面，陈丽雪也还未曾就报应这件事发表她那么强烈的意见，所以我也理不出一个头绪来，后来陈丽雪一说到报应，我也那么激动，自然是先有了金大富的叙述之故。

当时，找和金大富互望了片刻，我道：“毫无疑问，那个地方的‘电视’上映的，不是电视剧，确然有着精确之极的预言作用。”

我闭上眼睛一会，“预知能力”一直是人类梦寐以求的事，“早知三日事，富贵已千里”，我已知道金大富后来真的到过那个地方，他忽然之间成了暴发户，只怕就因为他在“电视”上看到了将会发生的重大的经济事件！

我点了点头：“有这样的诱惑力，当然会使你去寻找那个地方。结果你终于去了？”

对于我那么普通的一个问题，精明能干的金大富却迟疑了一阵，才道：“是，我终于到了那个地方！”

他的这种神态，一看就知道，他在到达“那个地方”之前，还有一些事发生，而且多半是不可告人之事，所以他才会吞吞吐吐。

当时我并没有在意，因为我只想知道他到了“那个地方”之后的情形，对于他是如何到那个地方的，我并没有兴趣。

但是我也很不喜欢他这种对我隐瞒事实的态度，所以我“嘿嘿”地笑了两声，提醒他在以后的叙述之中，最好实后实说。

金大富神情略为尴尬：“我……终于到了那个地方，才知道那挑夫的形容力十分差，的确，那是极大的，一个空间，有许多方格排列着，我很快就发现，每一个方格，都有“电视”可看，而且，有一组按钮，可以控制方格移动，方格似乎无穷无尽，在移动之间，又随时可以停下来，那情形……就像……就像……”

他一时之间找不到适当的形容词，我代他设想了一个：“就像一个可以转动的资料库？”

金大富犹豫了一下：“可以这样说，但是那地方……实在太大了，唉，那种资料的储存法，其实十分落后，现在地球人利用电脑储存资料的方法，就进步得多。”

我闭上眼睛，设想“那个地方”的情形，的确，那种资料储存法，不

能算是进步的方法，如果真是“外星人基地”，那么，这种外星人，可能有十分古怪的性格。

金大富又喝了一口酒：“我在那地方停留了很久，不断地看着‘电视’，开始的时候，看到的一切，都莫名其妙，渐渐地，我找到了一些窍门，我发现所有的资料，都是按年份储存着的，当我看到一个人……一个德国人在地窖中举枪自杀之后，我就可以肯定，那一年，是公元一九四五年！”

我发现了“啊”地一声：“你应该也可以看到许多日本人被送上绞刑架！”

一九四五军，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德国独裁者希特勒自杀，大批日本战犯被送上了绞刑架——金大富看到的，自然就是这些事实！”

金大富看到这些情形时，这些事情都已发生，我忽然想到的是，如果在一百年之前，就有人到了那地方，是不是也可以看到同样的情形？如果可以，看到的人自然也不明白那是什么现象，就像金大富才到那地方时，看到了很多不明白的景象一样！这时金大富的声音之中，有着兴奋：“我一发现了这一点，心中的兴奋，真难以形容，我竟然可以在这里看到发生过的事和将来的事，我立即想到，若是我可以知道以后的事，那我就是一个有预知能力的人！”

他说到这里，望定了我，我也望着他：“又有什么意外，你显然未曾成为有预知能力的人！”

金大富皱着眉，神情十分疑惑：“我也不明白，以一九四五年为起点，我一年一年看下去，看到的，全是一些莫名其妙的事，很多是灾难，各种各样的死亡，看得人遍体生寒，直到我看到两个男人被关在监狱之中，我才呆了一呆。”

我作了一个手势：“请你把这一段过程说得详细一点，你所看到的，全是十分不幸的事？”

金大富用力在自己的头上拍打了一下，又喝了一口酒，显然，他在那时看到的景象，一直到现在，都是极不愉快的回忆。

他点了点头：“是，全是一些人……一些莫名其妙的人，有十分悲惨的下场。”

我再追问：“你所谓莫名其妙的人，是什么意思？”

金大富道：“是我根本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的意思，直到那两个在监狱中的男人出现。”

我闷哼了一声：“这两个男人，有什么特别之处？”

金大富急速地眨了片刻眼：“我认得出他们，他们是在金融界叱咤风云的大亨，操纵着几种贵金属的买卖，可以控制它们在世界市场的价格，像这种超级豪富，如何会身陷囹圄呢，如果他们坐牢，是日后必然会发生的事，那么，是不是表示，在某一时候，他们的事业会失败，会溃不成军？”

在金大富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用力鼓了几下掌，表示对他的欣赏。在那种如梦如幻的境地之中，他还能保持着头脑清醒，对看到的异象作出理性的分析，那自然以难能可贵之至，值得欣赏。

金大富吸了一口气：“我记起了那一年的年份，在当时，那是两年后的事。”

我性子急，连忙问：“结果是——”金大富吞了一口口水：“那一年，一种贵金属的价格被哄抬到不合理的高价，谁都知道就是这两个富豪操纵，

我由于预知这两个人必然会有坏下场，所以在贵金属市场上，倾我所有大量抛空，结果自然是得到了超乎想像的巨额利润！”

我作了一个手势，令他暂时不要再说话，因为我的思绪有点紊乱，需要整理一下。

正如我所料，金大富是在那个地方看到了一些将会发生的事而致富的，可是情形却有点曲折，他并不是直接看到了那种贵金属的价格在那一年直线下降，而是看到了对贵金属市场有大影响的两个豪富在那一年中进了监狱，再由此推测将来的事——这表示他有过人智力，致富不单是运气和偶然，还动用了他的头脑，自然，他有了那样的‘提示’，要作出正确的判断，也就不是什么难事。

从他所叙述的情形看来，在那个地方“电视”上能看到的一切，都是人，而不是事，都是人的下场，至于这些人何会有这样的下场，并没有显示出来。

我约莫有了一个概念，可是还不能具体说明是怎么回事。

金大富等了一会，直到我又向他作了一个手势，他才继续道：“那一次，我在那地方记住了三宗事，第一宗是那两个豪富入狱，第二宗，是一个著名东方国家的皇帝客死他乡——这使我想到这个国家会发生巨大的变化，那时我已经有相当数量的资本，知道那个国家会发生巨变，再根据那个国家和附近地区的形势来判断，很容易会知道某种商品的价格会上涨——”我提高了声音：“石油就石油，什么某种商品！”

金大富道：“是，在石油价格增涨的过程中，我使我的资产扩展了二十倍。”

金大富的经历，当真可以说神奇之至，这时，我仍然猜不到他为什么要来见我，把这些告诉我，我知道他一定有求于我，但不知他要求我什么。

金大富神情颇有得色：“第三宗，我看到的是尸横遍野的战争，在以后的几年中，连续都有，我知道那是一场长期战争，在画面上，我认出交战的双方，其中的一方，恰好在石油买卖中相熟，于是……我想到了战争中最需要的物资……”

他说到这里，居然神态有些扭捏，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没有再说下去。

我沉下脸来，闷哼了一声：预知了会有一场长期的战争，金大富当然是从事军火买卖。

军火交易和毒品交易，是世界上两大赚钱的行业，金大富自然又使他的资产扩大了若干倍！

我们保持了片刻沉默，金大富才道：“那个地方我想过许多遍，结论是，在那里可以看到的‘电视’，显示了许多人的下场，而且全是十分不幸的、悲惨的下场，时间，可能上下数千年，也可能更久，我在那里逗留了大约三天——由于环境太奇幻了，我完全无法记得起正确的时间！”

我自己也有过不少次这样的奇幻的经历，在那种境地之中，确然不容易记得确切的时间来。我点了点头表示谅解。金大富道：“我实在不愿意离去，可是……可是……忽然我在一个画面中……一个画面中……”

他自开始叙述以来，一直侃侃而谈，可是说到这里，突然好像舌头打了结，面色灰白，神情惊惶，欲语又止，接连喝了三大口酒，还没有说下去，看到他这种情形，我脑际陡然闪过一丝灵光，脱口而出：“在一个画面中看

到了什么？看到了你自己？也和画面中所有人一样，没有什么好下场？”

我的话才一出口，金大富就陡然震动了一下，手中的一杯酒，竟因之而抖出了一半来，全淋在他的身上，他取出了手帕——手帕上有春金光闪闪的绿花，却不去抹额上的汗！

由此看来，我随随便便一说，竟然就说中了事实！

我不再说什么，只是盯着他看，他在额上抹了又抹，又把那半酒一口喝了，这才开口说话。寻常人在这样情形下，一定只顾说发生了什么事，可是他却还不忘恭维我：“卫先生，你真了不起！我早就知道，我的遭遇，只能对你说”我闷哼了一声：“你看到了自己会有什么下场？不可能世界上每一个人的下场全可在那个地方看到吧：应该……至少是重要一些人才有，嗯，不错，现在你早已不是巫师的助手，而是相当重要的人物了！”

金大富叹了一口气：“卫先生别调侃我了，我……真的以看到了我自己……在一间什么也没有的房间中，身上穿着白布衣服，那房间门上，有一个小窗子，小窗子上有着铁枝——”我不等他说完，就打断了他的话头：“形容的太详尽了，简单点说，或者正视现实一点说，你是在一间禁闭疯子的神经病院的病房之中！只有极严重的精神病患者，才会有这样独立的房间！”

我的话自然说得直接之极，金大富身于发着抖，双眼失神地望着我。我知道他在那地方看到的情景，其令人震惊的程度，必然还不止此时，所以又问他：“你看到自己在做什么？”

金大富声音发颤：“我……那时神情痛苦之极，五官都扭曲，我从来也没有见过自己这种样子，那没有道理是我，可是我们偏一看就知道那是我……我痛苦之极，在用力向着墙壁上撞头，懂得极有力，发出可怕的声响。”

我也不禁感到了一股寒意：一个人看到自己有这样的疯狂行为，又知道那时候一定痛苦莫名，这的确令人感到震撼。

我趁金大富在口喘息之际，补充着：“一般来说，严重的精神病患者都有自残的倾向，所以那房间的四壁和地板，一定全是柔软的橡胶。”

金大富几乎哭了出来：“你……怎么都知道，那样……直接地说，太残忍了！”

我冷笑几声，我对金大富始终没有好感，这是我和他说话时毫不留情的原因，我催促他：“只是撞头？”

金大富叹了口气：“先是撞头，后来发现撞向墙上、地上都没有用，就拼命向上跳，想撞向天花板，但当然撞不到，我看到自己跳得筋疲力尽，软瘫在地上，不住喘着气，忽然之间，神情更是痛苦，动作也更疯狂！”我摇头：“在这样的房间里，你想不出什么花样来自己伤害自己的！”

金大富的声音，如同他的喉咙中塞着一只活的青蛙，所以一面说话，一面有怪异的“咯咯”声发出来了：“我想到了，我……突然用双手抓住了我的嘴角，用力向外撕，鲜血很快顺着我的口角涌出来！”

金大富在讲这几句话的时候，声音嘶哑，凄厉可怖之至，再加上他讲的情景，确实也令人惊然，我也听得十分不自在，突然站起身来，走了两步，才指着他：“像你这样的疯子，应该二十四小时有人监视的，不会任由你发疯下去！”

金大富被我一指，直跳了起来，尖声叫嚷：“我不是疯子，我不是！”

我也觉得自己那样说有点过分，所以立即缩回来手来：“对不起！”金大富大口喘气，过了很久才道：“就在这时，有两个人推开门闯了进来——”

多半如你所说，有人二十四小时在监视着。冲进来的人抓了我……我拼命挣扎，他们双臂拉向后，那种白色的衣服，袖子上有着坚韧的带子，等到他们把我的手扎到了背后，我除了嚎叫和双脚连跳之外，什么都不能做。我那时发出的嚎叫声……真是可怖之极。”

我摊了摊手：“如果你有机会去参观疯人院，几乎有一半以上的疯子，不断发出那样的嚎叫声，是由于疯子的脑部运作有了毛病而产生的，又回复了人的原始性，才会不断嚎叫！”

金大富笑容极其苦涩，停了足有半分钟，才又道：“卫先生，我记下了那个画面的年份，是明年！”我没有什么反应，因为这时，我已约略知道金大富急于要来找我的是为什么了，而且，我也知道，我实在帮不了他什么。

在沉默中，金大富突然又叫了起来，声音更是凄厉，他俯身向着我：“卫斯理，你知道吗？明年，我会成为无可救药的疯子！”

我平静他说：“如果另外三宗预见的画面，结果都是事实，那我看确实会这样！”

金大富在一刹那间，整个人像是泄了气的气球一样，整个泄了下来：“我不要成为疯子！我不要成为我……看到过的那么怕的疯子！”

当他在这样喊叫的时候，他的口角流着白沫，使我联想到他在变了疯子之后，他把自己的口角扯得流血的情景，更使人厌恶。

（十分奇怪的是，我听了金大富的叙述，对于他看到了那么的景象，一点也没有同情之感，而且，我也几乎肯定了他到那时候，会变成疯子！）我转发过头去，听得金大富发出了浓重的呼吸声，他在尽量使他的声音恢复镇定：“卫先生，只有你可以帮助我！”

由于我并不望他，所以他来到我的身前，双手握在一起，神情焦切，看样子像想跪下来，可是又有点怕我生气，他求道：“你神通广大，一定可以帮我，你可以查出那究竟是什么外星人的基地，你曾不止一次和外星人打交道，你——”接下来，金大富的话，多半是由于他太着急，所以语无伦次之至，可以说是我听过的最不知所云的话。他道：“你认识那许多外星人，红的蓝的都有，外星人总是外星人，朝中有人好说话，有自己人在那里，上下打点，总好说话得多，拜托你去说说好话，把那‘电视’改一改，别让我当疯子，我感恩不尽了！”

他说到后来，情绪十分激动，甚至真要跪下来，看来还可能向我叩头，我大吃一惊，还好仗着身手敏捷，一看到他要矮身，立即用力一推，把他推得跌出了两步，坐倒在一张沙发上。

他在沙发上，像是离了水的鱼儿一样，张大口喘着气，我又好气又好笑，喝道：“你在胡说八道什么？我几时见过蓝的外星人来？”

金大富呻吟出三个字“蓝血人！”

我呵哼：“蓝血人的血是蓝的，皮肤的颜色正常的很！你别胡乱出主意了，你怎么知道‘电视’中看到的画面，可以更改？”

金大富哑着声音叫：“阎罗王的生死簿都可能改，那地方的记录为什么不能改？”

金大富这样叫嚷，当然是无理取闹到了极点，若不是他真的发急，以他的聪明才智，怎会这样胡言乱语？

然而，我想到如果他的精神状态一直如此紧张恐惧，那么，久而久之，受不了那么重的压力，当真可能变成疯子！

其次，他忽然提到了“阎罗王的生死簿”，乍一听，只觉得滑稽，可是仔细一想，却又着实令人吃惊。

传说中，阎罗王的手中有一本“生死簿”，里面记载着所有人的寿命，何年何月何日生，何年何月何日死，所谓“阎王注定三更死，谁能留人到五更”，一般人的死戾日期，全是簿中注定的。

然而，也可以改，例如孝子，到了阎王殿上接受最后审判时，阎王一看，就可以随意宣旨“增添阳寿二十载”，于是，死了的人再活过来，在二十年之内都不会死，因为延寿二十载是掌握生死的阎王御批的。

这种传说，尤其是中国人，自幼深入人心，人人皆知，所以乍一听，会有滑稽的感觉，可是，想深一层，那个地方可以通过‘电视画面’看到的许多记录，不也和生死簿差不多？

记录中记的全是祸事，全是一些人的坏下场，那么，是不是可以观看“祸福簿”，或者“祸事簿”呢？

如果说，掌握“生死簿”的是阎王，那么掌握这“祸事簿”的又是什么力量，能够正确无误地在一定的时间把祸事降临在该受祸事的人身上？

霎时之间，我思绪十分紊乱，金大富以为我肯答应，又连声道：“只要你肯试一试，一定会成功的！”

我叹了一口气：“这种无头无脑的事，我实在帮不了忙！”

我虽然没有直说出来，可是我的神情已经明显地摆出发了我根本不愿意帮忙的样子。

金大富失神之至，连声道：“那我怎么办？那我怎么办？我怎么办啊？”

他虽然叫得声嘶力竭，痛苦旁徨无比，可是我一点也看不出我有帮他解决困难的必要，所以我半转个身去，明放着请他“贵客自理”。

金大富又叫了我一声，我不耐烦：“你看的情景，未必一定会变成事实，你好端端的，怎么会发疯？倒是你一直担心那会变成事实，十分危险，单是精神忧郁就可以令人发疯，我劝你别钻牛角尖了！”

金大富听了，半晌不语，端起酒杯来，骨碌骨碌喝下了大半杯酒，当他用手帕抹了口角的酒时，神情虽然十分失调、沮丧，但已经十分镇定：“卫先生，你甚至对那地方没有兴趣？不想到那里去看一看？”

我回答得十分理智：“类似的地方，我到过许多次了，据我所知，三千年有一个埃及人，就曾得到过外星人的帮助！”

金大富听得瞪大了眼，显然他对这种事，闻所未闻。我继续道：“这个埃及古人在北非造了一个倒金字塔，深入地底，算准三千年之后的一场风暴，会使金字塔显露，在那座倒金字塔之中，藏有用古埃及文字写下的人类过去未来的一切资料。”

金大富苦笑：“我也知道，你和一个苏联海军少将，在黑海海底发现过外星人留下的庞大基地，可是，另一个新的……基地，你一点兴趣都没有？这并非和你以前到过的那些相同。”

我欠了欠身子，本来，金大富所说的对我应该有相当的吸引力，我会十分渴望那个地方，会千方百计地去看一看。

可是，这时我全然提不起劲来，或许是由于我对金大富实在没有好感的缘故，所以我还是拒绝：“对不起，我不想去了解那个地方，谢谢你告诉我这样的一个遭遇，我真的不能帮你什么。”

金大富还在尽最后努力，他用的是激将法：“要到达那个地方，有一个相当艰难的历程，你怕涉险？”

我哈哈大笑：“对，你说得对，既然那么艰难，我更加不去了。”

金大富无计可施，接受失败，长叹一声，失望而去，我送他出去，他还十分有礼貌地倒退着，叫我留步。

金大富看到了陈丽雪之后的情形。在前面已经交代过了。

十六

白素听完了我和金大富会面的经过之后，只是望着我，不出声。

我知道她的意思，是在说好奇心强烈的我，得知了有一个那么奇怪的所在，定会千方百计地前去，怎么反而会推了开去？

我忙道：“我不是不想去，而是我不想和金大富有任何关连……我强烈地感到，成为疯子，是他必然的下场，一定是他种下了什么恶因，才会有那么的恶果，绝无必要去为他解祸消灾，”

白素蹙着眉，低声问：“报应？”

我陡然震动，当金大富提到“生死簿”之际，我联想那地方的情形，曾设想过“福祸簿”或“祸事簿”这样的名称，想来想去，“报应簿”不是更贴切么？那地方所见的情景，全是一笔一笔的报应——当然全是坏报应，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更贴切他说，那地方的资料，是要一本完完善善的“恶报簿”！和阎王的“生死簿”一样，把所有人该受的恶报，列在那里，只等时间一到，就会实现。

金大富在那里看到了自己的下场，所以他才那样恐惧，而我在听到他的叙述之后，态度仍十分自然，这在别人看来实在有点怪异，是不是由于那股掌握报应的力量，也影响了我脑部的活动。

一想到这一点，我的神情不禁十分怪异，那股力量若是大到这种程度，真是太不可思议了！但这种力量，若不是那么强大，那又怎掌握上下千年，纵横万里，所有人间的善恶报应？

白素在这时所想到的一定和我一样，因为一向不是大惊小怪的她，这时也有十分怪异的神情——人人一想起这种情形，都会在心头生出极度的怪异之感。虽然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说法，千万年来深入人心，可是传说毕竟是传说，所有的传说都模模糊糊，语焉不详，不能深究。在传说中，是什么力量把人的行为一桩桩记录下来？又是根据什么标准来判断人类行为的善和恶？又是什么力量把报应施在人身上？

没有一个传说可以具体说出这种力量，有的只是“天自然有眼”，“头上三尺自有神明”，“冥冥中自有定数”，这一类空洞的说法。

千百年来，所有人对这种说法，也都十分满足，相信有报应的人，尽量使自己的行为合乎传统的“善”的标准，但一样有许多许多的人，行凶作恶之际，全然不去想到有报应这回事。

本来只是虚无缥缈的传说，谁都知道有报应这回事，可是谁都不会认真去相信它，忽然之间，竟实实在在的存在——在一处地方，有着所有的资

料，那是报应的恶报部分，有一个人，金大富，曾在那里确实看到过几个人的报应，包括自己在内！

有那么奇妙的事实存在，如果不进一步去探索一下，真是对不起自己了。

我一想到这里，不由自主叫了出来：“管它金大富不金大富，那地方绝对值得去一次。”

白素吁了一口气：“反正你总要再去见金大富。”

她说到这里，我就现出厌恶的神情来，白素笑了一笑：“或者，请他来，我看他肯来。”

我还在犹豫，白素向我做了个鬼脸：“除非你自己可以找到那地方……”我想起金大富在叙述他到那个地方去的经过时，含糊其词，显然他十分老谋深算，知道我在事后一定会对那地方感到兴趣，也一定再和他见面。

我要和他见面，不单是要问他那地方的准确所在，也定要问问他为什么见了陈丽雪之后，会惊恐到这种程度：虽然我非见他不可，可是一想到我要请他来，心中就生出极度的厌恶感——这种厌恶感，甚至连我自己也觉得没有来由，金大富并不是真的那么讨厌，我也不是那么容易讨厌别人，可是那种厌恶感又确实存在，想赶也赶不走。

后来，在一切都明白了之后，我自然也明白了何以会有这种连我自己也不明白的厌恶感。

我手已按到了电话上，可是总是不想拿起来拨电话给金大富，白素在一旁看到了这种情形，也现出了大惑不解的神情来。

就在这时候，门铃声大作，老蔡一面答应着，一面去开门，按门铃的人用这种方法按铃，自然不礼貌之至，但也可以肯定，一定是有急事，或者故意淘气，我刚在想，会不会是温宝裕，还是良辰美景这两个捣蛋鬼，老蔡已打开了门。

门一打开，就听得一个清脆的女声在叫：“卫先生，卫夫人！”

声音很动听，但是也惶急之至，白素“啊”地一声：“金美丽！”她曾和金美丽作过长谈，自然一下子就可以认出她的声音来。

白素先我走出书房，她的行动极其快捷，等我走上楼梯时，金美丽已经紧握住她的手，正在诉说什么，说得十分急，白素则不住在安慰她：“慢慢说，慢慢说！”

金美丽咽了一口口水：“你……求求两位，救救我的父亲！”

白素叹了一口气：“令尊怎么了？”

金美丽张大了口，不断喘气，神情惊恐，好一会才道：“他……他不住用双手扯自己的嘴，样子可怕极了：他口角和手全是血，四个人拉住他的手，才把他捉住，他……他……”

我和白素不禁相顾骇然，那种情形，正是他在那个地方看到的情景！难道那么快，报应就来了！

白素急问：“他现在在哪里？”

金美丽喘气：“我想……他在狂叫着卫先生的名字，我想只有卫先生能救她——”这时，门外突然响起了一个极难听的声音在叫：“卫斯理，救命！救命！”

声音难听之极，不过也一下子就可以听出，那正是金大富在叫嚷，简直就如同打开了地狱，冒出了一个恶鬼在那里哭号一样！

金美丽急急说：“我把他带来了，怕请两位去……会来不及。”

老蔡又打开了门，三个人一面叫，一面挣扎着冲了进来，在挣扎的是金大富，左右各有一个男仆，紧拗着他的手臂。金大富的样子十分可怕，嘴角全是血，一面进来，一面在叫嚷，金大富——这种情景，实实在在，令人感到无比的厌恶，我忍不住大喝一声：“你鬼叫什么？”

金大富给我一喝，停止了挣扎只是怔怔地望着我，忽然之间，眼泪夺眶而出，金美丽也带着哭音在叫：“爸，别哭，别哭，卫先生一定会帮忙的。”

刚才，我还有一个想法，金大富父女是联手在做戏，想打动我帮忙他，现在看到这种情形，我也不禁心软，心想，就算他们是在做戏，做到了这等程度，也真该同情他们一下了！

我走向前去，金美丽又用充满了哀求的目光向我望来，我向她点了点头。

金美丽立刻明白了我已经答允了帮忙，她激动得泪花乱转，但又高兴莫名。

金美丽人如其名，真的十分俏媚可人，这时我望着她，忽然想起陈丽雪的后来，如果有报应的话，她的报应似乎比金大富的更惨！真难以想象那么美丽的一个女郎，曾有过什么恶行，难道她真的会是蛇蝎美人？

（这时我的思绪十分乱，飘忽之极，忽然想到，像武则天，不知杀了多少人，不知该受什么报应？还是她在当皇帝的时候，也有不少好事，可以抵消她的恶行？）（忽然在这种情形之下，想到了那么古怪的问题，真是点匪夷所思。）金美丽声音发颤，叫道：“爸，卫先生答应了！你有救了！”

金大富看来疲倦之至，他的声音又低又哑，“谢谢，谢谢！”

我向那两个男仆挥了挥手，示意他们离开金大富，金大富脚步踉跄，向我走来。

我立时道：“我要好好和你谈谈，就是我和你两个！”

金大富连声道：“你怎么说怎么好，全听你的！”

我向楼梯上指了一指，他看来已经完全回复了常态，竟自己先快走走了上去。

金美丽还十分担心，拉青白素：“他究竟是怎么回事？”

白素皱着眉：“不知道，但请放心，他……他……”

白素也不知道该如何说下去才好，金大富父女各有各的怪异，并通的是他们见到了陈丽雪，都会惊骇欲绝，金美丽曾有可怕之至的幻觉，金大富是不是也一样呢？白素也十分想知道，所以她向金美丽道：“你请先回去，金先生在我们这里，不会有意外的！”

金美丽犹豫了一下，向已经上了楼梯的金大富挥了挥手，告辞离去。我和白素一起上楼，和金大富一起上进了书房，坐了下来。不久之前，余大富就在这里，向我详细叙述他在那个地方的怪异经历。

在上楼的时候，我和白素已经有了默契，由我来向金大富发问。金大富搓着手，刚才进时的那种因为极度失望而近乎疯狂的神情已经消失，而变得十分焦切——这实在使我有理由相信他刚才是在做戏，但反正他不来找我，我也要找他，也就不必去计较了。

我的第一句话是：“金先生，我们之间的谈话，必须绝对真实，不能有半句歪曲，也不能有半句隐瞒！”

金大富忙道：“一定！一定！事情和我的下半生有关，我怎么敢乱来！”

我又盯着几秒钟，对于他这时的诚意，我并不怀疑，于是，我开始问第一个问题。

十七

我的第一个问题是：“金先生，你是不是曾有过一种经历，感到自己忽然回到了古代，在那种经历中，你是另外一个人，做着一些和你现实生活完全不同的事？”

在陈丽雪的叙述之中，在古代，金大富曾经是一个手持水火棍，向一个偷情少妇敲诈勒索的恶棍，行径十分卑鄙。我首先要肯定他是不是也会有相同的经历。

当我发问的时候，金大富十分用心地听着，等我讲完，他却眨着眼，想了片刻，才道：“请你把问题重复一遍。”

我把问题重复了一遍，自他的喉际，发出了一下相当暧昧的咕咕声，显然，那是他对我这个问题表示不满，他的回答很简单：“没有！”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金美丽没有那样的经历（或幻觉），金大富也没有，这一点，两人的情形相同。

看来，金美丽和金大富，都不知道他们曾在若干年之前，做过什么角色。

如果报应是可以经历许多世代才发生的，那么今生今世遭了报，可能遭报者全然不知道原因，因为前生的事，再前生的事，再再前生的事，或是许多生以前的事，遭报者本身根本不记得了！

像金大富，如果他是为了曾向那美妇人勒索，或者事情发展下去，他有更大的恶行，而要接受变成疯子的报应，由于他全然没有身在古代的记忆，所以他不会明白自己为何会有那样的下场！

最大的疑问是：金大富和金美丽自己也绝无任何记忆的事，为何会在陈丽雪的“幻觉”中那么清楚地显示出来？当真是怪不可言之至！

沉默维持了半分钟，金大富才道：“这个问题很怪，为什么要这样问我？”我早就料到他会必然会有此一问，所以我立时把陈丽雪所画的那两张画像，递给他：“请看！”

金大富接了过来一看，立时霍然起立，画像十分传神，他自然一眼就可以认出那是他自己。他神情极疑惑：“这……是怎么一回事？我穿着这种古怪的衣服干什么？我又为什么那样害怕？”

我答得直接：“有一个人，忽然之间，会进入古代，经历一些怪异的事。”

金大富又坐了下来，神色凝重：“嗯！时光倒流？在时间中旅行？像王居风和高彩虹一样？”

白素不禁笑了起来：“卫斯理记述的故事，你倒看得很多。”

金大富也笑了起来，双手抱拳，向我行了一礼：“我知道自己的事，只有卫先生可以帮忙，当然得先把他曾记述过的事，背得滚瓜烂熟才是。”

我不耐烦：“别说废话了！这个人，在她的一次进入古代的经历中，见过……”

我本来想说“见过你”的，可是转念一想，这样说并不妥当，所以我改了口：“见过一些人，其中一个人，她对之印象深刻，所以画了下来，她的绘画造诣很高，你看，这人画得多么生动。”

金大富先道：“是！是！画得很好，一看就可以看出，这个人和我十分相似……嗯，可以说简直一模一样。这是不是说明，古代有一个人，和我长相一样？”

我想了一想，才道：“如果那个人进入古代，是真正回到古代的话，可以那么说。”

金大富又干笑了两声：“中国人多，上下几千年，有相貌相同的，倒也不算奇怪，孔子也曾给人误认为阳货，他们还是同时代的人哩！”

我指着画道：“你注意这幅，画中那人的神情！”

金大富深深吸了一口气：“这人……惊怖欲绝，他一定看到极其可怕的事。”

我一字一顿：“如果这个人就是你——实际上，你和这人的样子，你曾在看到什么情景时，才会出现这样惊骇的神情来？”

金大富呆了一呆，忽然叹了一声：“卫先生，我要不客气他说，你的问题……太无聊了！”

我沉声地道：“不，一点也不无聊，而且很有道理，你先回答我！”金大富低下头片刻，才摇了摇头：“无法作出任何设想，只要是可怕的事，我看到了之后，就自然会现出害怕的神情来。”

我点了点头，他的回答十分合理，于是，我问出了第二个问题。

十八

我的第二个问题是：“金先生，上次你离去的时候，在我的门口，曾见过一个很秀丽的女郎，你和她隔着车子，打了一个照面！”

我预计，当我说到陈丽雪时，他一定会感到震动，因为当时他和陈丽雪一打照面，单从他的背影上，也知道他惊骇欲绝，后来陈丽雪也证明，他当时惊骇的神情，正如那幅画一样！

可是出乎我的意料，当我说到一半，他就现出十分奇特的神情来，等我说完，他直视我了几秒钟：“卫先生，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我在刹那之间，感到十分冒火，可是我随即想到，这是明明白白的事实，他实在没有必要抵赖，其中一定有原因在！

所以，我又把问题问了一遍。这时，白素也觉得事情十分古怪，她只和我交换了一个眼色。

金大富连连摇头：“我没有在府上门口，见过什么俏丽的女郎！”

他回答得如此肯定，令我心底生出了一股寒意——那时，陈丽雪明明在他的对面，他绝不可能看不见她，而事实上，正是因为他看到陈丽雪，才会如此惊恐的，现在他却矢口否认，难道陈丽雪阶忧虑的是事实，在一刹那问，金大富看到的她是怪物？

我挥了一下手：“当时你倒退着走，我看你出去，你不断在说‘留步’，

然后转过身去，你在那时，看到了什么？”

我这问题出口，就知道问中了要害，因为金大富陡然站起来，身子发着抖，双手无目的地挥动着，喉际发出了“格格”的声音，白素一见这情形，立即斟了一杯酒，递给了他。

他接过酒来，那半杯酒，由于他手在发抖，有四分之一杯洒了出来。他把酒一口吞下去，才颤声道：“那……不是我的幻觉，你……？也看到了？你……竟然也看到了？”

我摇头：“我看到的只是隔着车子，和你面对面站着的一个俏丽的女郎，可是你一看到她，就惊骇莫名，神情就和那幅画一样！”

金大富的声音就如同他在梦游：“我没有看到什么……女郎，我一转身，就看到……看到前面十分黑暗，像是一个巨大的黑色的洞——”（他这个幻觉，和金美丽十分相若。）他说到这里，发出了一阵类似呜咽的声音，哀求似地望着我。我明白他的意思：“不行，你一定要说出来，照实说！”

金大富又呻吟了一声：“我……奇怪怎样天一下子就黑了，忽然就在黑洞中……有景象现出来，我……看到了……看到了……”

他突然停了下来，大大吸一口气：“那只不过是我的幻觉，我自己知道，当时虽然令我极害怕，但那只不过是幻觉，我是不是可以不说了？”我斩钉截铁：“不行，要说！”

他站了起来，叫：“那只是幻觉！是我在那地方看到过的情景的重现，没有什么大不了，我……在一间房间中，是一个疯子……”

我冷冷地道：“单是这样，不会令你害怕成那样！”

我当然料中了，金大富开始急速喘气，然后狠狠他说：“卫斯理，你不是人！”

我冷冷地道：“别管我是什么，别忘记，只有我能帮助你！”

金大富长叹一声，面如死灰，白素又给了他一杯酒，他喝了之后，才结结巴巴地道：“我在那地方看到的情景已经够可怕的了，谁知还没有看全……我一出门，才转过身，眼前那个大黑洞中现出来的情景是……是……我突然把我自己的头扭了下来……然后……用两膝夹住了我自己的头，用双手去扯我的嘴……当我这样做的时候，我可以看到断头之中，鲜血在咕噜咕噜的转，却又不喷出来，我拼命扯我断头的嘴，断头……居然还会拼命眨着眼，这情形……”

他说到这里，双手掩住了脸，再也说不下去了。

我和白素听到这里也不禁呆住了说不出话来！

这种情形，单是想一想，就足以使人心寒，在鬼故事中，每每有“把头搬下来梳头发”的场面，已经够叫人恐怖的了，而金大富却是把自己的头搬了下来，再用自己的手，去扯自己的嘴。

在一刹那间，我的视线不由自主扫向金大富的口角，金大富像是遭到了雷击一样，直弹了起来，他显然想说些什么，多半是想叫我别看他的嘴，可是他只发出了一阵可怕之极的呼叫声，因为他的口部，这时正呈现一种异样的横向扩张——恰如有什么力量正在向两边用力扯他的嘴角一样。我一见这等情形，也直跳了起来，那时金大富双手乱摇，并没有在扯他的口角，他的口部这样畸形，自然是他的心理作用，我想安慰他几句，先令他镇定下来再说，可是我一开口，所说的话，连我自己也感到意外，我非但没有安慰他，反倒在他问：“你在把头搬下来，扯自己口角的时候，感不感到疼痛？”

金大富的身子，陡然向上挺了一挺，他的神情怪异莫名，他终于叫出了一个字来：“痛？”

我这时思绪极其紊乱，许许多多在这时候不应该想起的事，却纷至沓来，一起涌上了心头，我想到陈丽雪说过的，在“地狱”之中，遭报应的一——她举的例子是上刀山下油锅的，必然会有极度的痛楚，不然，报应还有什么意思？而那种痛楚，必然是若干时日之前，遭报者曾施于他人身上的！

（或许正是由于想到了这一点，我才会问金大富是不是感到痛楚。）我又想到金大富的话多少有点矛盾，他刚才颤声叙述之时，曾说“断头……居然还会拼命眨着眼”，而当时的情形，他是把自己的头摘了下来，夹在双膝之间的然后还会拼命眨着眼。而当时的情形，他是把自己的头摘了下来，夹在双膝之间的头还在眨眼的？

他的形容不是很具体，事实上，是不是他感到自己被摘下来的头在不断眨眼？

我又想到，他在车子之前，看到了陈丽雪的一刹那间，曾有一个十分怪异的动作——他的头曾以一种十分可怕的角度异样地下垂，给人以头骨断折之感，是不是就在那时候，他的头被“摘了下来”？

陈丽雪明明就在他的面前，和他只不过隔了一辆车子，可是他根本看不到陈丽雪，看到的只是一个人大的黑洞，一个有着可怕幻象的黑洞！

我进一步想到，这一点，倒和金美丽所说的近似，金美丽一进那精品店，也没有见到陈丽雪，见到的，也是一个又深又黑的大洞！

看来，陈丽雪担心，也不是全无道理——在一些人，至少是金大富和金美丽的眼中，她不再是一个人，只是一个会生出幻觉的大黑洞，若是陈丽雪知道了这一点，不知道心理上是不是负担得起？

总之，我在一刹那间，想到的杂乱无章的事多到了极点，还有许多念头，一闪即过，事后再想捕捉，都无法记忆，可是当时又确实曾想到过，我那时的情形，就像是忽然什么都已失去控制，那令我感到了极度的不安，勉力镇定心神，总算可以控制着自己，发出了一下喊叫声来。

我的那下喊叫声，是和金大富的又一下喊叫声同时发出来。

金大富喊叫的，仍然是：“痛！”

他在那样叫的时候，双眼睁得极大，眼珠像是要夺眶而出，神情极可怕，他的双手紧握着拳，手指节在发出“格格”的声响，他尖声叫：“痛？要是痛，那倒好了，我宁愿痛，痛总比怕好！”

他声嘶力竭地叫着，我在喊叫了一声之后，出奇的平静，我冷冷地过：“真到了那时候，你一定会感到痛，刺心刺肺的痛！”

我这时对金大富所说的话，正是陈丽雪对报应的“理论”，语一出口，我自己也不禁吃惊，不知道自己是在什么时候起，这样毫无保留地接受了陈丽雪的理论！

我在这样说的的时候，听到白素叫了我一声——那时，我在高声叫，金大富也在尖叫，并且发出可怕的喘息声，十分刺耳。当我这句话一出口之后，陡然静了下来。

金大富后退几步，看样子，他是想退到沙发前坐下来，可是他竟然未能如愿，在沙发前，他整个人都软了下来，像是一大堆湿的麦粉团，一下子就软倒在沙发前，张大了口，出气多，人气少，他的双眼，也变成了一种可怕的死灰色。

那双死灰色的眼珠转向我，他居然还能出声：“会……真会有……这种情形？”

我冷冷地道：“当然是，不然，你怎会在那地方看到这样的情景？”金大富仍然盯着我，忽然伸手指向我：“你知得那么多，你一定有办法——”他说到这里，陡然跳起，向我扑过来！白素急叫：“金先生，别——”白素多半想用言语阻止金大富的行动，可是当然是我的行动有效得多，当金大富一扑到我身前时，我扬手就是一掌，重重打在他的脸上，打得他身子一侧。倒在地上，他在地上挣扎着，半边脸也肿了起来，他望着我，双手在空中乱抓，声音很可怕：“对不起。我……实在急了，我实在急了！”

白素责备地瞪了我一眼，我向金大富挥了挥手，直截了当他说：“你带我到那地方去，我绝不保证我能够帮你什么，可是我一定尽力！”

金大富一听得我这样说，双手抱住了头，长长地吁了一口气，缓缓站了起来，才垂下了双手：“你肯帮我就好，卫先生，你肯帮我就好了！”我指着他，先示意他坐下来，白素斟了一大杯酒给他，他两口就喝完，脸色却更青，所以适才挨打的地方，也就格外红得可怕。

我用十分严峻的语气对他说：“你在那地方看到的一切，我认为那是许多人的下场，也就是说，是一种报应，报应有好报和恶报，在那个地方显示的，全是恶报！”

金大富怔怔地望着我，脸色愈见灰败。他口唇颤动，喃喃地道：“报应……恶报……”

我绝不同情他：“你自己应该知道，你曾做过什么事，才会有这样的报应！”

金大富这时，还没有坐下来，一听得我那么说，他直上直下，像僵尸一样，跳了一下。

随着他的一跳，他喉际发出了“咯”地一声响，结结巴巴地道：“人……总有点亏心事，谁都不能免，我想……卫先生你也……”

我怒斥：“你想胡说八道什么？”

金大富急速地喘息着气，在接下来大约一分钟的时间内，他一直在喘气，而眼珠则急速地在转动。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都知道他一定正在想些什么，然后，他渐渐恢复镇定，想来也直到这时，他的脸上被掌掴处才感到了疼痛，他伸手捂在脸上，说话的声音，居然也恢复了镇定：“情形很怪，卫先生肯到那地方去，我相信以卫先生的神通广大，一定可追查个水落石出的！”

白素半转过身，悄悄向我作了一个手势，恰好我心中也有同样的想法，所以一看就明白她的手势的意思，金大富是一个十分厉害，不择手段的人物，和他在一起，长途跋涉，要小心一些！

我一扬眉，作了一个“你放心”的神情，白素手翻了一下，多半是要我别在“阴沟里翻了船”，我耸肩笑了一笑。

在我和白素“眉来眼去”的短暂时间里，金大富更加镇定了许多，他竟然会问：“卫先生，刚才你提到过，上次我告辞时，应该见过一个十分俏丽的女郎？”

我冷冷地道：“忘了那女郎吧，只当我没有提起过。”

金大富神情十分疑惑，但是他顺从地没有再发问。他又喝了一口酒：“卫先生，准备什么时候启程？我随时可以走的！”

我没好气：“急什么？不是明年才轮到你变成疯子吗？下个月吧？”金大富哭丧着脸：“卫先生……需要时间……和外星朋友联络？”

我怒道：“我没有和外星人随时联络的本事，那地方是不是和外星人有关，我也不知道，我爱什么时候去，就什么时候去，你只管什么都准备好，等着我！我一声说走，就走！”

金大富一叠声地答应着：“是！是！是！”

我挥了挥手，表示和他之间没有什么可说的了，金大富没趣地站了起来，有礼地告辞，走出书房去，白素向我望过来，我示意不必送了，让金大富自己走就好了，白素也就只走到书房门口，我听到大门打开的声音，可是下一会，就听到金美丽的声音：“卫先生、卫夫人，我可以进来一会？”

我和白素都看到金美丽站在门口，双手互握着，放在胸怀，十分焦急。我还没有出声，白素已连声道：“请进，请上来！”

金美丽立时走了进来，在楼梯口略停了一停，才急急走了上来。

她在书房门口，又停了一停：“是不是有些十分怪异的事，发生在我和我父亲的身上？”

几句话，我几乎要冲口而出了，可是硬生生地忍了下来。

我本来想说：“也没有什么怪异，好有好报，恶有恶报，几千年来，都是那样！”

白素像是知道我有可能会说出那样的话来——如果我真的说了出来，金美丽自然必定会查根问底，那就会十分难以解释，所以白素有点紧张，急不及待地反问：“你感到有什么怪异之处？”

金美丽蹙着眉：“我感到……我父亲像是……生活在一股巨大的恐惧压力之下？”

白素企图轻描淡写：“现代人，谁不是生活在恐惧的压力之下？”

金美丽望了白素片刻，从她的神情之中，可以看出她对白素多少有点失望，她摇着头：“不是这样，是真有事情令我父亲感到恐惧。”

白素还想说什么，我觉得像白素那样一味敷衍她，不是办法，既然她自己也已经有了那强烈的感觉，那么把事情摊开来说，只怕还好得多，所以，我一面向白素使一个眼色，一面已抢着道：“金小姐，先别理会令尊，谈谈你自己的感觉！”

我的话，显然起了作用，金美丽一听，就皱了起了眉，神情十分怅然，又有点恍惚，她先是无意识地挥了挥手，几次想说，又没有出声，然后向我望来，我道：“事情可能很复杂，不是十分容易形容，你不妨慢慢说，想到什么，就说什么。”

金美丽大力骇然，失声道：“你……你知道了多少？”

我镇定地道：“我什么也不知道，要靠你告诉我！”

金美丽以手加额，身子摇晃，看来有点站立不稳，白素赶过去扶住她，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坐下来之后，她深深吸了一口气，俏脸虽然苍白，可是神情已经相当镇定：“我……最近，有许多莫名其妙的幻觉，竟到了不可遏制的地步。”

白素提醒她：“是从那次进入了那家精品店，有了那种可怕的幻觉之后才发生的事？”

金美丽点头：“是，那可怕的幻觉一直在折磨着我，而且……而且……”

她说了两个“而且”，却又没有了下文，只是等着我们的意见。白素缓

缓他说道：“你那次的幻觉，确然十分可怕，不过也没有理由长期纠缠着你，因为幻觉中的情景，十分无稽！”

金美丽垂下了头一会：“卫先生、卫夫人，前一两天，我去求教一位心理医生——”我听到这里，就闷哼了一声——并不是我对心理医生有什么成见，而是我很清楚地知道，金美丽的情形，决不属于心理学的范畴，而是种十分神秘莫测的因果报应，心理学家自然无法满足她。

白素很好耐性：“心理学家怎么说？”

金美丽转述着心理学家的话——心理学家的话，也很合理，可是无法解决金美丽精神上的困扰。

心理学家这样说：“现代生活，愈来愈是紧张，对心理上所形成的压力，也愈来愈大。

所以，每一个人，都或多或少，有着间歇的，不断发生的、对未来充满了空虚的、无依的、恐惧的幻想和感觉，这种恐怖的幻觉，更形成巨大的压力，周而复始的累积，会达到使人精神崩溃的程度，大多数人，都把自己对未来的恐惧，当作是一个人最大的秘密，藏在心底深处，绝不向任何人透露一个字。这就是形成精神上的折磨，所以，应该把恐惧毫无保留他说出来，才会减轻压力。金小姐，使你感到恐惧的幻觉，内容一定相当丰富，可以告诉我？”

心理医生十分懂得诱导，金美丽自然把她那可怖的幻觉说了出来，心理医生自然有他的一套分析方法，从金美丽的家庭背景、社会环境分析起，说得头头是道，但也正如我一早所料到的，全然搔不到痒处，也未能使金美丽免于恐怖幻觉的折磨。

金美丽叙述着她去求救心理医生的经过，我和白素都没有表示意见，等她讲完之后，她望着我们，我们也望着她。

过了一会，她才道：“心理医生的分析虽然有道理，但是……对我来说，一点帮助也没有！”

金美丽在这样说的时侯。右手无助地挥动着，也现出十分彷徨无依的神情，白素握住了她的手，在她的手背上轻拍着，使她镇定下来。

然后，白素的话中略带责备：“你要别人解决你心中的问题，首先，就必须把你自己心中所感到的，全告诉别人！”

白素的责备并不算是严厉，可是，已足以令金美丽涨红了脸，她想为自己分辨几句，白素却不肯给她这个机会——白素的语音十分轻柔，可是她的语意十分坚决：“你刚才一连说了两个‘而且’，却没有了下文，金小姐，而且什么？”

金美丽沉默了片刻，缓缓缩回手来。

十九

我和白素都等着她作进一步的说明，她却忽然笑了起来，虽然她的笑容之中，多少有点无可奈何，可是还是十分爽朗明丽：“说起来很无稽，我其实一点也不相信，可是又有一种强烈的感觉，感到那种可怖的幻觉，有朝

一日，会成为事实！”

我和白素，在那一刻间，都感到了一股极度的寒意，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那自然是由于金美丽话，带给了我们相当程度的震撼之故。

她虽然不相信可是仍然有强烈的感觉感到她恐怖的幻觉，会变成事实！

我相信白素和我一样，一定有着思绪上的紊乱：金美丽这样说，究竟是什么意思？

难道真的会有一个巨大的“碎肉机”把她身体磨成肉酱，只剩下一个头？还是那是象征式的，象征她会遭受到巨大的痛苦，那种痛苦，相当于全身被磨碎？我和白素出不了声，这种反应，颇出乎金美丽的意料，她一面笑，一面道：“怎么啦？你们两个，不是真以为我会被一座碎肉机磨碎吧？”

我吸了一口气：“你自己的感觉怎样？是真的被磨碎，还是象征式的？”

金美丽侧头想了想：“说不上来……不过这种感觉，令人十分不快，我竭力想驱走这种感觉，可是驱不走，我明知那是十分无稽的幻觉，可是……却已十分恐惧它的降临！”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白素道：“或许正是心理医生所说，每一个都有心理上的压力——”我一挥手，打断了白素的话头——开始，在对付金美丽的态度上，我和白素就有着很明显的分歧（很少有这种情形，少到几乎没有），这时我大喊道：“别听心理医生的胡说，金小姐，你可相信报应？”

金美丽陡地震动了一下，刹那之间，她有极短时间的迷惘，但是接着，她就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她的笑毫不做作，可知她是真正对我的问题感到了好笑。

金美丽一面笑，一面指着我说：“卫先生，你不是在说我做了什么坏事，所以要遭到身子被磨成肉碎那样的报应吧？”

白素在这期间，频频向我使眼色，可是我不理会，寒着脸，望着金美丽，虽然我没有说什么，可是我的态度，分明摆着一副直认不讳的样子。金美丽仍然笑着，神态轻松地耸着肩：“卫先生，我才过二十一岁生日，在我的记忆之中，并没有做什么坏事，虽然有不少一厢情愿的男孩子说爱我，得不到我的爱就要自杀，也有几个付诸实行的，但结果仍然是喜剧收场，我为什么要受那么严酷的报应？”

金美丽的责问，几乎是无法回答的，要不是陈丽雪曾告诉过我回到古代的经历，我也一样无法回答。我仍然望着她：“今世你或者没有做恶事，可是你的前世，再前世，必有一个时期，行过大恶。”

白素叹了一口气，我知道，她并不是不同意我的话，而是她知道，我的话，必然无法为现代青年如金美丽这样教育背景的人所接受！

果然，金美丽一听，就放肆大笑起来。她本来是坐着的，一面笑，一面已霍然起立，大幅度挥着手，笑声不绝，已向着房门口走去。

走到了房门口，她才道：“对不起，真对不起，打扰两位了！”

她仍然笑着，已走出了书房，转过身来，望了我一眼，我沉声道：“你心中对我有什么非议，只管直说！”

金美丽又一挥手，美丽的脸庞上，现出了一副不屑的神气：“只怕是我不好，不关你的事，我以为在你这里，可以有合理的解释，可是结果，我只听到了我有生以来听过的最无稽的话！”

金美丽一昂首：“这是一个争论下去、永远不会有结论的问题。”

我指向她：“不必争论，如果你不肯定这一点，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永远无法解释！”

金美丽望了我片刻，才一字一顿地道：“好，那么我的前生，再前生，或是再再前生，做了什么坏事？杀人放火，奸淫妇女，是采花大盗，还是误国的奸贼，而要受到这样的报应？”

她咄咄逼人，我自然答不上来，只好道“细节，我还不知道！”金美丽得势不饶人：“大概呢？”我沮丧之至，陈丽雪在古代的经历中，只看到她在一只木制的浴盆中洗澡，别的什么也不知道，所以我只好道：“也不知道！”

金美丽的神情充满了嘲弄：“那不是太不公平了吗？”

金美丽说：“到有朝一日，我眼睁睁看着自己的身体被磨成了肉碎，可是我全然不知道为了什么，才会遭到那样可怕的报应！？”

我为之语塞——在我的一生经历中，绝少出现这样的情形，可是这时我实在不知说什么才好，因为我自己对于报应，也是不一样全然不知是怎么回事！

可是，也就在那一刹那间，一句话冲口而出——当我说这句话的时候，甚至有这句话不是我说的感觉，或是我根本没有想到，却突然说了出来。我说的是：“善恶到头总有报，到那时候，你一定会知道的！”

话一出口之后，三个人尽皆愕然（连我自己在内），金美丽倏然扬眉：“有什么根据？”

我再度苦笑仍然是那三个字：“不知道！？”金美丽学着我：“不知道！不知道！什么都是不知道，这是什么回答？”

我强抑着怒意：“就是这个回答，不知道就是不知道，这是最正确的回答！”

金美丽看出了我大有怒意，可是她一点也不示弱（我十分欣赏她这一点）：“那么，要什么时候，什么情形之下，才会‘知道’？”

我本来的回答，仍然是“不知道”，可是在快要叫出这三个字之际，我却把这三个字强吞了下去，因为我想到，金美丽心理上的压力极大，她不会有心情来欣赏语言上的幽默了！

而且在她美丽的脸庞上，倔强的神情下，我已看出了隐藏在她内心深处的那种恐惧和悲哀，这也令得人对她十分同情，所以我叹了一口气：“现在我不能肯定，不过根据令尊提供的一些资料——”我才说到这里，金美丽就紧张之极，连声音都变了，急急地问：“我父亲提供了什么资料？”我向白素望去，询问她的意见：是不是要对金美丽说有关她父亲的事？

白素低叹了一口气：“已经说了那么多，就不如一并说了吧！”

金美丽有着明显的故意，一副“看你们能编排出来什么来”的神情。我这时，情绪也变化得很厉害，刚才，我对金美丽十分反感，可是这时，又对她相当同情，不去跟她计较！

（还记得陈丽雪的情绪变化吗？她忽然而十分激动，接近残酷地大发有关报应的议论，但忽然之间，又不知自己说了些狠心的话。）（我这时的情形，大致相同——那是当时的感觉，后来，才知道不是“大致相同”，而是一模一样！）我向金美丽作了一个手势：“我先想知道令尊有没有和你讲过他的一些经历？”

金美丽摇头：“没有，我知道他有巨大的精神压力可是不知内容。”她讲到这里，略停了一停：“就像他不知道我也有那么可怕的幻觉，会被碎肉

机磨成肉碎！”

金美丽人十分聪明，她忽然又问：“我父亲的幻觉是什么？可怕？”我缓缓地点了点头，把金大富告诉我的一切，都转述出来。

金美丽愈是听，敌意愈是减少，到后来，代之以骇然欲绝的神情。

当我说完之后，她身于不由自主地发着抖，过了好一会，才抬起头来，不断地摇着头，显得十分激动：“太不公平了！把上一辈子，甚至更久以前发生过的事，算在令生的账上，那太不公平了！”

我叹了一口气：“只怕冥冥中主持果报的那股力量，不和你这样算法，他们算的是总账，一笔一笔记着，什么时候该报应了，就一起算！”

金美丽用力一挥手：“我不信，我根本不信！”

我的回答，自然大大出乎金美丽的意料，我说道：“我同意你不信，你最好彻底不信，从心底深处，把一切都当成幻觉，那么你的压力自然也消失了！”

金美丽睁大了眼睛望了我很久，了一句：“卫先生，你究竟是相信有报应，还是不相信？”

我立即回答：“我相信——可是其间有大多我不明白的事，别进一步问我！”金美丽垂下了头好一会，一动也不动，她的这种姿态看来十分楚楚可人，白素在一旁，忍不住轻轻抚着她的头发。

等到她终于又抬起头来时，她有着经过努力之后，勉强达到的镇定：“有两个问题。我还是非问不可。”

我没有什么反应，因为我知道，她的问题，我唯一的答案，就可能是“不知道”。

不过白素鼓动她问，白素道：“请说，我们可以一起琢磨一下。”

金美丽深深吸了一口气：“如果说冥冥中有一股力量，刚正不阿地在主持着因果报应，那么，应该所有的人都不能避免？”

白素低声道：“岂止所有的人，简直是众生皆不能免！”

金美丽陡然提高了声音：“那么，为什么只有我们父女两人，要受到这样的折磨？”

我和白素，不约而同长叹了一口气，这证明我们在听了金美丽的问题之后，反应是一致的。

我性子急，就抢着说：“别人有这样的精神折磨，你又怎知道，人人都有精神负担，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有相当恐怖的幻觉，那么多精神病患者，是怎么来的？城市的神经衰弱者，占总人数的一半以上！”

白素接着说：“你们父女两人的幻觉，可能特别强烈，那也没有什么特别，任何现象，总有一些典型的例子，不过恰好发生在你们的身上而已。”

突然之间，我对金美丽的同情心又消失，所以说出来话，也有几分敌意。

“或许是你们父女两人所作的恶特别巨大，种下的恶果也特别深，所以才会有现在的这种情形！”我说。

金美丽俏脸煞白，一昂头：“第二个问题是，那个又聋又哑的女人，是什么……东西？为什么我和我父亲，一见了她就会有那样的幻觉？”

我闷哼了一声：“在那个又聋又哑的女人来说，她对你们的幻觉更多，她在幻觉之中，进入古代，看到过你和你父亲。”

金美丽在一刹那间，现出了迷惘之极的神情，用力挥着手，过了好一

会，才恢复了常态，笑了一下，掠一掠头发：“真对不起，卫先生、卫夫人，我要告辞了，我发觉，我们……无法继续交谈下去。”

我知道她的意思，立时道：“对，我们对一些事的观念，截然不同。”

金美丽神情激动：“我站在现代的立场，科学的立场，而你们恰好相反。”

我冷笑：“对于明显存在的事实，不是倾力去研究，而只冠以不科学的称号，这种态度，就是不科学。”

金美丽的声音十分尖厉：“什么叫明显的事实？难道我的身体，真会成为肉碎？”

我声音更冷：“令尊在那个地方，曾清楚地见过许多人的下场。”

金美丽一扭身，急速地走了出去，到了门口，她并不转过身来，声音仍然十分关心：“卫先生，我发现你心理有点不正常。”

我怔了一怔，我不知曾接受过多少指责，但是责我“心理不正常”的，还是第一次。

本来，以我的性格而论，在这种指责面前，尤其发出指责的是像金美丽那样的女孩子，我至多付诸一笑，甚至会觉得十分滑稽，可是这时我有一股没有原因的暴躁，我竟然大喝一声：“说出事实来！”

金美丽霍然转身：伸手直指我：“你，实际上只不过是卫斯理，一个人！可是在心理上，你自以为是掌握了什么力量的神，自以为掌握了赏善罚恶力量的果报神！”

我不计较金美丽对我的态度，可是我不能不计较金美丽所发出的指责。我想开口反驳，可是在一刹那间，我的思绪紊乱之极，竟然一句话也讲不出来。而金美丽在讲完了那番话之后，又像是旋风一样转过身去，走出了门，并且重重地把门关上。在她走了之后，我的思绪仍然没有回复正常。我迅疾无比地想着她的指责，同时自己问自己：我真的把自己放在有赏善罚恶力量的掌握运行报应的“神”的地位了？

我当然没有这样的地位，可是为什么忽然会表现完全同意陈丽雪的见解？为什么会那么肯定会有极可怕的报应降落在金大富和金美丽的身上？为什么当我出现这样的情绪之际，我竟然无法控制自己？

我曾几次问陈丽雪（白素也问过），在她回到古代的经历中，她是一个什么样的角色，什么样的身分。

陈丽雪的回答十分模糊，并不具体——那和我现在的思绪紊乱相同。她说在那时，她好像掌握了什么力量，对于有恶行的人十分痛恨，那么，是不是她才是负责报应运行的果报神？

我在一刹那间，想得又杂乱又多，直到我不由自主连喘了好几口气，才告一段。我抬起头来，发现白素已望着我，我忙道：“这小姑娘的指责……怪得叫人来不及回答。”

白素谅解：“只怕现在的指责，多少有合乎事实之处。”

我指着自己的鼻尖：“我怎会以为自己是神？”

在过去的一两分钟之中，白素一定想到了和我同样的问题、所以她的回答是：“陈丽雪也不以为自己是神，可是她说法有了神奇的感应，我想，是一股不知什么力量，影响了你的脑部活动，使你产生了许多新的、怪异的相法。”

白素的解释十分易于接受，我表示同意道：“而这股力量，才是真正的

果报神！”

白素“嗯”地一声：“可以这么说，怎么称呼都一样，总之是掌握报应的一股力量。”

我叹了一口气：“如是因，如是缘，如是果，如是报。”

我念的是佛教的《法华经》中的经文。白素也叹了一口气：“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做的，或善或恶受报！”她念的是基督教新约哥林多后书。

都承认有报应。

既然有报应，也必然有专司运行报应的力量，那力量，自然绝不属于人的范畴，而属于神的范畴。

这时，我已经十分心平气和，如果金美丽还在我的面前，我必然会这样口答她：“你错了，我没有在心理上认为自己是掌握报应力量的神，只不过这股力量是如此强大和不可抗拒，感染了我，使我应该根据它的意志来行事，那甚至是宇宙之间许多事情运行的规律，如果没有了这种规律，一切规律也都不再存在，宇宙之间，就再也没有了秩序！”

金美丽已经走了，我自然没有这番话说出来，只是在心中默念了一遍。

对白素来说，我想到了什么，她可以料得到，我们的思路又接近，她自然也想到了同样的结论，所以她自然而然地点着头。

我忽发奇想：“这股力量，本来是集中……在一个不知什么样的情景之中的，会不会是忽然有了什么意外，泄露了一点出来，影响了几个特别敏感的人，例如陈丽雪、金大富父女、我？”

白素想了好一会，她想是十分认真：“有可能，本来，一切报应的运行，都和人无关，是另一股力量在操纵的，偶然的时机，天机泄露了，所以人间才有人感受到。”

我用力一挥手：“那么，金大富所说的那个地方——”白素立即接了上去：“不能称之为外星人的基地，应该称它为——”我也立即接口：“应该称作果报神的宫殿！”

二十

我那句话，说得十分大声，话一出口之后，竟然有人又接口，那并不是白素的声音。

接口者的声音发自门口——他才开门进来，那是胡说，他和温宝裕、良辰美景等几个小朋友都有钥匙，可以自由进出。

胡说在门口朗声道：“如果有果报神的宫殿，那么，有人，可以说是从神宫中逃落凡尘的神宫使者。”

我和白素都向胡说望去。胡说的话，虽然无头无脑，可是我们一听就懂，因为《西游记》的故事深入人心，个个都知道。

《西游记》中的典型故事是：天上什么宫殿——或是太上老君的兜率宫，或是玉皇大帝的凌霄殿之中的某一个能使神仙，大多数都是使者、丫环之类，也有甚至是禽兽器物的（例如太上老君的青牛，洪钧老祖的拐杖），忽然离开了神的宫殿，来到了凡间。

从神界到人界的过程如何，中国传统小说中照例含糊其词，不清不白，例如天界的天蓬元帅，到了人界，竟然误投了猪身，可是又维持着人的身体。这个猪头人身的怪物，中国人无有不知他的大名。

下了凡的，原本具有神的身分的，大都成为妖魔鬼怪，兴风作浪，如猪头人身的怪物大闹高老庄，但是也有一些在人间执行天界的规律，把天界的善恶法则，在人间实施。

这一切，作为中国人，人人耳熟能详，胡说这样说，我和白素都能明白，可是他为什么忽然要这么说，我们在乍一听到之时，莫名其妙。

胡说的回答，倒并不出乎意料：“陈丽雪。”

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沉默。

胡说离去，去找陈丽雪，是因为陈丽雪的叙述使我们感到她有隐瞒的部分，所以胡说便自告奋勇，去问个究竟。

我们有怀疑的，是陈丽雪在回到古代时，经历了那么多幻觉一样的事，在当时，她所担当的究竟是什么角色？

胡说和他长谈之后，应该有答案才是——他的确有了答案，他的答案是：陈丽雪是天神宫殿之中下凡的使者！当我们一起向胡说望去的时候，虽然没有问出来，可是胡说自然知道我们心中的疑问。

胡说坐了下来，皱着眉，他并不是性子急的人，和温宝裕不同，这时，看他的情形，可以看出他思绪也很乱，要思索一下，或是组织一下，才可以有条理地把他要说的话说出来。

我和白素都没催他，我们互望了一眼，都根据胡说刚才那一句提示而思索着，同时，发表着我们的意见，白素先道：“看起来，陈丽雪在古代，担任了相当重要的任务，她在古代，或许没有奖善罚恶的力量，但是至少有鉴定善恶的力量，把她所见的好的行为和坏的行为记录下来。”我同意白素的见解，但是有所补充：“不会那么简单，如果她只是一个旁观者，金大富父女见到她，就不会那么害怕！”

白素“啊”地一声：“不单是古代，就算在现代，也是一样，她对某些人来说，有特殊的意义，那些人……是……是……”

我接了上去：“是快有恶报的人！”

白素不由自主地吸了一口气：“对，是快有恶报的人，或者是终于要有恶报的人，见到了她，就会看到自己可怕的下场，所以才骇然欲绝！”我也大受震惊：“那么，她……她是……”

胡说在这时，才开了口：“她虽然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可是照我的分析，她来自一个专司报应之神的宫殿，所以才有这种力量！”我和白素都默然不语。

事情会有这样的发展，那是我和白素事先都预料不到的！

金美丽临走的时候，曾指责我自以为是果报神，我当然不是，从种种迹象看，陈丽雪却是。

她从古到今，察看着发生过的那种种人类行为，然后，给做出这种行业的人警告，使被警告的人在接受到警告的一刹那，感到了极度的恐惧，她的警告，并不是虚言恫吓，而是实实在在的一种感觉！

至于接受了警告的人，是不是从此有所警觉而悔悟，或是即使悔悟，也于事无补，那似乎不是她的职责范围了！

突然之间，我把“职责范围”这个词思索了好几遍，不禁又生出了一

种异样的感觉——当我想到这个词的时候，心理上自然已经肯定陈丽雪必然和因果报应的运行有关，是冥冥中主宰者着“或善或恶受报”的力量的一分子！如果那股力量是一个组织，那么陈丽雪就是这个组织中的一员！借用金美丽对我的指责来看陈丽雪，她就是在表面上一个聋哑女子，是一个普通人，在实际上，她却有着专门的职责，她负责了整个报应的运作中的某一部分工作——这份责任和工作，决不是来自人界，而是来自神界的！她是人，可是负有神界的责任！

我把我想到的最后结论，大声叫了出来。

白素深深吸了一口气，显然她和我同样得到了这样的结论。

胡说也发出了一下惊呼声：“两位的结论……正是我在陈丽雪处得到的事实，可是有一点十分奇特，她有时感到自己有职责在身。但在更多的时候，她十分讨厌自己有这种职责，也就是说，她并非自愿担任这种任务的！”

我和白素异口同声：“她的具体任务是什么？”

胡说苦笑了一下：“她自己也说不上来，她只是有一种强烈的感觉，感到她必须十分严正地确认善恶也有报应，而且绝不同情有恶报的——任何报应，都天公地道，绝不冤枉！”

我一字一顿：“这样说来，她并不是天神宫殿下凡的使者。我认为这只是专司报应的天神宫殿之中，有一些力量飘逸而出，偶然降临到了她的身上而已。在这件事中，我有时也莫名其妙会有十分强烈的、和我性格不合的反应，我相信情形和她一样，只不过我受影响的程度浅，她受影响的程度深！”

胡说受了相当程度的震动：“真有力量在负责报应、那股力量由谁主宰？那……专司报应的神殿，在什么地方？天上？人间？”

我的回答，更令他吃惊：“在人间，在中美洲，有人去过，金大富，他去过，而且还可以带想去的人去！”

胡说的双眼睁得极大，于是，我再一次讲述金大富的经历。

胡说至少发出了七八十下惊叹声，等我说完，他才道：“你……准备去？”

我点头：“本来就准备去，现在，更非去不可！”

二十一

胡说来回踱步，他行事沉着，在决定做一件事之前，考虑得极其周详，这是他的优点，他显然在考虑是不是应该去。

他一面踱步，一面道：“金大富的话，不尽不实，那地方……根据他的研究，你的复述，听起来，只像是科幻电影中的布景。”

我本来就有同样的感觉，但还是指出了重要的一点：“重要的是，他在那里真的见到过许多人的未来的下场！”

胡说仍然皱着眉：“还是很难想象，那地方算是什么，一个庞大无比的档案室？”

我知道胡说疑惑的原因，所以笑着在他的肩头上拍了两下：“我明白你的意思，报应，本来是十分虚无缥缈的事，忽然之间变得具体，自然难以接受。”胡说深深吸了一口气，坐了下来，双手托着头，没有再说什么，过了

好一会儿，他才道：“陈丽雪说她所受的困扰，愈来愈甚，她生为一个聋哑人，已经十分不幸，只想认命，做一个普通的聋哑人算了，实在不想担任什么专司果报的神明的角色！”

我苦笑：“那只怕由不得她——而且，她如果真的是那种神明，有什么不好？权力大得很，掌握着许多人的命运，给许多人以各种报应。”胡说望着我，缓缓地摇头：“卫先生，如果我是这样，我不会觉得有趣，因为一切好报恶报，都只是执行，而不是决定，那有什么趣味？哪个人要遭恶报，他做了什么坏事，全不知道，只是执行，有时会十分难过！”

胡说挥了一下手：“譬如说金美丽，如果说执行者都不知道她做了什么恶事而要遭恶报，却要看她悲惨的下场，这岂非无趣之至！”

我叹了一口气：“你想得太多了！”

胡说摊开双手：“是这种现象太怪，令我不能不想——一切，好像是在一种错误的安排下形成的，没有规律可循。”我又叹了一口气：“我早已有这样的感觉，感到不知在什么地方无意间、意外地泄露出了一些力量，影响了一些人，才在这些人的身上有了这样那样的幻觉，这些受了影响的人，可能还会进一步通过他们影响别人，例如我，只怕就受了陈丽雪的影响，有时，会莫名其妙对果报有十分执着，近乎冷酷的看法！”

胡说抬起了头，想了片刻：“那股泄露出来的力量，影响人的脑部活动，已知的有金氏父女、陈丽雪、你……是不是还有别人呢？”

我道：“可能还有很多，不过我们接触不到一…如果不是恰好你认识陈丽雪，怎会知道一个聋哑人有着那样奇异的经历？”

胡说干涩地笑：“陈丽雪要我向提出要求，她不想再过这样的‘双重生活’，她不要回到古代去看莫名其妙的景象，也不要再别人看到她就惊怖绝！”

我苦笑：“我有什么力量可以满足她的要求？”

胡说想了一想：“本来，我也想不出你有什么办法，但是你既然要到那地方去，总可以有所发现，或许可以帮助她。”

我无可奈何：“只好走一步看一步了，还未知是怎么回事，什么真实的根据都没有。金大富还坚持那地方是一个由外星人控制的基地哩！”

胡说闷哼一声：“我想不会有那么好管闲事的外星人，把上下几千年的地球人行为都记下来，在一定的時候慢慢算帐！”

我扬了扬眉：“也很难说，各种宗教，都有最后审判之说，诸神的存在，若果全是指能力远超过地球人的外星人而言，那么，这种在地球人看来不可思议的事，在外星人而言，就简单之至。”

胡说高声道：“那更说不过去了，若是由外星人在主持，那么，善行或恶行的标准，是外星人行为的标准，而不是地球人的标准了？”

我默然半晌，因为这个问题我也一直在想。好有好报，恶有恶报，是自然而然的说法，但是也模糊之汲。

若说是一般的道德标准，相去也甚远，各有各的不同准则，谁有力量把一切统一起来呢？

我沉默的时候，白素才开了口，她的声音十分低沉，话也说得相当缓慢：“的确是依照外星人的标准。地球人的行为的标准都是来自天神的颁布，你们怎么忘记了耶和华向摩西颁下了十诫的那件事？十诫，就是耶和华交给地球人的行为标准！”

胡说睁大了眼好一会，才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是啊，地球人的行为标准，都来自各种巨大的，不可测的力量的指示！”

白素进一步分析：“种种巨大的力量，早就制定了地球人的行为标准，虽然各有不同，倒也大同小异，有的很严格，有的比较宽容。那些行为标准，一直在道德上被地球人奉为准则——”我大声接了上去：“可是，也一直不断被破坏，愈是大具聪明才智的人，破坏得愈甚，向上帝求到了智慧的所罗门王，就愚蠢到犯了拜祭别神的戒条——那是上帝最不能容忍的罪行。看起来，地球人矛盾之极，善恶的标准，人人皆知，可是偏要作恶的人如此之多？”

白素顿了一顿：“所以，才要有报应！”

白素的结论极有力量，使人感到可以长长地吐出一口气来，心胸舒畅，如果竟然没有报应，那还成什么世界？

报应，可以说是一种来自宇宙、天神的管理力量，要是冥冥之中没有了报应，等于社会中没有了法律，那会是什么样的混乱！

三个人都有一会没说话，胡说忽然道：“或许依照地球人的本性，一切善、恶的标准都相反。地球人本来是动物之一，有很多动物行为，善和恶的标准就不一样——猛虎扑食羚羊，把羚羊血淋淋地撕开来吞了去，有什么罪恶呢，是善还是恶呢？那是动物的天性！”

我皱起了眉：“猛虎扑食，不像人那样残害同类！”

胡说这年轻人想得很多，他又问：“为什么残害异类不算有罪，残害同类就算？”

白素微笑：“问得真有意思，善恶的标准十分复杂，有一套标准，就说众生平等，杀生就是恶，杀害同类和异类都一样！”

胡说还不满意：“佛教因此吃素，那也不是很彻底，植物难道就不是生命吗？”

白素反问：“小朋友，人类怎么维持生命呢？”

胡说却笑了起来：“很简单，抛开一切来自天神的善恶标准，依照人性，自然会有人类自己的善恶标准！”

胡说的这种说法十分大胆，堪称空前，根据人类的天性来看，自行订定的善恶标准，一定是强权得胜，为所欲为！有力量的为了一己之利，还顾什么是善，什么是恶？

可是仔细一想，胡说这样讲也并不可怕。翻开人类的历史看看，人类不是一直在依照自己的天性在行动着！种种罪恶，一直没有间断过，又有什么时候遵守过天神订立的善恶标准？

也或许，正因为如此，才要有报应！

胡说引起的问题很多，一时之间，也无法一一有完备的设想，我用力一挥手：“重要的，还是要到那个地方去，看看究竟是什么力量在主持运作！”

胡说幽默了一下：“或许，是诸神的联合力量。因为诸神自己的善恶标准都不一样，若不统一了，如何叫地球人遵行？”

我也笑了起来：“或许，也不必联合统一，可以各占山头，号召一批肯遵循自己善恶标准的人，奉行这种善恶标准——世上就有一大批人，视喝酒为莫大的罪恶。”

白素的神情很迷惘：“奇怪，愈讨论下去，愈觉得脱离不了宗教的观念。”

我也感到了这一点，胡说陡然提高了声音：“还记得A、B、C、D？”

这句话，若是换了不明就里的人来听，一定莫名其妙之极，但是我和白素自然明白。我和她自然而然伸出手来，紧紧一握。

在我和白素的生命之中，有整整六年分离，就和胡说现在所讲的A、B、C、D有关。

那是四个来自外星负责拯救地球人沦落罪恶的使者，整个故事都记述在《头发》之中。

胡说这时，忽然又提出A、B、C、D来，自然把A、B、C、D当作诸神来看待，除了A、B、C、D之外，可能还有其他的大具异能的外星人，各自订下了不同的善恶标准。

从这种推测来看，大联合统一意见的情形未必会有，可是地球在若干年之前，有许多外星来客几乎在同一时期过光临过，这倒大可肯定！

我和白素都十分感慨：“是啊，诸神各有各的性格，善恶标准也有所不同，但是原则倒一样的：凡是一个生命，对另一个生命进行侵犯、干扰、伤害，就是恶！”

胡说表示同意我这种说法，可是他十分悲哀：“一个生命对另一个生命的干扰、侵犯、伤害，那正是人的天性。所以善恶标准在地球上一直未能好好地实行。”

白素的意见，令我和胡说都鼓掌：“所以，让所有人都知道会有报应，十分重要。就像让杀人犯知道他必然无法逃避死刑的惩处一样！”

我们一面鼓掌，一面深深吸了一口气，或许是报应的时间延得太长，前生，甚至再前生，许多生之前的恶业，在几百年之后才出现报应，自然不为人重视了。

我忽发奇想：到了那地方，如果真有一种力量在主宰，能否提议把报应的时间大大缩短？那样对人性的弃恶向善，必然大有帮助。

这次讨论，到此为止——并不是没有什么可以讨论的，而是都觉得愈讨论下去，愈是进入了各种不同宗教的范围之内。我们对宗教，对诸神，又另有看法，那是再讨论下去都不会有结论的事！

胡说告辞离去，临走时白素对他说：“请转告陈丽雪，就算她不断回到古代，人家见了她害怕，不是什么坏事，不必感到困扰。”

胡说的回答是：“我尽力而为。”

胡说走了之后，我和金大富联络：“你什么时候可以动身？我随时可以奉陪！”

金大富回答得极快：“立刻！”

说“立刻”，自然夸张得很，我和他一起上机，是在两天之后的事。

二十二

和金大富这样的人同机，当然不是很愉快的事，幸好对他这个人不必十分客气，所以我一上来就告诉他：“如果没有什么特别的事，别来烦我！”金大富唯唯答应，当飞机起飞之后，机舱中相当空，我已经用近乎明示语气示意他远远走开去，可是他还是在我的身边。坐在我的身边还不要紧，每当

我偶然向他望过去，他就现出副欲语又止的神情，这才叫人受不了。

在那么长途的飞行中，看来不让金大富把要讲的话说出来，他会半途抽筋。

所以，当他第八次还是第七次现出那种神情来时，我叹了一口气：“你有什么话非说不可，就说说吧，不过，千万记得长话短说。”

金大富连连点头，伸手招来了空中小姐，要了一杯南美洲的烈酒，一饮而尽才道：“卫先生，你还记得我提及过的那个挑夫？”

我道：“当然记得，是他发现那个地方，看到了一些十分奇特的现象，你才知道有那地方的。”

金大富咽了一口口水：“这挑夫是一个没有知识的土人，知识程度之低，超乎想象，他带我到那地方去，我说尽了好话，也给了他很多好处，才能成功，我还告诉他，就在那地方附近有一个矿坑，出产纯金块，任何人都可以拣拾，他相信，才肯带我去。”

我听到这里，已经觉得浑身燥热，这农伙，竟然用这种无耻的谎言去骗一个土人，还要说那土人的知识程度低，甚是卑劣之至！

我脸色自然也不会好看，金大富避开了我的眼光：“我们先到那地方，在离开的时候，我自然无法把他带到那个子虚乌有的金矿去。我也不是有心骗他，我已经十分肯定我会致富，决定致富之后给他大量的黄金，可是这蠢人却不相信！”

我冷冷地道：“你认为他是蠢人，他拆穿了你的谎言，是不是？”

金大富涨红了脸：“他……蠢！他要是相信我，不消一年，他就是一个小富翁。可是他自作聪明，蠢人都喜欢自作聪明，他不相信我，和我起了争执——”他说到这里，陡然停了下来，我坐直了身子，听出了将有悲剧发生，我疾声问：“你把他怎么样了？杀了他？”

金大富急速喘着气，空中小姐走过，我吩咐她把那种烈酒整瓶拿来，金大富脸色异样，十分急速他说话，看来他本来想大叫大嚷的，但总算他还明白机舱中不是大叫大嚷的地方，所以才把声音压得十分低：“我没有杀害他，完全是意外！意外！意外！”

我盯着他：“那挑夫死了？”

金大富倒了半杯酒，就要灌进口中去，我扼住他的手腕，声音严厉：“你必须保持清醒把事件原原本本说出来，不能喝醉！”

金大富的喉际发出了咯地一声响，点头，再喝了一口酒，抹着口角：“他和我争执，互相推着，他跌倒时，恰好砸中了一窝毒蜥蜴，给他的后脑压死了两三条，还有两三条咬中他，毒发身亡。”

我自己曾有面对大量毒蝎的可怕经历，人托称万物之灵，遇上了毒蝎、毒蜥蜴，还有真的没有抵抗能力——至少是对等的，人可以一脚踏死毒蜥蜴，毒蜥蜴也可以一口把人咬死。

金大富所说的“意外”，根本无法求证，因为在那种蛮荒之地，事情发生时，只有他们两个人。我想了一想，冷冷地道：“你在南美洲生活了多年，自然知道毒蜥蜴的厉害，也应该知道被它咬中之后的救治方法！”金大富答得很快：“是，我知道，把咬中处的皮肉切开来，至少五公分深，放出毒血，要第一时间进行才有效。”

我指着他：“你为什么不救他，别告诉我你当时没有刀子在身！”

金大富长叹一声：“当然有刀，可是他有三处被咬中的地方，全在咽喉，

我就算想剖他的喉咙，他又怎肯被我剖？就算剖，也势必连喉管、气管一起剖断，那时，真变成是我害死他的了。他用手指着喉咙，转身便奔，奔到了一道小溪旁，俯身就喝水——”我听到这里，也不禁发出了“啊”地一声，金大富疑惑地望了我一下，我道：“被毒蜥蜴咬中了，要静止不能动，减低血液循环的速度，也不能喝水，一喝水就死。”

金大富连连点头：“等我赶到小溪边时，他早已全身发紫，毒发身亡了。”

上次他对我说起那个地方时，我就发现他有吞吞吐吐之处，想来就是曾发生过这件“意外”了。这时，我所疑惑的，倒并不是他说的是不是真话而是他为什么要把这件事告诉我。

这件事发生至今，必然已有相当时日，而且也绝没有人追究，一个土著挑夫突然不见了，也不会有人去追究。

金大富不说，世上决无人知道其事，那么，金大富为什么要告诉我呢？

我并没有把这个问题问他，只是盯着他看。金大富这个人出身卑微，人格也绝称不上高尚，可是他毫无疑问是一个聪明人，必然明白我在听了他的叙述之后心中所产生的问题，不用我问出来。

果然，他苦涩地笑了一下：“这件事，虽然是意外，但是我也一直耿耿于怀，心中十分难过，到了那地方……我对那地方有一个感觉，不论你心中有什么秘密，一到了那里，就再难隐瞒，一定会给人知道，所以我才告诉你。”

我仍然不出声，他又做着手势：“你迟早会知道这个秘密，我自然也不敢说谎骗你。”

我知道他绕来绕去，还是未曾说出真正的目的来，所以仍然不出声。金大富哭丧着脸：“我一一直在想，我……会有那么可怕的下场，会不会是……这件事的缘故？要是这件事，自然要先让你知道，你才能替我消解灾难。”

我望着，几乎没有一口口啐在他的脸上！

他的下场，是一个没有希望的疯子，可怕得不住用力扯他自己的嘴已，甚至头和身体分离，这样子的报应，怎么是那种小事所种下的因？

我的眼光一定十分可怕，所以他现出闪缩的神情来。我语音冰冷：“你要弄清楚一点，我没有答应你什么，也没有任何消灾解难的本领，根本连那地方是怎么样的，我都一无所知。”

金大富又掏出手帕抹汗：“你有办法的，人人都知道你首办法的！”我懒得和他争下去，伸手直指着他：“如果你的下场正如你预感的，那么，就必然不是这件意外，而是你曾经做过极坏的坏事！”

金大富紧抿着嘴，过了好一会，才道：“没有，当然我做过了不少坏事，可是没有比这件更严重了，这件，牵涉到了人命，而且我确然在事先欺骗过他！”

我本来想告诉他，一个人前生、前再前生、或是几百年前一直积累下来的罪孽在适当的时候，会发出来，但是一则，那只是我的推测，没有事实可作证明，二则，我已把这番假设的理论向金美丽说过，她根本不相信，所问的一切问题我也没有一个说得上来，看来金大富的反应也会一样，我不想再自讨没趣了。

所以，我只是冷冷地道：“既然是这样，我也没有别的意见。”

金大富呆了半晌，默默地喝着酒，让我清静了半小时左右，忽然又道：“到了那地方，我相信你必然能和外星人见面，他们……会听你的劝说，把

我的下场改一改！”

他一开口，我正觉得不耐烦，但是他说的那一番后，令我心中一动。虽然他仍然在老调重弹，可是我想起了一点，他曾到过那地方，只是听他形容了那地方的情形，没有听他对那地方的那种奇异现象的意见！

我向他作了一个手势，表示要和他好好谈一谈，他大受宠若惊，挺直了身子听我说话，我先把那地方看到的一切情形，都可能是一些人应得的“恶报”的假设告诉了他。

他听了之后，呆了半晌，神情难看之极。

我连问了他三次，他才有了反应，我问的是：“你对这种假设，有什么看法？”

他的第一个反应是哭丧着脸：“我为什么要遭恶报！”

我的回答很直接：“当然你曾种下了恶果！”

金大富像是没有听到我的回答，自顾自摇头：“不对，不对，若说是人的恶报……说来得恶报的人……不会少……会全在那地方有纪录？”他提出的只是疑问，并没有反对我的假设，我又问：“在那地方看到你自己的时候，你是不是有被最后审判的感觉？”

金大富的身子颤动了一下：“极害怕，脑际嗡嗡作响，心中只感到，这次逃不过去了！”

逃不过去了！害怕得全身发抖……抖得厉害。”

他的声音也跟着在发抖：“我不知道什么叫最后的审判，可是那就像死了之后上了阎王殿差不多！”

金大富说得十分好，“最后的审判”是来自西方的说法，中国人传统的说法是“上了阎王殿”！同时，我也明白何以金大富一直说我可以替他消灾消难了。

上阎王殿的传说中，在殿上的阎王是“善和恶的终审法官”，可以根据一个人生前的某些行为，随意改变这个人的最终结果，是发放还阳，继续他的生命，还是罚下十八层地狱，都是可以随时改变的。

金大富以为自己曾下阎王殿，或至少他有这样的感觉，所以他才来求我，以求改变他的结果。他忽然坦言那一宗挑夫死的意外，只怕也是出于一种赎罪的心理，希望这样子做，结果会改变：我望了他好一会，叹了一口气：“然后，那印象就一直深印在你的脑海之中？”

金大富神情苦涩：“一直到了那天，在你住所的门口，看到更可怕的……景象。”

我再问：“你在那地方，看到自己那么可怕的结果，也是从一个电视画面中看到的？”

金大富双手互相拗着，令得手指发出“拍拍”的声响来：“我不能肯定那是不是电视画面，可是在一个平面体上现出活动的影像，那是什么？”

我也不知道那是什么，只好道：“不管那是什么，你一看到，就想到了那可能是你自己的下场？”

金大富吸了一口气：“我有……这样的感觉。”

我挥了一下手：“你也不是什么善男信女；为什么你不把看到的画面毁去？”

金大富在刹那之间，双眼睁得老大，失声道：“有用吗？把看到的画面毁去，会有用吗？”

我用力摇头：“我不知道，但孙悟空大闹阴曹地府，一笔在‘生死簿’把他的名字勾消，从此他就再也不会死亡了！”

我说的是小说中的故事，本来是不应该引起什么特别强烈反应的，可是金大富既然有过“上阎王殿”的经验，他的心理状态自然与众不同，他听了之后，足足的半分钟之久维持同一个姿势不动，然后，现出极度悔恨的神情，伸手在自己的头上重重地打了一下，引得两个空中小姐发出了一下惊呼声。

我忙安慰他：“别懊恨，如果有用的话，反正我们还要去，再把它毁掉，还来得及！”

我这样一说，金大富又高兴了起来，他大大喝一口酒，手背抹着口角，得意地道：“神鬼怕恶人，也是有的，看见我根本不怕，神鬼也莫奈我何！”

事情还不是真的有了转机，只是略有一点虚无缥缈的希望，他就现出了小人得志的神情来，我闷哼了一声，不再去理会他，自顾自闭上眼睛。金大富又在我的身边说了一些什么，我没有留意，在那一刹那间，我有了一个极其怪异的感觉。我十分清楚肯定我的身子没有动过，还是在飞机舱的座椅上，在我旁边的仍是令人讨厌的金大富，可是我又十分清楚肯定，我正在进入一个地方。两种感觉都那么清楚，好像我一个人忽然之间分裂成为两半，产生了两种感觉，两种想法。

那种异样感觉的时间极短——一有了这种感觉，我就想睁开眼来，要弄清楚是什么一回事。从大脑下达睁开眼来的命令，到眼睛真的睁开来，只怕连百分之一秒的时间都不用。

可是，我竟未能睁开眼来！

这说明我有那种怪异的感觉的时间极短，接着我就听到了一个声音在说：“啊，你也来了，正好让你看看，对你说，说不明白，我是陈丽雪！”

陈丽雪的声音！而在一听到了他的声音之后，我也看到了她！

任何人，都不可能突然出现在一万公尺高的机舱之中，陈丽雪也例外。

一看到了她，我还完全没有看清周遭的情形，我已经知道发生什么事了！

事实上，这时周遭十分黑暗，我看出去，只是一片黑暗，但是可以看到陈丽雪，她穿了一件淡色的衣服，在黑暗中隐约可以看到她的身形，如果不是我先听到她说了凡句话，说出她自己是陈丽雪的话，在这种朦胧的环境之中，我也不能认出她是什么人来！

这时，我虽然一下子跌进了幻境之中，可是我仍然保持高度的清醒，我首先想到陈丽雪是一个聋哑人，怎么忽然会听到她的声音了呢？

在我这样想的时候，我感到自己正在向她走过去——一开始的时候，只是感到了在向她走过去，可是在“感到”走出两步之后，我就知道自己是真正在向她走过去，我已经不在机舱中了，我走的，踏踏着的，绝不是铺着地毯的机舱走道，而是铺着青石板，有着厚厚一层落叶的一条道路。同时，我的眼睛也渐渐适应了黑暗，可以看到这条青石板铺成的路是在一座林子中，那林子全是十分高大的大树，每一株，都至少有一人合抱粗细。

我才一开始感到自己被转移了环境，又听到了自称是陈丽雪的声音之后，就知道发生什么事了！我知道我回到了古代！和陈丽雪曾不止一次回到古代一样，我回到了古代！

奇妙的是，我知道我回到古代，可是我又清楚地知道自己决不是这个时代的人，我有我自己的时代，然而，我又绝没有问自己，既然我有自己的

时代，为什么又会回到古代来！

这样的叙述，听起来有点混乱，但十分实在。我也没有问自己回到古代来扮的是什么角色，仿佛那是自然而然，必然会发生、必须发生的事一样。

在这种心境之下，我至少明白了一点——我曾不止一会问陈丽雪，当她在回到古代时，她担任的是什么角色，她都说不上来。

这时（或是事后），如果有人问我同样的问题，我也答不上来：我在古代担任什么角色呢？我在现代，又担任什么角色呢？都不应该成为问题，我就是我，一直都是我，在书房中的是我，从书房到了客厅的是我，自然还是我，不会变成别人！（或许这一段叙述有点玄，那是因为我那时的经历，确实很玄。）我走向陈丽雪，很平静，思路也十分清新明白，我看到陈丽雪穿着宽大的浅色的袍子，式样十分简单，也自然显得古朴，我再看看我自己，也穿着同样的浅色的宽袍。

我抬头看天，天上略可见一些星，不见有月色，所以四周围十分黑。我肯定时间虽然有所转移，但我还是在地球上，星虽然不多，是看惯看熟的星空，到了别的星上，星空大抵不会有那么熟悉。在那十来步路之中，我思绪飞快，想了很多很多问题，我想到有能力在时间中旅行的王居风和高彩虹，如果他们知道“我来了”，赶来和我在这个时间相会，那是多么有趣的事。

想到这里，我自然而然笑了起来。

陈丽雪问：“你笑什么？”

她开口、发声、讲话，完全和一个正常人一样，而且她的声音，略带沉哑，也就格外柔和动听。我失声道：“啊，你会说话了！”

陈丽雪展颜：“你信不信？好多次进入这种境界，我完全没有说话的机会，刚才我一到，看见你也来了，就自然而然可以说话。”

我吸了一口气：“你看到我，你看到我从哪里来？”

我这样问，自然是想知道一些我“进入古代”的情形。陈丽雪的回答，令我怔一怔，她答得十分自然，然而她的答案，却和一个极著名的答案一样！

她伸手向我身后一指，我循着她所指转头看去，看到那是一片黑暗，也就在这时，我听到她的回答：“你自来处来。”

从来处而来，往去处而去。

这是充满禅机的言语，这时却从陈丽雪的口中自然而然他说了出来。充满禅机的语言，正要这样随意说出，才能使听到的人有当头棒喝之感，若是刻意准备安排，大打机锋，反倒成了唇枪舌剑，哪有振聋启聩之功？当下，我并不转过身来，只是望着那一团黑暗。陈丽雪看到我是从哪里来的，那里是什么地方，都是来处，没有分别，反正所有的人，都是来自来处，也必然去到去处！

唐朝时的李绅和龟山寺僧的对答，本来就大有禅意，这时出自全无机心的陈丽雪口中，含意又深了一层。本来我还在想许多问题，例如何以我会忽然从现代来到了古代等，但现在，我可以把这些问题抛开去！没有什么不同，反正人不论在什么境地之中，都是从来处来，大可心安理得！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转回头来，陈丽雪正好在问：“是不是有一股力量同时影响了你我的脑部活动，所以使我们同时回到了同一个时代。”一听到陈丽雪这样问，我就知道她这时和我一样，思路十分明白。

在第一二次回到古代时，她可能会感到十分迷惘，但是经过她和白素和我的交谈，经过我们的分析之后，她对于事情的发生，至少有了一走的了解，所以她变得十分清醒和冷静了，我点头：“也许，在忽然来到这里之前，你是在什么地方？”

陈丽雪侧着头：“在房间里，胡说刚走，我准备到我自己的店铺去，对了，我的震荡型传呼机突然有了信号，是尊夫人叫我！”

我扬了扬眉：“白素找你？什么事？”

陈丽雪笑笑：“不知道，她请我立刻就去，我一转身，准备走出房间去，可是一步跨出，就跨到这里来，一抬头，就看到了你。我有过很多次这样的经验，一下子就知道了是怎么一回事了，想不到能在这里见到你，而在这里，我又完全没有言语的障碍，真叫人高兴！”

她说到这里，又自然而然，习惯性地作了几个“高兴极了”的手势，我不禁哈哈大笑了起来，我也觉得有趣之极。我一生之中，古怪的经历多至极矣，可是明明是两个人，忽然在古代相会，而且又极之清楚自己的是现代人的，这样怪异的经历，却也未曾有。

陈丽雪又发出一连串的问题：“我们来到的是什么朝代？会看到些什么情景？”

我摊着手：“不知道，你经验丰富，由你来决定！”

陈丽雪忽然又道：“尊夫人如果久等我不着，找上门来，不知道是不是会在我的房间里发现我！”

我对这个古怪的问题一点准备也没有，所以我自然回答：“怎么会？你人在这里，这里是一片林子！你不在房间里！”

陈丽雪对我的回答显然极其不满。侧着头望着我，我立即想起，我仍是在那么奇妙不可思议的环境之中，一切自然也不能照常理来解释。

一想起这一点，我就更正了我的答案：“如果现在我们感到自己在古代的一个林子中，只是我们的脑部受了外来力量的干扰而产生的幻觉那么，你的身子应该还在房间中，而我的身子在机舱中。”

陈丽雪显得十分兴奋：“这个问题很快会有真实的答案——机舱中必然不止你一个人，那些人可以告诉你是不是从机舱中消失了，要是不，那么这些都只是幻觉，是一个梦，我们是在梦中相逢。”

我想了一想：“我看我的身体还在机舱中，我也不认为那是一个梦那么简单，我们都十分清楚自己的来处，这种情形，倒有点像是……灵魂出窍。”

陈丽雪忽然拍起手来，神情高兴莫名：“也可以说是元神出游。”

我也感到了一阵异样的兴奋，因为这种情形毕竟十分罕见，是一个极新、极奇妙的经历。

我也拍着手：“元神出游比灵魂出窍更实在，而且你的情形更接近元神出游——每有修道人走火入魔，身子僵如木石的，可是元神出游，肉身一样可以有各种活动，你肉身又聋又哑，那只是身体机能上的阻碍；你的元神，就没有这种缺陷。”

陈丽雪昂起了头，喜容满面：“不过根据道家的修炼方法，要修到元神可以出游，不知要花多少功夫，我从来没有修炼过什么，怎么会有这样的神

通？”

我也笑：“我也没有修炼过什么，我想，那一定是那股外来力量的作用，我甚至知道那股力量的来源——我正要到那地方去。”

陈丽雪有语言能力，和她交谈自然容易得多，也快捷得多，我把金大富发现那地方的情形和我的设想告诉她，也把胡说的假设说了出来。

陈丽雪听得扶住了一棵大树，笑个下停：“我当然不是什么天宫使者，也不会是什么专司恶报的神，只不过是受了不知什么力量干扰脑部活动的受害者。”

她说了又笑，笑了又说：“世上有很多奇才异能之士，说不定也和我一样，是脑部活动受了干扰的无辜受害者，却无意之中，成了高手异人。”

陈丽雪四周看看，青石板铺成的路一直通向前，看来在不知该向何处去的情形下，向前走最是合理，我伸手向前指了一指，陈丽雪点头表示同意，我在这时，忽然想起一个问题可是我没有问出来。我想到的问题是：“你难道不害怕自己不能回去吗？”

没有问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我自己想到了这个问题时也不禁感到了一股寒意，而陈丽雪这时的神情愉快，何必令她害怕？

我又飞快地设想了几个“不能回去”的可能——在这种古怪特异的遭遇之中，自然而然会有许多古怪的想法。

我想到，如果我“不能回去”，唯一的可能，是那个在机舱中的我变成了一个无可药救的痴呆人，固为我的灵魂留在古代，不能回来了。

我又想到，世上有很多莫名其妙、突然变成了痴呆的人，又焉知他们的元神不是正在古代或未来过着另一种生活？离魂的倩女，身子还痴痴呆呆地在闺房之中惹人可怜，而她的灵魂，则在千里之外和情郎逍遥快乐！我也想到，灵魂和元神，可能根本是同一回事，道家的修炼，总以为可以把元神炼成一个实体，那一定是错觉，就像我现在，我感到自己实在的存在，那也只不过是一个感觉。

实际上，所有元神，是一组无影无踪的记忆功能，是电组织所发出的一种能量，一组记忆波。

忽然之间，有了这样的“发现”，我不禁大是高兴，不免有点手舞足蹈，同时，我又想到了更多，元神、灵魂如果根本是同一现象的话，那么，我现在在经历着的灵魂离体，感觉是如此实在，从前似乎没有相似的报告。

在我的熟人之中，原振侠医生曾有灵魂离体的经历——原振侠和年轻人，不但灵魂离体，而且在回来之后换了一个身体，换了一个由勒曼医院炮制出来的身体。

和他们一样有死而复生经历的，是黑纱公主。

（死而复生，是灵魂离体之后又回来的儿种形式中的一种。）黑纱公主的遭遇更奇，她灵魂回来之后，进入的一个身体非但不是她自己的身体，而且不是地球人的身体，是一个不知用什么方法产生出来的身体。刚开始的时候，她并没有觉得有什么异样，可是渐渐，她发觉她的新身体有许多地球人身体达不到的功能；她在逐步发挥这些功能的过程之中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女超人！

（黑纱公主的怪异经验、会在《公主传奇》故事中一个一个说出来。）原振侠医生一直在说，要会齐年轻人和公主，一起把灵魂离体的经过情形，详细告诉我们——我、白素，可能还有温宝裕、良辰美景、胡说等，但是一

直没有实行，等到有这个聚会的时候，我也有了另一种不同的灵魂离体经验，自然可以拿出来交流一番，使得这个神秘之极，有关生命奥秘的奇妙现象，可以得到进一步的阐释，也可以进行更多的假设。

我浮想联翩，并没有开始向前走，陈丽雪忽然拉了拉我的衣袖，低声道：“有人来了。”

我一定神，向前看去，不但看到了有一点光亮在摇摇晃晃地移动，而且也听到了脚步声，脚步声十分怪，每一步，都发出“踢他”两个音节的声响，那是有人把鞋子不好好穿着，而只是趿拉着，又故意放慢了脚步来走路的声音，通常，用这种方法来走路的人，都不会是什么文人雅士、正人君子，大都是市井流氓一类的人物。

陈丽雪年轻轻，多半不知道这种穿鞋的方式，所以有点怪。

那一点摇晃的灯光，当然是前来的人手里提着的一只灯笼。

本来，和陈丽雪见面后，周围的环境并不能确切地说明我们是处于古代，我们觉得自己到了古代，只不过是我们的感觉。

这时，看到有人提着灯笼走过来，那自然可以肯定我们真的是到了古代了！

和陈丽雪相视一笑，我作了一个手势，陈丽雪和我一起躲到一棵大树之后，脚步声和灯笼的光愈来愈近，跟着看到一个人摇晃着走过来，脚下果然只是趿着一只布鞋。

那人的背上斜插着一根棍子，灯笼的光芒映着他的脸，我和陈丽雪不由自主同时倒抽了一口凉气！

摇晃着走过来的人不是别人，正是金大富——一个和现代的金大富一模一样的，服饰打扮，如陈丽雪上次看到他的一样，他背后的那根棍子，也正是一半红一半黑的水火棍。

金大富向前走着，不一会就经过了在我们身前的大树，我和陈丽雪没有交换意见，就自然而然跟了上去。开始的时候我们十分小心，怕被金大富发现，可是后来发现金大富根本不觉察我们，有好几次明明有声响，在寂静的夜中听来应该十分刺耳，但那可能只是我和陈丽雪才有的感觉，事实上，根本没有声音发出来。

当第二次有声音发出来而金大富仍然一无所觉时，我和陈丽雪不由自主停了下来，互望着，陈丽雪神情骇然，显然他和我想到了同一个问题。我所想到的是，我和她既然是处在灵魂出窍或是元神出游的情形之下，那我们根本不会有形体，只是我们自己感到十分实在，别人根本看不到我们，摸不到我们，我们全然是什么都没有的。

陈丽雪很不愿意接受这个事实，她用力摇头，叫了起来：“不会的，他会看到过我，而且现出十分害怕的神情来，他见过我。”

陈丽雪这一叫，更证明了我所想的是事实——金大富就在十来步这前，身后忽然有一个女人在大呼小叫，他决无听不到之理，可是他连头都没有回一下。

我明白陈丽雪为什么要高叫，她宁愿被金大富发现，被金大富看到——甚至我也是一样，因为，任何人若是知道自己无形无体，看不见摸不着，不知是一种什么样的东西，都决不会心情愉快的！

说得再明白一些，当一个人知道他自己不是人，没有了人的身体，只是用灵魂方式存在之际，他首先想到的就是：自己死了！变成了鬼。

这种感觉非但不会令人感到愉快，而且还令人觉得恐怖之极。

陈丽雪还在喘着，她忽然紧握住我的手：“不对！我们互相可以看到对方，他没有道理看不见我们。”

金大富就在我们前面，摇晃着向前走，他不仅看下见我们，而且根本感觉不到我们的存在！我和陈丽雪互相可以看到对方，是因为我和她的情形一样，我们是同类！两组来自现代的思想，或者说，是回到了古代的两个鬼！”

在我们的身体，还留在原来的时间，原来的地方，回到古代的，不知是我们脑部活动的什么力量，什么部分？

我十分平静他说了一句：“我们可以互相看到，因为我们是同类。”我说着，加快脚步，向金大富追去，陈丽雪也急急跟到我的旁边，当我们两个人离得金大富十分近，伸手可及的时候，有十分奇妙的事发生，金大富像是有所觉察一样，陡然站定，转过身来，提起手中的灯笼，向前照着。

这一来，他和我们正面相对，通常人和人之间很少这样正面相向的，所以我和陈丽雪都自然然后退了一步。

陈丽雪首先大声道：“喂！这次你见了我，怎么不感到害怕？”

金大富这时只是略现惊慌，并不如陈丽雪所说的惊骇欲绝。

我和陈丽雪就在他面前说话，可是他显然绝感不到我们的存在，他的神情十分疑惑，伸手在后脑上抓着，瞪着前面（事实上是瞪着我们），却又一无所见。

陈丽雪声音十分恐惧：“他……一定感到了什么，不然何以突然停下来，转过身来？”

我想开开玩笑，说几句话令心情轻松一些，所以我道：“或许在我们逼近的时候，他感到有一阵阴风自身后袭来！”

陈丽雪张大了口：“那……那我们……岂不是……”

她活还没有说完，已看到金大富转回身去，大声向前吐了一口口水，道：“见鬼了！”

我看到陈丽雪神情骇绝，忙道：“别被那个‘鬼’字吓着了，我们现在不知是以一种什么形式存在，可以称之为“一组记忆”，也可以称之为“元神”，当然也可以叫作“灵魂”或“鬼”。我们并不是人死了之后的那种“鬼”，而只是脑部活动突破了时间空间的一种异常的活动，那是极难得的一种经历！”

我的解释不是很容易明白——这种奇异之极的现象，谁能解释得明白。因为身历其境，所以也还可以接受。

陈丽雪的神情缓和了一些，声音仍然干涩：“真不可思议，我们两个……竟然回到了古代，成了鬼！”

我也感到了十分奇特，想了一想：“这正好回答了你第一次来见我时的问题，你曾问我，当你回到古代时，金大富和金美丽看到你都骇然欲绝，你不知道自己那时是什么样的怪物！”

陈丽雪骇然：“难道我真的曾是青面獠牙的鬼怪？”

我用力一挥手：“当然不是，根本没有人看得到我们，他们那两次看到的，一定是他们自身的可怕下场，就像在我家门口，金大富看到你的情形一样。”

陈丽雪双手捧住了头：“我们究竟处于一种什么现象之中？应该怎样办？”

和陈丽雪对话的过程之中，我已想到了很多，所以我很侠就回答：“一切全是我们脑部受了不知什么外来力量的影响，产生了异常活动的结果！有科学家说，人做梦，也是脑部的一种异常活动，那么就当我们在做一个怪不可言的梦好了！”

我向已渐渐走远的金大富指了一指：“既然在做怪梦，索性做下去，跟上去看看他鬼头鬼脑去做些什么事！”

虽然陈丽雪接受了我“做怪梦”的说法，但是一切感觉都那么实在，神智上绝对清醒，那是十分奇妙的感觉，在消除了恐惧感之后，会令人十分刺激兴奋，陈丽雪发出了一下叫声，陡然发足向前奔出去，我也跟着奔向前，在我们奔到离金大富十分近的时候，他又停了步，转过身来。

我可以肯定，金大富一定感到了什么，大有可能真的是“一阵阴风”——传说之中，被鬼魂跟在身后的入，都会有这种或近似的感觉。

回到了古代，已经是一大奇遇，在古代竟然是“鬼”而不是人，那是奇上加奇，我也不禁童心（鬼心）大发，就在金大富转过身来时，伸手向他的脸上搥了一下。

那一下，自然打得不是很重。在我来说，确然是打了他一下，但是金大富并没有捱了一下打的反应，他先是怔了一怔，又立时伸手在被打的脸上摸了一下，现出莫名其妙的神情——他一定感觉到了什么，可也绝不是感到了被打！

陈丽雪在一旁看到了这种情形，忍不住笑了起来：“真有趣，原来鬼真是那样捉弄人的。”

我也觉得好笑，又伸在金大富的头上重重敲了一记，金大富又伸手去摸头，现出害怕的神情，转过身，加快了脚步急急向前走。

我和陈丽雪没有再捉弄他，只是跟在他的后面，不一会，就穿出了林子，转进了一条小路，路看来十分荒僻，在小路的尽头有几间砖屋，看来十分结实，不知是什么用途，金大富推门走进去，我和陈丽雪一闪身进了屋子，金大富的手中仍提着灯笼。在进屋子的时候，我绝对可以肯定陈丽雪就在我身边，可是一晃眼，她突然消失不见了。

我只吃惊了极短的时间，就明白陈丽雪回去了，她的怪梦已经结束，我还在继续我的怪梦。

我吸了一口气，只是略停了一下，就跟着金大富穿过了一个院子，来到了一间房间中，房间中一无所有，只有地上铺着的一方草垫，草垫上有一副被褥，却全是纹罗绸缎，而且有着精美绝伦的刺绣，和四周的环境极不相衬，那艳红色的被子之下像是有人。

金大富一进来就上了门闩，挂起了灯笼，搓着手来到了被子前，一抬脚，掀开了被子。

被子下果然有人，是一个只穿着亵衣的女人，肌肤赛雪，容颜美丽之至，我一看到这个美丽的女人，就立即相信她就是陈丽雪曾在古代见过的那个女人，他曾和武士有过一次幽会，后来又被金大富勒索。

这时，她的手、她的脚都被绑着，口中亦被勒了一条绸带，我当然不知道她何以会落得这样，我一步跨向前，在刹那间我看到了金大富盯着那女人的邪恶之极的一张脸。

我自然而然一拳挥出，击向金大富那丑恶之极的脸上，可是金大富的行动并没有停止，他只是略怔了一怔，便继续俯下身接近那女人！

我想再挥出第二拳，突然听到了一声惊呼：“卫先生，你怎么了？”

二十四

相信大家都知道接下来发生的事是怎样的了。

我陡然站了起来，右手还是副准备挥拳的姿势，金大富满面惊惶地在我的面前。

我身在巨型客机的机舱之中——我的“怪梦”也已经结束了！

我呆了一呆，向金大富挥了挥子，示意他不必大惊小怪，然后我又坐了下来，喝了一口酒。金大富用十分怪异的神情望向我：“卫先生，你刚才……做了一个恶梦？”

我闷哼了一声，没有回答。

刚才的一切，自然可以说是我做了一个梦。

可是如果陈丽雪也有同样的经历呢？那自然不是一个普通的梦了，那可以称之为一个怪梦。

怪梦之所以发生，是由于有一种力量同时影响了我和陈丽雪，使我们两人的脑部发生异样的活动。

那股力量，要我们有这种“怪梦”的目的是什么？是不是想我们进一步看到金大富在若干年之前所犯的恶行？

不过很难想得通的是，要我和陈丽雪看到又有什么作用呢？

我的思绪十分紊乱，但是在我亲身的经历之中，我隐约可以体验到一点：一切都不像是经过刻意的安排，而全是一些偶然发生的事。

也就是说，我感到那股力量并非有意影响我们，而只是偶然的，恰好和陈丽雪的脑部活动在某方面有相同之处，易于感应到那股力量，所以才受了它的影响，而有了“回到古代变成鬼魂”的怪异经历！

事情真是太复杂了一点；回到古代，已经够复杂的了，变成鬼魂也十分复杂，两桩事加在一起，只要略想一想，就会使人脑袋发涨！

在有了这样的经历之后，金大富这个人曾经恶行多端，已绝对可以肯定，虽然他古代的恶行在现代已难以查考，难以将他定罪，可是冥冥之中自然会有力量，使他犯下的恶行得到惩办。

在接下来的时间中，我一直在胡思乱想这些问题，飞机降落在第三站，我就和白素通电话。

白素一听到了我的声音之后，劈头一句就问：“陈丽雪想知道你是不是——”我不等她问完，就道：“是！我忽然回到了古代，见到了她，在古代，我和她都没收有形体，如鬼魂似的存在！”

白素“嗖”地吸了一口气，这样的怪事，确然可以令任何人吃惊。她又急急地道：“陈丽雪比你早离开古代，她和我都急于想知道后来的事。”

我叹了一口气：“我也没有在古代逗留多久，只是看到了金大富进一步的恶行！”

我把接下来看到的事说了一遍。

白素一面听，一面告诉我：“陈丽雪在我房里……金大富这家伙一定最后杀了那女人！”

我想起当时的情景，不由自主打了一个冷战：“可能更不堪！”

白素停了一停：“你走了之后不久，金美丽又来找我，要我安排她和陈丽雪见面。”

我“啊”地，一声：“你答应了，所以才和陈丽雪联络？”

白素答应着：“金美丽很快会来，她们两人见面，你认为会发生什么事？”

我叹了一口气：“很难说，可能金美丽又会看到自己的身体被摩碎，也可能什么也没有，总之，不管金美丽有什么疑问，都要我那个地方再说，我相信令得我和陈丽雪脑部有这种异常活动的力量，也是从那地方来的！”

白素用相当低沉的声音说：“你多保重！”

我略感到奇怪，这次我出门，她特别这一类的叮咛，她说觉得金大富这人靠不住——我闯荡江湖，什么样的人没见过，自然下会把金大富放在心上。

我只是随口应了一声，和白素通话之后不久，又上了飞机，在转了几次机之后，最后，利用了一架直升机，由我驾驶，降落在一个看来像是干涸了的小湖的湖底，那是这一带唯一可供降落的平地，除了这一处平地之外，不是起伏的山冈，就是浓密的原始森林。这一带，是中美洲的蛮荒之地，罕有人迹，原始之极！

直升机降落之后，金大富讨好地道：“卫先生，你有丰富的蛮荒猎奇经历——”我不等他说完，就不客气地顶了回去：“你的经验绝不会比我少，由你带路吧！”

金大富指着湖底，那地方全是干了的泥，泥上有车轮的痕迹，他道：“上次我们驾了一辆汽车到这里扎营，每在雨季，山水流下来，这里是一个小湖，可是一到旱季，就必定干涸。从这里出发，向北走，进入山区，那地方是……在一个很大的山洞之中！”

在他说话的时候，我已经把此去要用的物品整理了出来，分成了两份，金大富提起了较大的一份，背了上去，迈步便走。他当了富豪也有好几年了，居然还维持着那么好的体力，倒也难得。

当晚，才一进入山区，他就提议扎营，我打量了一会环境，这一带的山区，都呈一种看来令人不舒服的暗红色，十分怪异，天黑了之后，在月色下看来，反倒好得多，我们使用的是个人用的小营帐，山溪的水很清冽，金大富吃完了饭之后，就不断喝酒，喝了酒之后，乱七八糟说话，我听得不耐烦了，就大喝同声：“说些有用的话来听听！”

他呆了一呆：“有用的话？”

我直视着他：“我相信你对于自己的前生、再前生等所做的恶行，一定什么清楚。”

金大富一下子就静了下来，我们扎营在山溪边，溪水十分湍急，在流过山石时，会发出一种类锐的声音，听来像是什么动物在嘶叫。

静了好一会，他方道：“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可是我感到，当我……的最后结果来临之前，我会十分清楚自己何以会有这样的结果！”

我仍然盯着他，他缓缓摇着头：“我不能肯定，但是有这种感觉！”

他说到这里，陡然跳了起来，大叫：“要是人人都一样，我没有话说，要是只对我一个人，我不服！”

我冷笑：“你放心，一定人人如此！”

金大富不再出声，神情十分难看，过了一会，他才道：“就算人人如此，我也要例外！”

他在这样说的时侯，现出了一脸的狠劲来，我心中想，他不知道做下了多少恶行，未必全在古代，只怕他这一生也有许多恶行，他自己也知道，所以才那么害怕报应的来临！

如果他的愿望竟然可以达到，那么果报的规律就被他打乱了，是不是人间的法律一样，总有些漏网之鱼？我一面想，一面挥手：“当然不可能有这种情形！”

我这样说的时候，明显在感到身边金大富的震动，我向他看去，只见他的脸色难看之极，脸上的肌肉扭曲，一脸都是邪恶的神情。

这种样子，我看了也不禁暗暗吃惊，那就像我刚才回到古代看到他的神情，我甚至忍不住握紧了拳，想向他一拳挥出！

他在我向他望去时，陡地转过头去背着我，即使在他的背后，我也可以感到透自他内心的那种邪恶，那令我产生了一股极度的厌恶感，所以也自然而然转过身去，我听得身后金大富发出了一阵咕啾声，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我没有理会他，只是道：“明天我们可能要付出许多体力，还是早点休息吧！”

金大富答应了一声，我也没有再说什么，闭上眼睛，放松肌肉——一个经过严格东方武术训练的人，可以很容易使自己进入睡眠状态，同样，也很容易在睡眠状态中保持警觉，一有什么异动，就容易醒转。

当我才一醒转之余，我不知道睡了多久，我先不睁开眼来，我知道有一些事情发生了，先是听到了一阵“拍拍”的声响，等我睁开眼来时，我不禁呆了一呆。

是那种声响令我醒来的，在睁开眼来之前，我已经对那声音作了好几个设想，可是睁开眼，一看，发觉那种撞击声，竟然是一个人的头部和山石相碰时发出来的，自然令人愕然之至——金大富在跪在地上叩头！

他的头一下子又一下撞在地下的山石上，才发出这种“拍拍”的声音来。他不但在叩头，而且在喃喃祝告，声音很低，听来也很含糊，由于四周十分静，所以可以听得清楚，他在祝告的是：“过往神明，不论来自天界仙界冥界鬼界，请听金大富诚心祝告，只要能使我平安无事，一定替各路神明广修神殿，重装金身，我金大富若蒙各路神明庇护，一定没齿不忘……”

我听得他在这样叩头祝告，真的忍不住想哈哈大笑！若不是这时我又看到了一个相当奇异的现象，我已经一面笑，一面大声斥责了！

金大富的祝告，其实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一般世人，不论向什么神明祈祷祝告，大抵类此，都是要求神明庇佑，然后许下诺言，一等到神明的护佑实现了，也就实行自己的诺言。

千百年来，似乎从来也没有人明白到这是可笑的行为，神明既然有能力施展神迹，如何在乎人间凡人的平凡酬谢？

只要略想一想，就可以知道这样的许愿祝告必然难以打动任何一路神明的心，可是偏有那么多人祝告。

（我知道一个故事，有一个魔王接受凡人的祷告，接受向他祷告的凡人的要求，但取的代价是这个凡人的灵魂，魔王索取代价时可怕之极。这个故事是原振侠医生的一个经历。）金大富这时一面叩头，一面祷告，看来十分诚心，令我覺得十分奇特的，是他并不是平空在叩头，在他的面前，一块

山石之上，放着一样东西，他是向着那个东西叩头的。

那东西看来像是一只方盒子，并不是什么神像，黑暗之中看来，约有二十公分立方，颜色黝黑，看来十分不起眼，可是金大富正在向它膜拜！那令我心中十分好奇，所以决定不发声，看看他究竟在闹什么鬼。

他拜了一会儿，直起身子来，直挺挺地跪在地上，这时，更可以肯定他在拜那只盒子了，因为他对着那盒子说：“刚才我许的愿，要是将来食言，愿意领受十倍以上的惩罚，悠悠此心，人神共鉴！”

我心中闷哼了一声，像金大富那种卑鄙小人，偏偏最喜欢说什么“人神共鉴”之类的话，真要是有神，他这种人就没有生存的价值。

金大富说完之后，双手捧起了那只盒子来，看情形那盒子的分量不轻，他像是捧得很吃力，我看到这里，再也忍不住大喝一声：“金大富，半夜三更，你在捣什么鬼？”

我才一开口，金大富就大叫一声，盒子也落到了地上。

那盒子果然十分沉重，因为在跌下来那时候发出的声响相当大。

等我喝完，金大富双手仍然维持着捧盒子的姿势向我望来，神情骇然之极，我等着他的回答，他却忽然叫了起来：“你……你不好好地睡觉，怎么忽然醒来了。”

我冷冷地回答：“正要看看你鬼头鬼脑在于什么？”

金大富在一刹那间神情已回复了常态，声音听来也很正常：“没有什么，我在……祈祷，祈求平安！”

他的回答当然可以接受，因为他刚才的确是在祈求神明赐与平安，可是我留意到他在那样说的时候，眼珠乱转，不住望向那只落在地上的方盒子。

我对那只方盒子本来就十分疑心，这时更可以肯定那方盒子必然有古怪，我对他说：“你在祈祷——”口中说着话，身子早已蓄定了势子，一个箭步窜出，已经扑向那个方盒子，想趁金大富不觉，先把那方盒子抢在手中再说。

可是，意料不到的是，我太小看金大富了。因为我在行事之前先向那方盒子瞄了一眼，给金大富看出了苗头，所以就在我一箭步向前之时，他大叫一声，也向前扑了过去。

他的动作本来绝不会比我快，可是那只盒子就在他的面前，离我却有一段距离，所以他比我先一步扑到，而且他不是想把盒子取在手中，而是飞身扑了上去，整个人扑在盒子之上！

等我扑到，双手伸出，自然没有抓中盒子，而是抓中了他的背部。

金大富的这种行动，更令我又是生疑，又是恼怒，我大喝一声：“那盒子中有什么？”

我一面喝，一面双手运劲，抓住了他背部。这一抓，不但抓住了衣服，也可能抓住了他背部的肌肉，令他感到十分疼痛，所以他杀猪也似叫了起来。

他的嚎叫声在深夜的旷野之中听来可怕之至，我不理会他的嚎叫，双臂一振，把他提了起来，再次喝问。他人虽然被我提了起来，可是已把那方盒子紧紧抱在怀里，他高叫：“卫先生，别用暴力，放我下来！”

我第三次喝问，仍然提他在半空，他大口喘着气，把他的身子转了过来，回答了我的问题：“是一座神像！”

我喝：“打开来看看！”

我一面断喝，一面松开了他，又伸脚一勾，把他的身子转了过来，令

他重重跌坐在地上。

金大富仍紧抱着那盒子，一个劲地摇头，表示拒绝我的要求，又赖在地上，不肯站起来。

我十分恼怒，一步跨向前，准备夺取，他又大叫了起来：“不能打开，那是黑暗之神，一信奉之后，把神像请进了黑暗之中……”

他说到这里，大口喘了几口气，才继续下去：“如果再让神像见光，信奉者就会遭极大的灾殃！”

我冷笑：“你胡说八道什么，你何时成为黑暗教的教徒？”

世界上是不是有一个“黑暗教”。其实我也不能肯定，只是听金大富提到了“黑暗神”。所以顺口才说的。

金大富哭丧着脸：“卫先生，我无法把我的每一件事都向你说，请你……求你别干涉我的信仰自由！”

我听得又好气又好笑，叱道：“你的黑暗之神真的那么有灵，你求他保佑你别遭恶报就好了，何必还要来找我的麻烦！”

金大富不断眨着眼，苦笑：“人……有道是病急乱投医，我想……多求些人，总是好的！”

他的解释也可称合理，可是他紧紧抱着盒子的那种紧张的样子，就使我生疑。

所以，我指着那盒子：“把从盒子打开来，真要有什么灾难就降临在我的身上好了！”

金大富一听，陡然跳了起来，抱着盒子转身就走。我哈哈一笑，身形一晃，已到了他的身后，一伸手，捏住了他的后头把他拉了回来，同时在他的身后伸手去，在那盒子上拍了一下：“是你自己交给我，还是我动手抢？结果是一样的。”

金大富望向我，神情又惊又怒，又有哀求，可是我一概不理，把他的身子扳了过来，他仍然不肯把盒子给我，但是在这样的情形下，他自然也保不住那盒子了，我轻而易举就把盒子接了过来。

金大富一失去了那盒子，就立时后退几步，发出浓重的呼吸声，我向他看了一眼，心中也不觉生出一丝寒意，金大富这时的神情可怕极了——他明知敌不过我，可是发自他眼中的那种怒意，再加上他面部扭曲了的肌肉，叫人完全相信、一有暗算的机会，他就不会放过，会扑过来嘶咬报仇，我狠狠瞪了他一眼，多半我的神情也大是不善，所以他又后退了两步，可是仍然盯着我。

我冷笑一声，低头去打量那盒子。

盒子并不大，可是相当重，约有十公斤，盒子是正方形的，每一面都一样，十分光滑，像是一种合金，我想找出盒盖来，可是转致力了一下，观察了它的六面，却无法找到盒盖。

我不相多浪费时间，向金大富喝：“打开它！”

金大富的声音十分尖厉：“根本打不汗，每一面，都是高温焊死的！”

对于金大富这样回答，我倒并不以为他在说谎，因为刚才我抚盒时已经看明白了这一点。

我双手捧住盒子，把它高高举起来：“好，那就把它砸开来！”

金大富尖叫：“不！”

他一面叫，一面急速喘气：“卫期理，难怪有人说你只会破坏！”

自从和他交道以来，他一直十分恭敬，开口闭口必称：“卫先生”。这时忽然直呼我的名字，自然是焦急万状了，我冷笑一声：“对，说得对！很多情形下，只有破坏一些，才能获知另一些！”

我话一说完，就用力把那盒子向一块岩石抛了出去。

我用的力道十分大，金大富的一下惨叫声先发出来，接着才是那盒子重重砸在石头上的声音，听来十分惊人。

那盒子看来十分沉重结实，可是出乎意料，一砸上去，就四分五裂，六片正方形的金属片一下子飞出老远，盒子之中的东西就跌在那块岩石之下。十分沉重的自然就是那东西，它自石块上跌下来，以它浑圆的形状来看，应该滚会开的。

可是在石块下的恰好是一块软地，那园球又十分重，所以“卜”地一声，一半陷进了泥地之中。

这一切变化发生得极快，金大富说过盒里的是黑暗之神，怎么也料不到会跌出一只园球来，虽然说神像可以是任何形状，或许金大富说是的黑暗之神，就是一个园球，不过我在金大富的神情之上可以肯定，金大富在这时也感到了极度的惊愕！

那说明了什么？说明了他原来也不知道盒子中的是什么东西，什么黑暗之神等，全是他编出来的鬼话，目的是不想我弄开盒子！

不过，问题又来了，既然连他也根本不知盒中是什么东西，何以会阻止我打开盒子呢？

我立时用严厉的眼光向他望去，他仍然张大了口，说不出话来。我先不去理他，来到了那石块前，双手把那个园球捧了起来（园球的表面十分光滑，一只手无法把它提起来），园球和盒面，看来是用同一种合金铸成的，把金属铸成那样的球形，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看了一会，再转向金大富：“黑暗之神，嗯？”

金大富忽然纵声大笑了起来：“如果我说，在这以前我根本不知道盒中是什么，你信不信？”

我闷哼一志：“相信，不过我也相信，你知道这是什么，有什么用处。”

金大富完全回复了他那种狡猾的神情：“真的不知道，全不知道！”我冷笑：“这像话吗？”

金大富神情更狡诈：“你何不问我这东西是从哪里来的？可能会有答案。”

我有被他戏弄的感觉，怒道：“好，那么，这东西是哪里来的？”

金大富舔了舔嘴唇：“就是那地方！”

我先是怔了一怔，还不知道他那么说是什么意思，接着我明白了，这家伙，他不知道有多少事瞒着我！我立时右手握拳，缓缓伸向他的面前，同时在他身子向后缩的时候抓着了胸口，将他一把提了起来，把拳头抵着他的鼻子上。

他的神情难看之极，两只眼珠聚在中间，要看清楚我拳头的下一步行动，我这时的样子想起来也绝对不会像是儒雅君子，不过对会金大富这种人，总不能太斯文了——这时，我自然而然想起他在古代背了一根水火棍，欺负女人的情形来。

我一字一顿：“还有多少事瞒着我，老老实实全说出来，不然，我不去那地方，你准备在这里躺着，希望有什么救伤队经过可以发现你！”

说完，我就放手，盯着他，他苦笑：“我没有别的事瞒着你，就是这东西有点怪，我把它自那地方带出来之后，一直有点怪，所以不敢告诉你！”

我冷笑，又俯身把刚才放在地下的那金属园球捧起来，在他面前晃着：“说详细一点！”

金大富吸了一口气：“那地方，可以搬动的东西不多，在一个架子上，有许多这样的盒子放着，我试着取了其中的一只，本来只是好奇，也不知什么用处。可是自从我开始有了那种恐怖的……幻觉之后，我试着向这盒子祷告，每次，总可以有比较平静的感觉！”

我冷笑：“这次旅行，你还带着那么沉重的盒子做什么？”

金大富哭丧着脸：“老实说，我要靠它带路，每当我不能肯定该怎么走进，紧靠它，就会有概念。”

我呆了一呆，这园球要是有这样的功能，是不是说明它有影响人类脑部活动的功能？我又问：“你是什么时候便发现它有那种功能的？”

金大富苦笑：“我把它带了回来，也一直想弄清楚它里面是什么，可是发现它无法打开，我又不肯胡乱弄开它，就放在我的书房中，有一次，我发现我女儿一只手按在它上面，神情惊怖，像是在做恶梦，被我叫醒了之后，她神情古怪，不等我问，就匆匆走了开去，我也将手放在上面，它好像有点信息给我……就是那样开始的！”

金大富说时十分含糊，我也得不出什么具体的概念，金大富接着又道：“我怕这东西邪门，不敢再放在家里，就放到了我名下的一间公司，藏于我的办公室中。”

我听得他这样讲，心中陡然一动：“你那间公司在什么地方？”金大富猜不透这样问他是什么意思，所以他怔了一怔，才说出了一个地址来，是一幢商业大厦的二楼，我不由自主地吸了一口气：“你可记得在你的楼下是什么店铺？”

金大富略想了一，想：“好像是一间专卖玻璃器皿的精品店。”

我发了一下欢呼声，用力挥了一下手，神情十分兴奋。金大富自然可以看出我一定是有了什么重大的发现，可是他不知道我发现了什么。

我和白素曾一再设想有些信息是漏了，影响了陈丽雪金大富和金美丽三人的脑部活动，所以才会使他们有那种幻觉，甚至我们曾假设陈丽雪是什么？神殿中逃下“凡间”来的。

这一沓设想，都虚无缥缈，无可捉摸，曾令人十分困扰，可是现在，我总算结结实实地明白是怎么一回事！

一切，全是那盒子——或者说，是我手中那只沉甸甸的园球在作怪！金大富自那地方带出了那只园球，他首先受了影响，那园球必然能放出一种信息或能量，可以影响人脑的活动，使人可以感觉到了有关报应的一些片断。

金美丽曾无意中按过这盒子，也有了同样的感觉。

后来，金大富把那只盒子带到了陈丽雪的精品店的楼上，极有可能和放在陈丽雪经常坐的位置的顶上，所以陈丽雪也受了影响。

为什么陈丽雪受的影响和金大富父女不同？可能是由于那盒子所在的方位之故，我立时又假设到，那盒子如果在人的上方，就会使人回到古代！

我在飞机上曾回到古代，自然也是由于那只盒子的影响，那时，那盒子一定在金大富的行囊之中，而放置在我头上的行李格中。

那盒子（园球），才是来自果报神宫的信息传送者！我一面想，一面

神情变化，盯着那园球看。金大富等了片刻，未见我出声，就小心的问：“先生，这……是什么东西？”

我又想了一想，才道：“不知是什么，但它肯定能放出一些能量，影响人脑的活动——”我说到这里，伸乎指了指上面：“我相信如果置它于上方，可以使你有回到古代的经历，我提议你试一试，或许那可以使你明白。为什么你要受到那么可怕的报应！”

金大富不断的眨着眼，终于一咬牙：“好。我就试一试，就放在营帐上好了！”

那盒子的六片已经散汗，无法再拼拢，我把那园球放到了他的营帐之上，园球陷进了帐顶，十分稳当。金大富在钻进营帐之后，又对我说：“我真的没有什么事瞒着你的了！”

我由于才解决了一个迷团，心中十分高兴，也不与他多计较，只是挥了挥手。

金大富进了营帐，并没有放下帐幕，我倚着一块大石坐下来，可以看到他在帐中的情形，我找出了一瓶酒，慢慢地喝着。

大约小时之后，我感到金大富已经睡着了——他先是很不安地转侧着，但这时已完全静了下来。

我心中在想：他是不是已回到古代了呢？

我在“醒”过来，感到自己又身在机舱之后，曾问过金大富：“刚才我有什么异状？”

金大富对于我的问题感到十分诧异，他的回答是：“没什么异样，你睡着了，睡得很沉。后来，你发恶梦，想打人！”

这证明，我和陈丽雪，在“灵魂出窍”回到古代时，身体完全留在原来的时间和空间之中。

金大富现在的情形，是不是也那样？

已经知道那种偶然影响我们的力量，来自那只园球，而那园球又来自那个地方，那便使我对那个地方，更充满了探索的好奇。

二十五

我一直看着金大富，看到他有一些间歇的动作，有时身子会轻轻弹跳，有时又缩成一团，不久又伸展开来，看起来，就像是普遍在热睡中的情形——至于他是不是有做梦，旁人自然不得而知。

这时，下弦月已然升起，月色清冷，映在半陷篷顶的园球上面，发出一种青黝黝的，看来充满了神秘的光辉。

对于这种表面十分光滑的金属制品，我已经有过不止一次奇异的经历。我想起那个被土人膜拜为“丛林之神”的金属园柱，使接近它的人，产生预知能力。那园柱的表面光滑程度和色泽，就和这个园球差不多。

至于那个金色的园球，也有影响人类脑部活动的的能力，使得僧侣在冥思之中，可以和另一个世界沟通。那金球的大小，也和眼前这园球差不多，后来获证明是一整个星球的移民飞船！

眼前这个园球，显然具有那神秘的力量，可以影响人的脑部，作时间和空间双重突破的活动，自然不是地球上的产物，它来自何处呢？

我大大喝了一口酒，抬头向天，星空无限，由于不是满月时分，天空十分黑暗，所以可以看到的星星也特别多，肉眼可以看到的星体，毕竟有限，天文学家发现的星辰，最远的，距离是一百二十亿光年，那是，一个什么样的距离，而宇宙还没有到边缘。

宇宙究竟有多大，地球人只怕永远也无法知道，在宇宙中，究竟有多少亿颗星球，在宇宙中犹如一粒微尘的地球上生活的人，自然也永远无法明白。

在整个宇宙的亿亿万万的星体之上，在许许多多许许多多星体上，会有智慧极高的生物，当然不容怀疑，其中已有许许多多到过地球，在地球上他们的行动，也是绝不足为奇的事。

那些来自宇宙不知哪一个角落的生物，是什么时候来的？相信不会太久，那时，不但人类已经在，而且必然已经发生了许多人类的行为。这些行为都是根据人类的天性而产生的，心然包括着许多罪行和丑恶。

于是，来自外星的高级生物就帮地球人建立了一种秩序，叫作“报应”，它的原则是“好有好报，恶有恶报”。

这种外星生物显然充满了智慧，而且有着十分公平的处事方法。

他们的智慧在于他们知道，要地球人摒弃恶行是不可能的，那么，唯一的公平对等行为，就是做下恶行的人，必然要遭恶报，以此来鼓动善行，减少恶行。

究竟有多少年了：“报应”早已深入人心，究竟起了多少作用？

我愈想愈远，也一直望着那只园球，那园球仍然闪着神秘的光辉，金大富也没有醒禾。

我闭上了眼睛，由于十分疲倦，不久，也渐渐进入睡乡。

这一次，我可以肯定没有过了多久，因为我还处于朦朦胧胧，半睡不醒之间，就被一下怪叫声所惊醒。

立时睁开眼来，看到那只园球，一下子弹跳到了半空，又踢跌了下来，重重落在地上，滚出了几公尺，被一堆碎石阻住。

而那只营帐，却像是一个妖怪一样在扭动，而且发出十分可怕的声音——这种情景，十分怪异，但是我立即知道了原因，所以并不吃惊。

我知道那是由于金大富陡然跳了起来，撞开了帐顶的园球，而他在急切之间，出不了营帐，所以才在帐中拼命挣扎。

我走过去，把营帐拉开，再用手把金大富拉了出来，金大富向前跌跌撞撞走了两步，双手紧紧抱住了头，身子在发着抖。

我走过去，把他的双臂，用力拉了下来，他不住摇着头，像是想把头摇下来一样。

我看他的神情，知道他一定有一个极可怕的“梦境”，就用力拍了拍他的脸颊：“怎么样了？”

一直到我问了第十七八次，他才陡然叫了一句：“我不去了！”

我呆了一呆：“你什么？”

他仍然摇着头：“我不去了……我不到那地方去了！”

我只是奇怪，到那地方去，是他千求万求求我去的，而且，他还寄以极大的希望，以为到了那地方，凭我的力量，可以使他看到过的可怕结果改

变，他还曾发狠劲，说要摆脱报应的规律。

可是现在，他说不去那个地方了！

我没有问为什么，只是冷冷地望着他，他身子开始发抖，接着，又用发抖的声音惨叫：“应有此报，我应有此报啊！”

他叫的声音，十分凄厉，最后那个“啊”字，颤声叫出来，直叫人寒毛直竖。

我陡地吸了一口气，明白到金大富已知道他自已犯的是什么恶行！

连他本身，在知道自己曾犯下了什么恶行之后，也觉得应有此报，可知报应是何等公平！

陈丽雪说得对，到报应临头时，遭报的人一定都知道为什么会遭报，绝不会不服气，都会接受报应的安排。在心中大叫“应有此报”。

我还想安慰他一下：“也许，去了那里，事情可以有点转机？”

金大富头愈摇愈厉害，嚎声叫：“我不去了！我应有此报，应有此报啊！”

他的那种神情，分明已接近疯狂的状态，我大喝一声：“你遭报的时辰还没有到，就鬼嚎干什么？”

一面说，一面重重一掌，掴向他的脸上。

对精神处于异常状态的人，重重的一下掌掴，会相当有效。这时，由于金大富的样子，实在在太怪异，所以我出手也重了一些。那一掌，掴得他身子一歪，连跌出了两步，才算是勉强稳定，不再叫头也不再摇，捂着那被打的那一边脸，眼望着地上。

过了好二会，他才抬起头来，声音仍然十分干涩，但总算不再嚎叫，他道：“你刚才说过什么？”

我没好气：“我说，你还未到遭报的时候！不是明年才轮到你有报应吗？你先发起疯来干什么？”

在星月微光之下，金大富一边脸，煞白得可怕。可是另一边脸，由于给我括了一个耳光，却又红又肿，看来怪异莫名。

他双眼睁得极大，眼神空洞，口唇掀动，并没有出声，看起来，像是把我刚才说的活，重复几遍，然后，他双手抱着头，蹲了下来，盯着那只圆球看。

我留意着他下一步的行动，也没有说什么，过了好一会，他才开口，语气出乎意料之外的平静：“那地方，我已去了，你要去，你自己去吧！”

我十分愤怒，没有他带路，我怎么知道如何才能到那鬼地方去？可是我又不愿意求他带路，所以我只是冷冷地盯着他。

金大富从我眼神之中，看出我的怒意，他抱歉似地笑了一下——由于他捱打的一边脸又红又肿，肌肉早已失去了表达情感的作用，只有半边脸的口角向上翘，现出笑容，看来更是诡异。

他指了一下那圆球：“这……东西十分神秘……它可能会带你去……就算去不了，也没有什么损失。卫斯理，报应不爽，早已由自己的行为下了结论，去不去那地方，都没有关系！”

他语气沉重，我望著他，几乎不相信那一番话会出自金大富之口！这时，他一副大彻大悟的样子，和以前的金大富，判若两人。

我知道，那自然是他有了“回到过去”的经历之后，才有的改变。

我试探着问：“你确实回到了过去？有了一些十分特异的经历？”

他不等我问完，就双手乱摇：“不必问我，问了我也不会说，那……又

不是什么光采的事……真正是猪狗不如！”

他用那么重的语气在责备自己，而且流露出来的那种痛苦的神情，看来也不像是伪装，我又感意外，对他反倒有了一丝好感，我道：“你做过坏事，那毫无疑问，杀人？放火、强奸？”

金大富的身子，剧烈地发着抖，口唇抖得更厉害，喉间发出了一阵可怕的“格格”声，我又道：“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你现在知道了自己的恶行，未必一定会有那样的报应！”

金大富突然发出了几下干厂笑声，听来十分悲苦，他缓缓摇头：“哪有这样的好事，犯下了恶行，过了若干时日，若是深切后悔，就可能没有报应，哪有这样的好的事！真要是那样，报应还叫报应吗？”

我吸了一口气：“你所谓看到的报应，也不真实，人怎么能把自己的头搬下来，再用双手扯自己的嘴？”

金大富垂下了头，好一会儿不言不语，才道：“能的，怎么不能？”我一挥手：“好了，你不去那地方，我还是要去，你请便吧！”

我说着，把那个圆球捧了起来，不再理会他，金大富木然坐着，一动不动，看来是等天亮之后就动程。

我知道那个圆球有影响人脑活动的的能力，这时，我盯着圆球，我并不想再“回到古代”去，那种仿佛灵魂出窍，时空完全错乱的经历，虽然美妙之至，但是在感觉上，却叫人有异样的不舒服之感——陈丽雪正由于这种不愉快的感觉，才来向我求助的。

我只是想那圆球发出力量，使我能打到那地方去的路途！

可是，一直到东方发白，天色大明，我并没有感应到什么，金大富这时，已把他的行囊整理停当，看来他的精神状态，十分正常，他道：“我会驾直升机走，再请人驾回来，你到了那地方之后，回程可以用！”

我望着他，心中想，他驾走了直升机，要是抛下了我不管了，倒也是麻烦事。我并没有说出口，可是金大富已经苦笑：“我不会说了不算数……我怕……再做恶事，报应会更惨！”

我呆了一呆，他这句话，说得实在之极，是一个彻底知道了报应的人的话。

他又向西北方向指了一指：“应该是从这个方向去，从一个十分狭窄的通道通过一个巨大的山洞之内，就是那个地方……记录着世上所有人，不论在什么时候，做下了恶事之后，应得的下场！”

他一面说，一面已大踏步走了开去。

二十六

等到金大富走得看不见了，我才收拾一下行囊，准备独自继续上路。那只圆球使我感到踌躇。

——带着它，它十分沉重，在不知要经历多久的徒步旅程之中，会使我体力过度消耗，可是放弃它，我又不舍得，因为它确然有极其神秘的力量。

想了一会儿，我用一些绳索，编了一个网兜，把圆球旋在网中，用绳

子牵着，由得它在地上滚动，那就不必十分费力，就可以带着它走了。

那一天，我向着金大富指的方向走，一直到天色错暗，我估计至少行进了五十公里，所经之处，一个人影也没有见到，到晚上我扎了营帐，睡到第二天清早。

第二天，到了中午时分，已经可以看到前面，是十分巍峨的山影。

根据金大富的描述，那地方是在一个巨大的山洞之中，看到了有高山，自然增加了希望，精神也为之一振，当天晚上，在一个小湖边扎了营，环境幽静之至，一个人在湖边，望着粼粼湖水，把这件怪事从头至尾，想了一遍，结论是早就得出了的，也没有什么新的设想，就已进入睡乡。

第三天下午时分，已经抬头可见直上直下的峭壁，插天屏风一样，挡在前面，就算有充足的攀山工具，也不容易翻越得过去，峭壁的石缝之中，长满了藤蔓的灌木，要我金大富所说的那个通道，当真是谈何容易！

我站定，看着横亘在前的峭壁，心中盘算着该怎么办，已经到了这里，总没有就此算数之理，可是，又如何可以到达那专司果报的果报神的宫殿？

我站了并不多久，竟然有一股力量，把我的手臂举动了一下。

那令我骇然，我立即想起，当我和陈丽雪回到古代，跟在金大富的身后时，在十分贴近的时候，金大富分明曾有所感觉，现在，几天不见人影，怎么会竟然有人牵动我的手臂呢。

难道也有什么人从未来回到了现在，正在跟踪我，贴近我？

我连忙四下看顾，等我看清那股牵动力量的由来时，我更是骇然！

我一直把那圆球放在网兜中，用绳牵着，绳子的一端，就系在手腕上。这时，我所站立之处，并不是斜路，可是那圆球却在滚向前，以致牵动了我的手臂！

当我发觉时，网兜上的绳子，已被扯得笔直，情形就像我在牵着一头狗一样！

我心中一动，忙把系在手腕上的绳子解开，圆球滚向前，速度并不高，我跟着它走出了十来公尺，追上了，把它从网兜中取出来，当我双手捧着它的时候，发觉它有极大的牵引力，令得我不由自主，要向前移动脚步。

我忙把它放下来，这时，圆球滚向前的速度，快了许多，它是直线向前滚动，遇到有树木故石块阻住去路时，它会弹跳起来，在空中以极高的速度飞越，然后再落下地来，滚动向前。

我急步跟着它，这种经历，令人恍惚如置身童话世界之中。

离峭壁愈近，圆球的滚动愈快，我要由大步走，到小步跑，最后不得不抛弃了背囊，快步跑才能追上，在离峭壁约莫还有十公尺时，我已看到峭壁有一道大约三十公分的隙缝，在阳光之下，那圆球闪着神秘的光芒，一下子撞在一块石头上，弹跳了起来，“嗖”地一声，就射进了那道隙缝之中。

我停了下来，喘了几口气，知道目的地到了！快步来到那隙缝口，向内看去，看得出是一条又长又直的通道，在通道的尽处，依稀有光亮闪耀，我向前走去，通道约有两百公尺，直入山腹，愈向前进，前面的光亮愈是明显，终于，我一步跨进了一个极大的山洞之中。

一直到后来，我都不敢肯定这个山洞是天然形成的，还是因为什么力量开出来的，或是什么力量顺着天然的山洞作出了修改而成的。

它极大，足有一个足球场大小，而且极齐整，金大富的形容不是很贴切，他说有许多“电视”，在“荧光屏”上看到影像，而那绝不是荧光屏，

只是极薄极薄的一种金属片——我想质地和那圆球一样，金属片整齐排列，不知有多少片，紧贴在大山洞的洞壁，大山洞至少有五十公尺高，金属片一直贴到顶，金属片的大小是二十公分见方，看起来，难以数计。

每一片金属片上，都有影影绰绰的影像，当专注其中一片时，影像会渐渐清晰，而且，可以感到声音。金属片上的影像随时在变换，大约每十来秒就变动一次，看起来，至少可以有上亿个变化。

那个圆球，也已经进了山洞，停在山洞中心部分的一个半球形的凹痕之中，在那凹痕之旁，是十根圆柱，每一根圆柱之上，都有一个按钮，钮上有一个到十个黑点。

金大富十分可恶，这种详细情形，但竟然都未曾向我说起过。

我来到圆柱之前，随便按下了一个按钮，无数金属片上的影像起了变化，我按了几下，发现那个是控制时间的按钮，那些黑点，自然是代表数字，试验出了规律之后，我把时间定在两年之后，想看看那一年，会有一些什么事发生在一些人的身上。

然后，我走过金属片，首先，我看到一个面目猥琐的胖子，正愁眉苦脸地在牢房之中，同时，也听到了他在不断唉声叹气。在旁边的一叠金属片上，看到的是六个高矮肥瘦不同的男人，正在互相厮打——那六个人看来都不像是打架的脚色，可是都打得极狠，不但拳打脚踢，而且互相撕咬，其中一个半秃的老头子，就叫另外一个咬住了耳朵，鲜血淋漓，而且他们发出的嚎叫声，听来也骇人之极！

我当然看了很多很多，我没有金大富那么本事，知道未来发生的事是发生在什么人的身上——就算我知道了，又何必讲出来，就算我讲出来了，会有人相信吗？譬如说，在时间的调整之中，我看到了很多人被火烧死——谁知道这是哪一年哪一月的火灾？

又有一个干瘪得比干尸还要可怖的老头子，早就应该进入安详的死亡了，可是还在病床上辗转，身上插满了各种管子，让他在神智清醒的情形下，饱受肉体痛苦的折磨，这又是什么报应？

我看到的，只是极少部分，比我人高得太多的地方，就看不真切，太低的，我也不愿伏在地上去看，可以看的画面大多了，根本来不及看，就算在这里耽上十年八年，只怕也看不完！

我不知道过了多久，才长长吁了一口气，毫无疑问，这里记录了地球上过去现在未来所有人的结果，而且看来，一个好下场也没有，正如我事先推测过的，这里记录着人类的一切恶报！

这点现已完全可以肯定，问题是：什么力量在主持报应的运作？

我大声说了几句没有意义的话。诸如：“有人吗？”“这里是谁在主持”“你们属于哪一种力量”等等，我的声音在巨大的山洞中，激起了阵阵回声，当然没有结果。

我又希望那只圆球有能力可以使我和主持这里的力量沟通，所以，就在那圆球之前坐了下来，集中精神，希望我能感到点什么。

可是，时间慢慢过去，我估计至少有五小时之久，我什么也没有感觉到。

我由于什么都得不到，又是失望，又是气愤，忽然想起，如果金大富不是忽然改变了主意，他会和我一起来到这里，找出有他的下场的那片金属片来，加以破坏——这是我提议的改变结果的一个方法。

现在，我自然无法从那么多的金属片中，找出有金大富出现的那一张来，何不随便找一张试试，看看会有什么样的变化？

我想着，取了一柄极锋利的小刀在手，那小刀的刀柄，用紧硬的合金铸成，可以当槌子用。我顺手向一片金属片重重敲了一下。

那一下，我已用足了力道，敲上去的时候，发出出乎意料的“当”的一声响，看来金属片之后是一个空间。

一敲上去之后，金属片上闪起一阵光亮，接着，现出的景象和原来一样，只不过更加清晰，我看到的是许许多多人，每一个人的头部，简直比针头还要小，可是奇怪的是，即使那么小，每一个人的五官，都清晰可见，自然也可以看到他们的表情——每一个人都是一片木然，不是悲伤，不是难过，只是一种绝望的麻木，人多得数不清，每一个人的表情都一样，这情景十分令人发怵。

那么多人聚在一起，看样子是正在进行一项什么仪式，是的，音乐声响起，很熟悉的旋律，然后是一面旗子降下来，另一面旗子升上去。

我不由自主，感到一股寒意，又重重一锤敲上去，仍然发出了“当”的一声，可是金属片上的画面，一点没有变动，我转用刀锋乱刺乱画，金属片丝毫无损！

这里的一切，不受破坏，或者是，虽然被破坏了，一切还是照报应的规律运行！

我想通了这一点，没有再多停留，就大踏步地循着那通道，离开了这应果报神的宫殿。

二十七

当我回家，和白素见面之后，我先向白素说这次远行的经过，才开始不久，胡说和陈丽雪就来了。

我说完了经过，结论是：“金大富从那地方带出来的那只圆球，干扰了人脑的活动，使陈丽雪有特别的幻觉，可以说，那是果报神宫殿泄露出来的信息。而主持报应规律运行的，我相信是一组外星人，或是多组外星人，他们把宇宙生物的规律在地球上执行，一丝不苟，绝没有人可以逃得过去。”

我特别强调：“好有好报，恶有恶报，若然不报，时辰未到！”

我再强调：“时辰，可能会隔上好几百年，甚至上千年之久；金大富本来极不服气，可是在知道他自己犯了什么恶行之后，他就说：应有此报！”

白素吸了一口气：“可是报应太抽象了，像金大富，把自己的头放在膝上扯自己的嘴，金美丽身子成了肉碎，这都不是实际生活中能发生的事！胡说道：“可能是一种象征式的譬喻？”

陈丽雪打着手语：“我看不是，还是实在的，只不过这种惩罚，不在人间进行，在另一个空间，譬如说，阴间的地狱之中！”

我、白素和胡说，都感到了一股寒意，虽然我们都知道自己不至于有什么恶报，但是报应的运作，竟全然可以突破时间和空间，那么就是说，任凭犯有恶行者上天下地，都不能逃脱报应！这是何等森严的规律！它是宇宙

的规律、人类任何力量都不能抗拒的铁律！

静了好一会儿，大家都向陈丽雪点了点头，表示同意她的设想——一开始，我就说过，这个故事很怪，怪在所有的一切，全靠可以接受的设想来完成，我们并不知道报应运行的真正详情，因为我们未曾和主持这种运作的力量有任何正面的接触。可是一切假设，只要是接受的，看来又如此顺理成章。

自然，这和我们早已知道报应是怎么一回事，大有关系——事实上，每一个人都知道报应是怎么一回事，有谁不知道呢？

我先打破沉寂：“金美丽和陈丽雪的会面情形如何？”

白素摇头：“极平常，金美丽先来找我，说想见一见陈丽雪，她知道陈丽雪那天不在店铺中，虽然她知道可能会有被磨碎的可怕幻觉，但她宁愿再经历一次，好明白其中的原因，从来陈丽雪来了，和她相见，却什么也没有发生。金美丽哈哈大笑离去，一面还高兴地叫：恶梦过去了！”我们都知道，可能是那个圆球已远离了她，所以她脑部活动不再受干扰了，她什么时候会遭到报应，谁也不知道，现在，她认为恶梦已经过去了，总也不是什么坏事。我们知道的是，金大富的报应，会在明年来临！

回来之后，我两次试图和金大富联络不果，我自然不会再作第三次联络，不过报章上倒常见到他的名字，他大笔大笔捐出巨额的金钱，作各种各样慈善的用途，很有点想藉此赎罪的意味。

可是我却记得他在那旷野中讲的话：“要是后悔了，做点好事，就可以消除过去的恶行，那还叫什么报应呢？”

是的！报应就是报应！

好有好报，恶有恶报。

若有不报，时辰未到。

(全文完)

